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HuBei WuHan Silicone Co.,Ltd.

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二年九月

目 录

释 义.....	4
一 声明.....	7
二 风险及重大提示	8
(一) 市场竞争风险.....	8
(二) 技术创新风险.....	8
(三) 无形资产减值风险.....	8
(四) 税收优惠政策影响利润的风险.....	9
(五) 业绩波动风险.....	9
(六) 主要资产抵押风险.....	9
三 批准试点和推荐备案情况	10
(一) 湖北省人民政府批准公司进入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的情况... 10	
(二) 推荐主办券商推荐及备案情况.....	10
四 股份挂牌情况	11
(一) 股份代码、股份简称、挂牌日期.....	11
(二) 公司股份总额及分批进入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时间和数量.....	11
五 公司基本情况	14
(一) 基本情况.....	14
(二) 主营业务情况.....	14
(三) 历史沿革.....	15
(四) 主要股东情况.....	50
(五) 员工情况.....	53
(六) 组织结构.....	56
(七) 内部组织结构.....	63
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66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66
(二) 签订协议及稳定措施.....	71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72
七 业务和技术	73
(一) 业务情况.....	73
(二) 主要产品的技术含量、可替代性.....	77
(三) 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81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90
(五) 知识产权和非专利技术.....	94
(六) 核心技术情况.....	100
(七) 研究开发情况.....	102
(八) 前五名主要供应商及客户情况.....	107
八 公司业务发展目标及其风险因素	111
(一) 公司未来两年发展规划.....	111
(二) 风险因素及公司相应的对策.....	115
九 公司治理	119
(一) 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119
(二) 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120
(三) 同业竞争情况.....	121
(四) 公司最近二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23
(五) 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123
(六) 公司仲裁、诉讼情况.....	124
十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125
(一) 最近二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125
(二) 最近二年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其补充资料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125
(三) 最近二年一期经审计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补充资料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137
(四) 最近二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49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50
(六) 公司最近二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56

（七）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88
（八）重大债务情况.....	193
（九）股东权益情况.....	201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202
（十一）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206
（十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7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二年一期分配情况.....	207
（十四）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08
（十五）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二年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209
十一 备查文件	216
（一）公司章程.....	216
（二）审计报告.....	216
（三）法律意见书.....	216
（四）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进入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报价转让试点的函.....	216

释 义

在本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母公司、武大有机硅	指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业协会、协会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挂牌	指	公司在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股份报价转让行为
推荐主办券商	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审国际	指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瑞通天元	指	湖北瑞通天元律师事务所
光子科技、光子公司	指	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
绿科公司	指	武汉绿科文物建筑保护材料有限公司
工程研究中心、工程中心	指	教育部有机硅化合物及材料工程研究中心
武大立元	指	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达晨财富	指	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汇森	指	武汉汇森投资有限公司

达晨创投	指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思域	指	武汉市思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日本信越化学工业株式会社	指	Shin-Etsu Chemical Co., Ltd., 日本信越化学工业株式会社, 长期致力于聚氯乙烯、有机硅及纤维素衍生物领域的产品研发, 其中高性能有机硅产品达4000多种。
道康宁	指	Dow Corning, 美国道康宁公司, 长期致力于有机硅领域, 由康宁公司和陶氏化学公司合资组建。
美国迈图	指	Momentive, 美国迈图高新材料集团, 是全球第二大的有机硅产品及其关联产品的生产商, 同时在石英及陶瓷材料行业居于世界领先地位。
德国EVONIK	指	Evonik Degussa, 赢创德固赛, 是一家以高效益特种化工产品为业务重点的跨国企业。
法国ACETO	指	Aceto France S.A.S., 是美国Aceto Corporation下属的经营特种化学品的公司。
韩国GOODAM CORPOPATION	指	韩国GOODAM公司, 该公司为韩国KCC (金刚高丽化学, 韩国最大的涂料和建材生产企业)的进出口代理商。
德国 Kautschuk-Group	指	Kautschuk Gesellschaft Group, 总部位于德国法兰克福的国际橡胶塑胶厂商集团。
德国瓦克化学有限公司	指	Wacker Chemie AG, 是一家全球性化学公司, 涉及领域包括有机硅、聚合物、精细化学品、多晶硅, 2011年公司销售额达49亿欧元。
硅/醇直接法反应合成烷氧基硅烷	指	以硅与甲(乙)醇直接反应合成三甲氧基硅烷和四甲氧基硅烷或三乙氧基硅烷和四乙氧基硅烷。
间接法	指	应用工业硅粉与氯化氢反应合成三氯氢硅合成中间体——氯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有机硅	指	有机硅化合物, 是指含有Si-O键、且至少有一个有机基是直接与硅原子相连的化合物, 通常把通过氧、硫、氮等使有机基与硅原子相连接的化合物也称作有机硅化

		合物。
有机硅单体	指	制备硅油、硅橡胶、硅树脂以及硅烷偶联剂的原料，由几种基本单体可生产出多种有机硅产品。
有机硅中间体	指	有机硅单体通过水解（或醇解）以及裂解制得各种不同的有机硅中间体，有机硅中间体是合成硅橡胶、硅油、硅树脂及硅烷偶联剂的直接原料。
有机硅产品	指	由中间体通过聚合反应，并添加各类无机填料或改性助剂制得有机硅产品，深加工产品包括硅橡胶、硅油、硅树脂和硅烷偶联剂。
硅烷偶联剂	指	在硅原子上连接带官能团的有机基、同时与可水解基团相键合的一类硅烷。硅烷偶联剂作为改性材料，具有耐高温性能、耐候性能、电气性能、表面性能和生理惰性等特点，应用领域十分广泛。
烷氧基硅烷	指	带有烷氧基官能团的硅烷，烷氧基指烷基与氧原子连结后的生成基团。
烷氧基封端	指	用烷氧基和高分子链端的基团反应使其生成稳定基团，使不再发生聚合反应或其它化学反应。
硅橡胶	指	别名硅胶，是一种高活性吸附材料，属非晶态物质，其化学分子式为 $mSiO_2 \cdot nH_2O$ 。按照其硫化方法不同，硅橡胶可分为高温硫化（热硫化）硅橡胶和室温硫化（包括低温硫化）硅橡胶两大类。
室温硫化硅橡胶	指	室温硫化硅橡胶是低分子量的聚硅氧烷（分子量一般为3-6万），主要是作为粘接剂、灌封材料或模具使用。

一 声明

公司董事会已批准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风险及重大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市场竞争风险

有机硅产品属于高新技术产品，其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上。目前在国内市场上，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和质量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但基于国内市场的消费理念，国外产品的品牌认知度更高，竞争优势更为明显。而随着国内市场需求不断加大，国际公司对中国市场的重视度加大，国外产品大规模进入国内市场的可能性也逐渐加大，如果公司不能通过有效的营销策略推广产品，提高品牌知名度，则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这对公司未来发展及盈利能力将产生不利影响。

（二）技术创新风险

在精细有机硅新材料的生产研发方面，公司的技术目前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领先的技术始终是公司核心竞争力所在。随着国内有机硅行业整体水平的提高，若公司在技术上不能及时改进创新，则原有的竞争优势将逐渐减小。同时，由于行业内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要实现工业化生产，需经过从理论实现、工艺设计、实验室试制、小试中试等一系列环节，各环节都面临许多不确定因素。如果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不能按预期实现，则对于公司未来发展及盈利能力将产生不利影响。

（三）无形资产减值风险

公司 2012 年 6 月 30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净值分别为 7,323.38 万元、7,597.84 万元和 5,471.86 万元，其中技术类无形资产净值分别为 3,191.58 万元、3,415.01 万元和 1,927.37 万元，占无形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3.58%、44.95%和 35.22%，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06%、9.90%和 6.77%，此类资产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较大。公司目前所拥有的这些技术类无形资产，可能出现因不适用市场发展需要，发生较大幅度的贬值，从而导致公司资产减值的风险。

（四）税收优惠政策影响利润的风险

根据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果公司未来不能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则将按 2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这会对公司未来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五）业绩波动风险

由于有机硅行业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成品价格下降、人工成本上升及部分厂商低价倾销等不确定性因素，若公司不能合理应对并有效化解上述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则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六）主要资产抵押风险

公司已将拥有的鄂州国用(2009)第 2-32 号的土地及房权证字第 090816171 的房产设定抵押，抵押权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支行；将鄂州国用(2010)第 2-10 号土地及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20810855 号、鄂州市 120810852 号、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20810858 号、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20810857 号、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20810853 号房产设定抵押，抵押权人为武汉科技担保有限公司；将全部生产设备设定抵押，抵押权人为武汉科技担保有限公司，将控股子公司光子公司的土地随州市南郊的土地【权证号为随国用(2010B)1066、1067 号】、【鄂州国用(2002)字第 2-25 号】、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10838182 号-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10838192 号共 11 项房产设定抵押，抵押权人为中信银行。如果资金安排或使用不当，公司资金周转出现困难，使公司未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归还贷款，抵押权人有可能采取强制措施对上述资产进行处置，从而对公司的整个生产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

三 批准试点和推荐备案情况

（一）湖北省人民政府批准公司进入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的情况

根据《中关村科技园区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份报价转让试点资格确认办法》的规定和本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已经向湖北省人民政府递交了公司在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股份报价转让的申请，湖北省人民政府于 2012 年 8 月 25 日下达了鄂政函【2012】215 号《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进入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报价转让试点的函》，确认公司具备股份报价转让试点企业资格。

（二）推荐主办券商推荐及备案情况

推荐主办券商西部证券对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出具了《尽职调查报告》，并召开了内核会议；内核小组经审核、表决，同意推荐公司挂牌，并出具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荐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进入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推荐报告》；2012 年 8 月 28 日，西部证券向中国证券业协会报送了备案文件。

2012 年 9 月 4 日，中国证券业协会出具了《关于推荐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挂牌报价文件的备案确认函》（中证协函【2012】599 号），对西部证券报送的推荐公司挂牌文件予以备案。

四 股份挂牌情况

(一) 股份代码、股份简称、挂牌日期

股份代码：430143

股份简称：武大科技

报价日期：2012年9月7日

(二) 公司股份总额及分批进入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时间和数量

1、公司股份总额：8,000.00 万股

2、公司股份分批进入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时间和数量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中关村科技园区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报价转让试点办法（暂行）》第十五条规定：“非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进入代办系统转让，每批进入的数量均为其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进入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第十六条规定：“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进行过转让的，该股份的管理适用前条的规定。”第十八条规定：“挂牌前十二个月内挂牌公司进行过增资的，货币出资新增股份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满十二个月可进入代办系统转让，非货币财产出资新增股份自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满二十四个月可进入代办系统转让。”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董事、监事、总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

人员应当在其任职期间内，定期向公司申报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其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表 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股份数量

序号	名称或姓名	在公司任职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进入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数量
1	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22,547,820	28.18	否	7,515,940
2	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3,784,200	17.23	否	13,784,200
3	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	6,818,200	8.52	否	6,818,200
4	武汉市思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	5,909,100	7.39	否	5,909,100
5	武汉汇森投资有限公司	-	4,922,000	6.15	否	4,922,000
6	彭晓东	董事长	3,198,000	4.00	否	799,500
7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3,140,000	3.93	否	3,140,000
8	重庆国恒投资有限公司	-	1,858,000	2.32	否	1,858,000
9	武汉高博雷迅科技有限公司	-	615,000	0.77	否	615,000
10	湖北宏鑫实业有限公司	-	1,230,000	1.54	否	1,230,000
11	武汉国瑞投资有限公司	-	1,200,000	1.50	否	1,200,000
12	李晓波	-	2,005,000	2.51	否	2,005,000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

序号	名称或姓名	在公司任职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进入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数量
13	王玲	-	1,609,000	2.01	否	1,609,000
14	徐小红	-	1,596,500	2.00	否	1,596,500
15	钟浩	-	1,000,000	1.25	否	1,000,000
16	郭立珍	-	250,000	0.31	否	250,000
17	段静婷	-	250,000	0.31	否	250,000
18	骆晓鸣	-	250,000	0.31	否	250,000
19	毕红梅	-	250,000	0.31	否	250,000
20	张先亮	核心技术人员	897,180	1.12	否	897,180
21	付放	-	665,000	0.83	否	665,000
22	倪昆	-	3,765,000	4.71	否	0
23	杨志鸿	-	500,000	0.62	否	500,000
24	孙宏伟	-	500,000	0.62	否	500,000
25	张彦谦	副董事长	480,000	0.60	否	120,000
26	廖俊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60,000	0.45	否	90,000
27	陈圣云	-	200,000	0.25	否	200,000
28	薛义忠	--	200,000	0.25	否	200,000
合计			80,000,000	100	否	58,174,620

注：倪昆先生个人承诺锁定其持有全部股份，故本次挂牌日没有可转让的股份。

五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WD Silicone Co., Ltd.

注册资本：8,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廖俊

设立日期：2000年12月29日

住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武汉大学科技园内创业大厦5楼

邮政编码：430074

电话：027-87617508

传真：027-87214371

互联网网址：www.wdsilicone.cn

电子邮箱：leonkang@126.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康宇峰

所属行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主营业务：硅烷类中间体及硅烷偶联剂系列产品、有机硅橡胶类室温硫化硅橡胶系列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经营范围：精细有机硅新材料系列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和技术的进口的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二）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有机硅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属于特种高分子

新材料，行业上为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版）》中鼓励发展的行业。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目前已成为国内主要的硅烷偶联剂供应商之一，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子、通讯、建材、汽车、化工、轻纺、航空航天、国防工业等领域。

公司于2001年4月15日由武汉市人民政府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01011244。之后公司一直持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目前持有湖北省科学技术厅于2011年10月13日换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统一编号为GF201142000318，有效期三年。

（三）历史沿革

A、公司历史沿革

1、公司设立及股东出资情况

公司经2000年10月1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教技发函【2000】21号〈关于同意设立“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的批复〉》及2000年12月28日湖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鄂经贸企【2000】955号〈关于同意设立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武汉大学联合中国石化武汉凤凰股份有限公司等14位发起人发起设立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总股本2,620万股，每股面值1元。

公司发起人分别以资产和现金方式出资，其中：武汉大学以2000年9月30日作为基准日的武汉大学化工厂净资产评估作价1,133.782万元出资；张先亮、张彦谦、廖俊、陈圣云以与武汉大学化工厂共有的专有技术——硅/醇直接法反应合成烷氧基硅烷出资，依据各方签署《技术开发合作协议》，武汉大学化工厂享有该专有技术65%的权益，张先亮、张彦谦、廖俊、陈圣云享有该专有技术35%的权益，该专有技术的评估值为513.48万元，经协商，发起人以专有技术评估值按各自享有权益比例出资，其中武汉大学333.762万元、张先亮89.718万元、张彦谦40.00万元、廖俊30.00万元、陈圣云20.00万元。武汉竞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资产评估后出具武竞评报字（2000）第225

号《评估报告》，经财政部出具《对武汉大学以武汉大学化工厂投资组建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项目审核意见的函》（财企【2000】896号）进行确认。其他股东分别以现金认购公司股权。中国石化武汉凤凰股份有限公司、清华紫光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武汉市洪山和正财务顾问有限公司、深圳市怡龙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山元科贸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市拓鸿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博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武汉天网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中通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分别以货币400万元、300万元、126.5万元、100万元、100万元、100万元、80万元、50万元、50万元出资。

2000年12月28日，湖北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鄂信业字(2000)第321号《验资报告》，确认发起人出资已全部到位，注册资本2,620万元。

2000年12月26日，湖北天元兄弟律师事务所出具武天律股字【2000】第9号《湖北天元兄弟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法律意见书》认定：公司发起人的主体资格合法、公司发起设立程序合法、公司申报材料齐备。

2000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并于2000年12月29日取得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200001141885，股份公司正式成立。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2,62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彦谦，住所为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汉大学内枫园）。公司经营范围为精细有机硅新材料系列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2001年6月1日，财政部出具财企【2001】381号《财政部关于批复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函》，确认武汉大学所持公司股份的性质为国有法人股，其他法人股东所持股份的性质为法人股。

发起人出资情况：

序号	发起人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元）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	武汉大学	实物、无形资产	11,337,820	11,337,820	43.27
2	中国石化武汉凤凰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4,000,000	4,000,000	15.27

序号	发起人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元）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3	清华紫光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000,000	3,000,000	11.45
4	武汉市洪山和正财务顾问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265,000	1,265,000	4.83
5	深圳市怡龙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1,000,000	3.82
6	湖北山元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1,000,000	3.82
7	武汉市拓鸿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1,000,000	3.82
8	张先亮	无形资产	897,180	897,180	3.42
9	深圳市中博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800,000	800,000	3.05
10	武汉天网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500,000	1.91
11	北京中通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500,000	1.91
12	张彦谦	无形资产	400,000	400,000	1.53
13	廖俊	无形资产	300,000	300,000	1.14
14	陈圣云	无形资产	200,000	200,000	0.76
合计			26,200,000	26,200,000	100.00

① 股东用于出资的无形资产作价金额经过专业评估机构评估与复核，出资行为经过验资机构验资，不存在虚假出资、出资不实的情形。

② 2001年6月，财政部出具财企【2001】381号《财政部关于批复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函》，确认武汉大学所持的股权为国有法人股，对以无形资产出资的事实予以了确认。

③ 1999年3月12日，个人股东张先亮、张彦谦、廖俊、陈圣云与武汉大学化工厂签订有《技术开发合作协议》，并经武汉大学确认。协议约定双方共同就“硅/醇直接法反应合成烷氧基硅烷”开发应用进行技术合作，如果该技术开发应用获得成功，则张先亮、张彦谦、廖俊、陈圣云拥有该成果所有权的35%。在以“硅/醇直接法反应合成烷氧基硅烷”技术评估出资设立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时，张先亮、张彦谦、廖俊、陈圣云共计享有出资额179.718万元。此部分无形资产出资自公司设立以来，协议各方均未对出资份额表示异议，发生争议或纠纷。

鉴于上述原因，推荐主办券商及律师认为设立出资中武汉大学、张先亮、张彦谦、廖俊、陈圣云用于出资的无形产权属明确、定价符合市场原则，且当时主管部门已对此次无形资产出资事项予以认可。该无形资产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实际价值，投入后产生了实际的积极效果。故设立时以无形资产出资的行为不存在争议或潜在纠纷的可能，不构成公司合法存续的障碍，不会对本次股票挂牌构成障碍。

2、公司第一次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2002年8月2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精细有机硅新材料系列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科研开发及技术转让。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部件和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

2002年7月3日，公司获批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批准文号【2002】武外经贸贸生登字第038号。2002年8月28日，公司就经营范围变更事项向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3、公司第一次增资扩股、第一次股权变更情况

200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一致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万元，分别向武汉汇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武汉武大天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增发2,200万股和180万股，价格为每股1.40元。

2004年3月29日，湖北科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鄂科信验字(2004)第015号验资报告，对此次新增注册资本予以审验和确认。

2004年3月26日至4月24日期间，深圳市怡龙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武汉鑫茂实业有限公司转让所持的100万股，转让价格为每股1.40元；武汉市拓鸿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博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别向武汉武大天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转让所持的50万股和80万股，转让价格为每股1.40元；武汉市洪山和正财务顾问有限公司向倪昆转让所持126.5万股，转让价格为每股1.45元。

2001年4月24日，清华紫光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向北京东方经典商务顾问有限公司转让所持的50万股，转让价格为每股1.20元，此次股权转让违反了旧公司法规定的股份公司发起人三年不得转让股份的规定，故股权转让协议无效，股权转让双方无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04年3月，股份公司成立满三年，发起人股权可自由转让，双方的股权转让经（鄂政股函【2004】24号）批准，并履行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股权转让合法有效。

上述股权转让各方（除清华紫光与北京东方经典商务的股权转让外）定价均以2003年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作为参考依据，双方协商确定最后的价格，签订并履行了股权转让协议。湖北省人民政府出具《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和股权变更的批复》（鄂政股函【2004】24号），对公司增资和股权转让事宜予以批复。

2004年4月30日，公司就上述增资及股权变更情况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转让方合法拥有股权，股权未设置权利负担，且由双方当事人自主协商达成交易，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因此，此次股权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本次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	武汉汇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22,000,000	44.00
2	武汉大学	实物、无形资产	11,337,820	22.67
3	中国石化武汉凤凰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4,000,000	8.00
4	武汉武大天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100,000	6.20
5	清华紫光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2,500,000	5.00
6	倪昆	货币资金	1,265,000	2.53
7	武汉鑫茂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2.00
8	湖北山元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2.00
9	张先亮	无形资产	897,180	1.80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 （股）	占股本总额比 例（%）
10	武汉市拓鸿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1.00
11	武汉天网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1.00
12	北京东方经典商务顾问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1.00
13	北京中通成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系北京中通网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01 年 9 月 19 日名称变更）	货币资金	500,000	1.00
14	张彦谦	无形资产	400,000	0.80
15	廖俊	无形资产	300,000	0.60
16	陈圣云	无形资产	200,000	0.40
合计			50,000,000	100.00

此次增资武汉大学未参与，武汉大学持有的国有法人股比例由 43.27% 降至 22.67%，关于国有股权比例变动，武汉大学未按国家国有资产管理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的审批程序，增资程序存在瑕疵，但 2010 年 4 月 2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下发《教育部关于同意确认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教技发函【2010】13 号），对公司 2009 年增资后的股权结构进行了确认，未对 2004 年 4 月 28 日国有法人股股权比例下降表示异议，故此次增资的程序瑕疵不影响公司现有的股权结构，也不构成公司此次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4、公司第二次股权变更情况

2004 年 5 月 10 日，倪昆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26.5 万股以每股 4.5 元价格转让给福建联华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2004 年 6 月 11 日，因武大有机硅 2003 年度净利润为-1,479,165.21 元，双方经平等协商，清华紫光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每股 1.20 元的价格将所持公司 120 万股股份转让给倪昆。

2004 年 7 月 13 日，湖北省人民政府出具《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鄂政股函【2004】55 号）予以确认。

2004年7月16日，公司就上述股权变更情况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转让方合法拥有股权，股权未设置权利负担，且由双方当事人自主协商达成交易，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因此，此次股权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虽然倪昆以所转让股份委托联华信托设立信托计划，该信托后因上海市徐家汇区人民法院（2007）徐刑初字第917号《刑事判决书》而被认定无效，但司法判决仅对信托法律关系给予了无效认定，其未否定倪昆与联华信托之间股权转让行为效力，该转让行为依然合法有效。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	武汉汇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22,000,000	44.00
2	武汉大学	实物、无形资产	11,337,820	22.67
3	中国石化武汉凤凰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4,000,000	8.00
4	武汉武大天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100,000	6.20
5	倪昆	货币资金	2,500,000	5.00
6	福建联华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265,000	2.53
7	武汉鑫茂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2.00
8	湖北山元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2.00
9	张先亮	无形资产	897,180	1.80
10	武汉市拓鸿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1.00
11	武汉天网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1.00
12	北京东方经典商务顾问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1.00
13	北京中通成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1.00
14	张彦谦	无形资产	400,000	0.80
15	廖俊	无形资产	300,000	0.60
16	陈圣云	无形资产	200,000	0.40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合计			50,000,000	100.00

2004年5月，倪昆与福建联华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双方协议》，系倪昆将其持有的126.5万股委托给福建联华设立管理信托，设立第一期股权信托，详见下文“B、历史沿革中需要明确的问题”之“关于股权信托情况的说明”。

5、公司第三次股权变更情况

2004年7月27日，福建联华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以每股4.50元的价格受让倪昆所持公司股份92.2万股。

2004年10月22日，福建联华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以每股4.50元的价格受让倪昆所持公司股份93.3万股。

2005年1月28日，合肥兴泰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以每股4.50元的价格受让倪昆所持公司股份64.5万股。

2005年3月14日，公司就上述股权变更情况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转让方合法拥有股权，股权未设置权利负担，且由双方当事人自主协商达成交易，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因此，此次股权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虽然倪昆以所转让股份委托联华信托和合肥兴泰设立信托计划，相关信托后因上海市徐家汇区人民法院（2007）徐刑初字第917号《刑事判决书》而被认定无效，但司法判决仅对信托法律关系给予了无效认定，其未否定倪昆与联华信托及合肥兴泰之间股权转让行为效力，该转让行为依然合法有效。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	武汉汇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22,000,000	44.00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2	武汉大学	实物、无形资产	11,337,820	22.67
3	中国石化武汉凤凰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4,000,000	8.00
4	福建联华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120,000	6.24
5	武汉武大天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100,000	6.20
6	武汉鑫茂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2.00
7	湖北山元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2.00
8	张先亮	无形资产	897,180	1.80
9	合肥兴泰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资金	645,000	1.29
10	武汉市拓鸿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1.00
11	武汉天网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1.00
12	北京东方经典商务顾问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1.00
13	北京中通成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1.00
14	张彦谦	无形资产	400,000	0.80
15	廖俊	无形资产	300,000	0.60
16	陈圣云	无形资产	200,000	0.40
合计			50,000,000	100.00

6、公司第四次股权变更情况

2005年3月22日，武汉汇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武汉武大天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分别向湖北万绿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其所持全部股份，分别计2,200万股和310万股，转让价格为每股1.50元。

2005年5月20日，公司就上述股权变更情况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转让方合法拥有股权，股权未设置权利负担，且由双方当事人自主协商达成交易，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因此，此次股权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	湖北万绿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25,100,000	50.20
2	武汉大学	实物、无形资产	11,337,820	22.67
3	中国石化武汉凤凰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4,000,000	8.00
4	福建联华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120,000	6.24
5	武汉鑫茂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2.00
6	湖北山元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2.00
7	张先亮	无形资产	897,180	1.80
8	合肥兴泰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资金	645,000	1.29
9	武汉市拓鸿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1.00
10	武汉天网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1.00
11	北京东方经典商务顾问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1.00
12	北京中通成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1.00
13	张彦谦	无形资产	400,000	0.80
14	廖俊	无形资产	300,000	0.60
15	陈圣云	无形资产	200,000	0.40
合计			50,000,000	100.00

7、公司的第五次股权变更情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北京大学清华大学规范校办企业管理体制试点问题的通知》（国办函【2001】58号）的要求，校办企业和投资经营需通过集中资产管理和股权的形式，按现代企业制度运营管理。2005年6月8日，武汉大学下发《武汉大学关于组建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武大字【2005】25号），决定组建武汉大学资产投资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05年6月2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下发《教育部关于同意组建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教技发函【2005】10号），正式同意武汉大学成立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据此武汉大学将所持的公司1,133.782万股划转至该资产公司名下。

2006年5月11日至6月23日期间，湖北万绿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向

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转让所持的 700 万股、向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所持的 510 万股、向武汉汇森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所持的 400 万股、向湖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转让所持的 314 万股、向深圳市达晨财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转让所持的 386 万股、向湖北宏鑫实业有限公司转让所持的 100 万股、向武汉优尚文仪家具有限公司转让所持的 100 万股，转让价格均为每股 1.59 元。

2006 年 8 月 25 日，公司就上述股权变更情况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转让方合法拥有股权，股权未设置权利负担，且由双方当事人自主协商达成交易，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因此，此次股权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	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实物、无形资产	11,337,820	36.67
		货币资金	7,000,000	
2	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100,000	10.20
3	中国石化武汉凤凰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4,000,000	8.00
4	武汉汇森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4,000,000	8.00
5	深圳市达晨财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860,000	7.72
6	湖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资金	3,140,000	6.28
7	福建联华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120,000	6.24
8	武汉鑫茂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2.00
9	湖北山元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2.00
10	湖北宏鑫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2.00
11	武汉优尚文仪家具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2.00
12	张先亮	无形资产	897,180	1.80
13	合肥兴泰信托投资有限责	货币资金	645,000	1.29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任公司			
14	武汉市拓鸿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1.00
15	武汉天网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1.00
16	北京东方经典商务顾问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1.00
17	北京中通成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1.00
18	张彦谦	无形资产	400,000	0.80
19	廖俊	无形资产	300,000	0.60
20	陈圣云	无形资产	200,000	0.40
合计			50,000,000	100.00

8、公司第六次股权变更、第二次增资扩股情况

2007年4月9日，湖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向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314万股，转让价格为每股1.59元；深圳市达晨财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向李晓波、王玲、重庆国恒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163万股、72万股、151万股，转让价格均为每股1.59元。倪昆受让合肥兴泰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公司股份64.5万股，每股4.50元。

2007年6月8日，公司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会议股东代表一致同意向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发500万股，每股价格2.00元，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5,500万。

2007年6月15日，湖北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鄂利安达验字【2007】第198019号《验资报告》，上述新增出资已全部缴足。

2007年7月20日，公司就上述股权变更情况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转让方合法拥有股权，股权未设置权利负担，且由双方当事人自主协商达成交易，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因此，此次股权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倪昆因合肥兴泰设立的股权信托期满而终止信托计划，并且依据上海市徐

家汇区人民法院（2007）徐刑初字第 917 号《刑事判决书》的认定，该信托计划应属无效，法律关系应恢复至信托计划设立之前。但司法判决仅对信托法律关系给予了无效认定，对于信托设立之前的法律关系并未予以否定，因此，合肥兴泰转让股权行为合法有效。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	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实物、无形资产	11,337,820	33.34
		货币资金	7,000,000	
2	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0,100,000	18.36
3	中国石化武汉凤凰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4,000,000	7.27
4	武汉汇森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4,000,000	7.27
5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140,000	5.71
6	福建联华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120,000	5.67
7	李晓波	货币资金	1,630,000	2.96
8	重庆国恒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510,000	2.75
9	武汉鑫茂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1.82
10	湖北山元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1.82
11	湖北宏鑫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1.82
12	武汉优尚文仪家具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1.82
13	张先亮	无形资产	897,180	1.63
14	王玲	货币资金	720,000	1.31
15	倪昆	货币资金	645,000	1.17
16	武汉市拓鸿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0.91
17	武汉天网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0.91
18	北京东方经典商务顾问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0.91
19	北京中通成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0.91
20	张彦谦	无形资产	400,000	0.73
21	廖俊	无形资产	300,000	0.55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22	陈圣云	无形资产	200,000	0.36
合计			55,000,000	100.00

倪昆以每股 4.5 元价格受让合肥兴泰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的股份系终止股权信托于合肥兴泰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的行为，详见下文“B、历史沿革中需要明确的问题”之“关于股权信托情况的说明”，故此次股权受让的价格与倪昆 2005 年 1 月将股权转让给合肥兴泰的价格相同。

9、公司第七次股权变更、第一次董事会设置变更情况

因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将中国石化武汉凤凰股份有限公司进行重组，原中国石化武汉凤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 400 万股划转由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持有。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按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统一要求处置非石化类资产，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400 万股在产权交易市场挂牌进行转让交易：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原中国石化武汉凤凰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以每股 1.70 元价格将其拥有的公司股份 260 万股转让给自然人彭晓东；将其拥有的公司股份 140 万股转让给自然人陈长英。

2007 年 9 月 14 日，公司就上述股权变更情况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转让方合法拥有股权，并遵照《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及《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获得主管机关审批并在国家认可的产权交易市场挂牌转让。因此，此次股权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	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实物、无形资产	11,337,820	33.34
		货币资金	7,000,000	
2	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0,100,000	18.36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3	武汉汇森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4,000,000	7.27
4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140,000	5.71
5	福建联华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120,000	5.67
6	彭晓东	货币资金	2,600,000	4.72
7	李晓波	货币资金	1,630,000	2.96
8	重庆国恒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510,000	2.75
9	陈长英	货币资金	1,400,000	2.55
10	武汉鑫茂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1.82
11	湖北山元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1.82
12	湖北宏鑫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1.82
13	武汉优尚文仪家具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1.82
14	张先亮	无形资产	897,180	1.63
15	王玲	货币资金	720,000	1.31
16	倪昆	货币资金	645,000	1.17
17	武汉市拓鸿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0.91
18	武汉天网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0.91
19	北京东方经典商务顾问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0.91
20	北京中通成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0.91
21	张彦谦	无形资产	400,000	0.73
22	廖俊	无形资产	300,000	0.55
23	陈圣云	无形资产	200,000	0.36
	合计		55,000,000	100.00

10、第三次增资扩股情况

2008年3月12日，召开2008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股东代表一致同意向公司全体股东按其所占公司股份比例配股，每10股配2股，共计配发1,100万股，每股价格2.00元。如任一股东放弃增资权利，其增资权利由余下股东再行分配。根据增资各方签署的《增资扩股协议》，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16名股东认购了新增股份。

2008年6月19日,湖北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鄂利安达验字(2008)第180004号《验资报告》,对此次增资予以审验和确认,增资后累计注册资本为6,600万元。

2008年7月28日,公司就该次股权变更情况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	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实物、无形资产	11,337,820	34.15
		货币资金	11,210,000	
2	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2,511,500	18.95
3	武汉汇森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4,922,000	7.45
4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863,000	5.85
5	彭晓东	货币资金	3,198,000	4.85
6	福建联华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120,000	4.73
7	李晓波	货币资金	2,005,000	3.04
8	重庆国恒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858,000	2.82
9	陈长英	货币资金	1,596,500	2.42
10	湖北宏鑫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230,000	1.86
11	武汉优尚文仪家具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200,000	1.82
12	武汉鑫茂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200,000	1.82
13	湖北山元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1.52
14	张先亮	无形资产	897,180	1.36
15	王玲	货币资金	886,000	1.34
16	北京中通成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665,000	1.01
17	倪昆	货币资金	645,000	0.98
18	武汉天网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615,000	0.93
19	北京东方经典商务顾问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0.76
20	武汉市拓鸿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0.76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21	张彦谦	无形资产	480,000	0.73
22	廖俊	无形资产	360,000	0.55
23	陈圣云	无形资产	200,000	0.30
合计			66,000,000	100.00

2008年7月10日，公司依照每10股配2股的原则对公司原股东以2元/股的价格配售1,100万股，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认购421万股，持股数增至2,254.782万股。2010年4月2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下发《教育部关于同意确认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教技发函【2010】13号），对此次增资作出确认。

11、第八次股权变更情况

2008年7月，武汉鑫茂实业有限公司向湖北长欣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120万股，转让价格为每股1.67元；北京东方经典商务顾问有限公司向孙宏伟转让其所持有的50万股，转让价格为每股1.20元；北京中通成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向付放转让其所持有的66.5万股，转让价格为每股2.00元。

2008年8月8日，公司就该次股权变更情况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转让方合法拥有股权，股权未设置权利负担，且由双方当事人自主协商达成交易，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因此，此次股权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	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实物、无形资产	11,337,820	34.15
		货币资金	11,210,000	
2	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2,511,500	18.95
3	武汉汇森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4,922,000	7.45
4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863,000	5.85

5	彭晓东	货币资金	3,198,000	4.85
6	福建联华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120,000	4.73
7	李晓波	货币资金	2,005,000	3.04
8	重庆国恒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858,000	2.82
9	陈长英	货币资金	1,596,500	2.42
10	湖北宏鑫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230,000	1.86
11	武汉优尚文仪家具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200,000	1.82
12	湖北长欣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资金	1,200,000	1.82
13	湖北山元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1.52
14	张先亮	无形资产	897,180	1.36
15	王玲	货币资金	886,000	1.34
16	付放	货币资金	665,000	1.01
17	倪昆	货币资金	645,000	0.98
18	武汉天网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615,000	0.93
19	孙宏伟	货币资金	500,000	0.76
20	武汉市拓鸿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0.76
21	张彦谦	无形资产	480,000	0.73
22	廖俊	无形资产	360,000	0.55
23	陈圣云	无形资产	200,000	0.30
合计			66,000,000	100.00

12、公司第九次股权变更情况

2008年9月,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向王玲转让其所持有的72.3万股,转让价格均为每股2.00元,转让后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314万股,王玲持有160.9万股。

2008年11月7日公司就该次股权变更情况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转让方合法拥有股权,股权未设置权利负担,且由双方当事人自主协商达成交易,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因此,此次股权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	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实物、无形资产	11,337,820	34.15
		货币资金	11,210,000	
2	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2,511,500	18.95
3	武汉汇森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4,922,000	7.45
4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140,000	4.75
5	彭晓东	货币资金	3,198,000	4.85
6	福建联华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120,000	4.73
7	李晓波	货币资金	2,005,000	3.04
8	重庆国恒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858,000	2.82
9	陈长英	货币资金	1,596,500	2.42
10	湖北宏鑫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230,000	1.86
11	武汉优尚文仪家具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200,000	1.82
12	湖北长欣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资金	1,200,000	1.82
13	湖北山元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1.52
14	张先亮	无形资产	897,180	1.36
15	王玲	货币资金	1,609,000	2.44
16	付放	货币资金	665,000	1.01
17	倪昆	货币资金	645,000	0.98
18	武汉天网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615,000	0.93
19	孙宏伟	货币资金	500,000	0.76
20	武汉市拓鸿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0.76
21	张彦谦	无形资产	480,000	0.73
22	廖俊	无形资产	360,000	0.55
23	陈圣云	无形资产	200,000	0.30
合计			66,000,000	100.00

13、第一次住址变更情况

2008年10月30日，公司将住址由“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变更为

“武汉市东湖开发区武汉大学科技园内创业大厦 5 楼”。

2008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就该次变更情况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14、第四次增资扩股情况

2008 年 9 月 12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出席会议股东代表一致同意向原股东增发 1,400 万股，每股价格 2.20 元。2009 年 3 月 16 日，增资各方签订《增资扩股协议》，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认购 6,818,200 股，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购 1,272,700 股，武汉市思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认购 5,909,100 股。增资价格为 2.20 元/股。

2009 年 3 月 30 日，湖北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鄂利安达验字【2008】第 170006 号《验资报告》，对此次增资予以审验和确认，增资后累计注册资本为 8000 万元。

2009 年 5 月 20 日，公司就上述增资情况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	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实物、无形资产	11,337,820	28.18
		货币资金	11,210,000	
2	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3,784,200	17.23
3	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资金	6,818,200	8.52
4	武汉思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909,100	7.39
5	武汉汇森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4,922,000	6.15
6	彭晓东	货币资金	3,198,000	4.00
7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140,200	3.93
8	福建联华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120,000	3.90
9	李晓波	货币资金	2,005,000	2.51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 （股）	占股本总额 比例（%）
10	重庆国恒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858,000	2.32
11	王玲	货币资金	1,609,000	2.01
12	陈长英	货币资金	1,596,500	2.00
13	湖北宏鑫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230,000	1.54
14	武汉优尚文仪家具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200,000	1.50
15	湖北长欣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资金	1,200,000	1.50
16	湖北山元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资金	1,000,000	1.25
17	张先亮	无形资产	897,180	1.12
18	付放	货币资金	665,000	0.83
19	倪昆	货币资金	645,000	0.81
20	武汉天网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615,000	0.77
21	孙宏伟	货币资金	500,000	0.62
22	武汉市拓鸿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0.62
23	张彦谦	无形资产	480,000	0.60
24	廖俊	无形资产	360,000	0.45
25	陈圣云	无形资产	200,000	0.25
合计			80,000,000	100.00

此次增资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未参与，增资后其股权比例由 34.15% 下降至 28.18%。2010 年 4 月 26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下发《教育部关于同意确认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教技发函【2010】13 号），认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对公司 2009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备案值应不高于 14,520 万元，否则此次增资将归于无效。经湖南省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荣信评报字【2009】0121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定，以 2009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4,438.85 万元，该评估值于 2010 年 4 月 29 日前经国有资产监督主管部门确认。

15、公司第十次股权变更情况

2009 年 12 月 23 日武汉天网科技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61.5 万股全部转让给武汉高博雷迅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每股 4.00 元；湖北山元科贸

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向郭立珍、段静婷、骆晓鸣、毕红梅各转让 25 万股，转让价格均为每股 1.80 元；2009 年 11 月 8 日陈长英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59.65 万股以每股 2.80 元价格全部转让给徐小红。

2010 年 6 月 3 日，公司就上述股权变更情况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转让方合法拥有股权，股权未设置权利负担，且由双方当事人自主协商达成交易，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因此，此次股权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	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实物、无形资产	11,337,820	28.18
		货币资金	11,210,000	
2	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3,784,200	17.23
3	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资金	6,818,200	8.52
4	武汉思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909,100	7.39
5	武汉汇森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4,922,000	6.15
6	彭晓东	货币资金	3,198,000	4.00
7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140,200	3.93
8	联华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系由“联华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更名）	货币资金	3,120,000	3.90
9	李晓波	货币资金	2,005,000	2.51
10	重庆国恒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858,000	2.32
11	王玲	货币资金	1,609,000	2.01
12	徐小红	货币资金	1,596,500	2.00
13	湖北宏鑫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230,000	1.54
14	武汉优尚文仪家具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200,000	1.50
15	湖北长欣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资金	1,200,000	1.50
16	张先亮	无形资产	897,180	1.12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 （股）	占股本总额 比例（%）
17	付放	货币资金	665,000	0.83
18	倪昆	货币资金	645,000	0.81
19	武汉高博雷迅科技有限公 司	货币资金	615,000	0.77
20	孙宏伟	货币资金	500,000	0.62
21	武汉市拓鸿经济发展有限 公司	货币资金	500,000	0.62
22	张彦谦	无形资产	480,000	0.60
23	廖俊	无形资产	360,000	0.45
24	郭立珍	货币资金	250,000	0.31
25	段静婷	货币资金	250,000	0.31
26	骆晓鸣	货币资金	250,000	0.31
27	毕红梅	货币资金	250,000	0.31
28	陈圣云	无形资产	200,000	0.25
合计			80,000,000	100.00

16、公司第十一次股权变更情况

2010年10月10日，武汉优尚文仪家具有限公司向钟浩、薛义忠分别转让所持的100万股和20万股，转让价格均为每股4.00元；2011年3月5日，武汉市拓鸿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向杨志鸿转让所持的50万股，转让价格为每股3.00元；2011年联华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每股4.50元的价格，向倪昆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312万股。

2011年5月27日，就上述变更情况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转让方合法拥有股权，股权未设置权利负担，且由双方当事人自主协商达成交易，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因此，此次股权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倪昆因上海市徐家汇区人民法院(2007)徐刑初字第917号《刑事判决书》，认定其与联华信托设立的股权信托无效，而受让全部受益人之受益权从而终止该股权信托，使得法律关系恢复至信托计划设立之前。司法判决仅对信托法律

关系给予了无效认定，对于信托设立之前的法律关系并未予以否定，因此，联华信托转让股权行为合法有效。

本次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	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实物、无形资产	11,337,820	28.18
		货币资金	11,210,000	
2	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3,784,200	17.23
3	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资金	6,818,200	8.52
4	武汉思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909,100	7.39
5	武汉汇森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4,922,000	6.15
6	倪昆	货币资金	3,765,000	4.71
7	彭晓东	货币资金	3,198,000	4.00
8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140,200	3.93
9	李晓波	货币资金	2,005,000	2.51
10	重庆国恒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858,000	2.32
11	王玲	货币资金	1,609,000	2.01
12	徐小红	货币资金	1,596,500	2.00
13	湖北宏鑫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230,000	1.54
14	湖北长欣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资金	1,200,000	1.50
15	钟浩	货币资金	1,000,000	1.25
16	张先亮	无形资产	897,180	1.12
17	付放	货币资金	665,000	0.83
18	武汉高博雷迅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615,000	0.77
19	孙宏伟	货币资金	500,000	0.62
20	杨志鸿	货币资金	500,000	0.62
21	张彦谦	无形资产	480,000	0.60
22	廖俊	无形资产	360,000	0.45
23	郭立珍	货币资金	250,000	0.31
24	段静婷	货币资金	250,000	0.31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25	骆晓鸣	货币资金	250,000	0.31
26	毕红梅	货币资金	250,000	0.31
27	陈圣云	无形资产	200,000	0.25
28	薛义忠	货币资金	200,000	0.25
合计			80,000,000	100.00

17、第十二次股权变更情况

2011年5月31日，湖北长欣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向武汉国瑞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120万股，转让价格为每股3.50元。

2011年12月27日，就上述股权变更情况在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

上述股权转让，转让方合法拥有股权，股权未设置权利负担，且由双方当事人自主协商达成交易，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因此，此次股权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截止目前，公司股权结构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	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实物、无形资产	11,337,820	28.18
		货币资金	11,210,000	
2	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3,784,200	17.23
3	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货币资金	6,818,200	8.52
4	武汉思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5,909,100	7.39
5	武汉汇森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4,922,000	6.15
6	倪昆	货币资金	3,765,000	4.71
7	彭晓东	货币资金	3,198,000	4.00
8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3,140,200	3.93
9	李晓波	货币资金	2,005,000	2.51
10	重庆国恒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858,000	2.32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1	王玲	货币资金	1,609,000	2.01
12	徐小红	货币资金	1,596,500	2.00
13	湖北宏鑫实业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230,000	1.54
14	武汉国瑞投资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1,200,000	1.50
15	钟浩	货币资金	1,000,000	1.25
16	张先亮	无形资产	897,180	1.12
17	付放	货币资金	665,000	0.83
18	武汉高博雷迅科技有限公司	货币资金	615,000	0.77
19	孙宏伟	货币资金	500,000	0.62
20	杨志鸿	货币资金	500,000	0.62
21	张彦谦	无形资产	480,000	0.60
22	廖俊	无形资产	360,000	0.45
23	郭立珍	货币资金	250,000	0.31
24	段静婷	货币资金	250,000	0.31
25	骆晓鸣	货币资金	250,000	0.31
26	毕红梅	货币资金	250,000	0.31
27	陈圣云	无形资产	200,000	0.25
28	薛义忠	货币资金	200,000	0.25
合计			80,000,000	100.00

B、历史沿革中需要明确的问题

1、关于股权信托情况的说明

（1）倪昆向合肥兴泰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公司股份并设立股权信托

2005年3月，公司股东倪昆将其持有的公司64.5万股委托给合肥兴泰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兴泰”）设立股权管理信托，该信托于2007年3月13日终止。

① 股权管理信托设立

2005年1月28日，倪昆和合肥兴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倪昆将其持有的公司64.5万股股权以每股人民币4.5元共计人民币290.25万元转让予合肥兴泰，合肥兴泰可以接受股权管理信托的方式免除支付受让金。

2005年1月31日，倪昆与合肥兴泰签订了2005年信财股字第001号《武大有机硅公司股权管理信托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合同当事人：

委托人：倪昆，身份证号码 110108196301295455

受托人：合肥兴泰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受益人：由委托人指定的享有信托受益权的多人（包括倪昆本人在内共计104人），具体名单由委托人向受托人提供两份，两份名单原件由委托人亲笔签名，名单内容包括：全部受益人姓名、身份证号、受益比例及受益人信托财产银行划付账户等。

2) 信托目的：

委托人基于对受托人的信任，自愿将其合法持有的64.5万股公司股权委托给受托人，受托人根据信托合同约定为委托人指定的受益人的利益管理该股权，以期使受益人获取公司的股权投资收益。

3) 信托股权及其交付：

委托人实际交付过户给受托人的64.5万股公司股权为本信托项下的信托股权。委托人将信托股权在登记机关登记过户至受托人名下即为股权交付。如采用买卖合同等有偿方式过户的，该方式仅为委托人信托财产的交付行为，不产生受托人对委托人的任何对价支付义务。

4) 信托类别：本信托为单一委托人指定用途的股权管理信托。

5) 信托生效：信托合同签署且信托股权完成过户手续后生效。

6) 信托期限：信托期限2年，自信托生效之日起计算。

7) 信托财产的构成：

a、委托人交付的信托股权；

b、信托股权管理期间，如遇增资扩股、配股等所需资金由受益人承担，由此新增的股权自然成为信托股权，信托财产中无现金资产或受益人在通知期限内未支付资金，受托人可就该受益人份额放弃扩股、配股权利，并调整信托财产的受益比例；

c、受托人因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处分或其他情形而取得的财产；

d、法律、法规规定可计入信托财产的其他财产。

8) 信托财产的管理和运用:

- a、受托人负责信托利益的分配;
- b、信托股权的过户由委托人负责;
- c、信托股权所对应的股东权利均由委托人通过书面形式指示受托人行使。

9) 信托受益权的转让

信托期限内, 受益人可以按照法律规定和信托文件约定转让其享有的信托受益权, 受益人与受让人签订《信托受益权转让协议》, 并应通过受托人办理转让手续。

2005年3月14日, 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变更登记通知书, 确认上述64.5万股信托股权已由倪昆转让至合肥兴泰名下。

委托人股权转让至受托人名下, 信托成立, 期限2年。

② 信托受益人与公司目前在册股东的关系

公司除倪昆以外的所有在册股东均未参与合肥兴泰设立的股权信托计划。

2012年8月12日, 公司所有在册股东签署《声明》: “不存在代他人持有股份的情形, 不存在在持有股份上设置信托或其他权利负担的情形。除股东倪昆外其余股东均未曾获悉任何涉及武大有机硅股份的信托计划相关信息, 也未曾参与过该类信托计划”。

③ 股权管理信托终止

2007年3月8日, 倪昆向合肥信托发出书面《通知》, 说明“根据武大有机硅信托合同第十七条第二款规定, 在武大有机硅信托合同项下103位受益人转让信托受益权过程中, 我已确认103位受益人的身份, 属于自己签署, 因此产生的纠纷由本人承担。”

2007年3月13日, 倪昆向合肥兴泰发出书面《通知》, 鉴于信托合同到期, 请求合肥兴泰“将信托财产以股权形式返还”。

倪昆与合肥兴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约定由合肥兴泰将其持有的公司64.5万股股权以每股人民币4.5元共计人民币290.25万元转让予倪昆。

2007年3月20日, 合肥兴泰出具《武大有机硅公司股权管理信托项目清算报告》, 记载: “武大有机硅公司股权信托于2005年3月14日成立, 期限两

年。按照合同的规定，我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13 日按期终止本信托合同”，“我公司根据信托合同的约定，将 64.5 万股武大有机硅公司股权从我公司名下过户到委托人倪昆名下的办理登记手续，目前该手续正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中”；“本信托项目存续期间武大有机硅公司未分红，投资收益为零”，“故未对受益人进行分配”。

2007 年 6 月 17 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变更登记通知书，确认上述 64.5 万股信托股权已由合肥兴泰转让至倪昆名下。

2007 年 12 月 24 日，上海市徐家汇区人民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二十五条第三项、第二百三十一条之规定，判定倪昆涉嫌未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向不特定公众销售未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构成非法经营罪，并下发(2007)徐刑初字第 917 号《刑事判决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1999 年颁布）第五十二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无效：……（五）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第五十六条规定“合同无效或者被撤消后，因该合同取得的财产，应当予以返还；不能返还或者没有必要返还的，应当折价补偿。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对方因此所受到的损失，双方都有过错的，应当各自承担相应责任”。

因此，自股权管理信托终止、合肥兴泰向倪昆交付公司股份之日起，倪昆拥有公司 64.5 万股股份全部权益，可依法处分其所持股份及基于其所持股份取得的权益。倪昆应向受益人返还受益人已向其支付的受益权转让款项，双方根据各自过错程度承担相应的责任。

2012 年 8 月 25 日，倪昆对信托终止及公司股权转让事宜作出承诺，其对因信托终止后发生的任何纠纷，及自合肥兴泰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受让股份而发生的任何股权纠纷，自行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自信托终止日截至诉讼时效期，未发生任何有关该信托计划的争议或纠纷，并且倪昆出具《承诺书》对基于股权信托可能发生的任何纠纷承担全部责任。

④针对受益权人的退款情况

2007 年 3 月 13 日之前，倪昆已与受益人签订了《受益权转让协议》，经

其确认共计 103 人，并将《受益权转让协议》报备合肥兴泰。

针对合肥兴泰设立的股权信托，公司曾于 2011 年 10 月派人员到现场调阅相关材料。当时建信信托（2009 年由合肥兴泰变更而来）出具了与该信托有关的所有材料，包括《股权转让协议》、《武大有机硅公司股权管理信托合同》、《武大有机硅公司股权管理信托项目清算报告》及倪昆出示的《通知》，材料显示截止信托终止时受益人共计 103 人。但现场建信信托未提供倪昆与受益人之间的《受益权转让协议》，据建信信托工作人员反映此部分材料可能在公司并购及迁址时散失。针对上述情况，公司正与建信信托积极联系，希望取得该公司对股份信托情况的书面说明。

截止目前，倪昆无法提供与受益人之间的汇款凭证、收条及其他证明文件。

经调查：

①上述股权管理信托合同已于 2007 年 3 月 13 日终止；

②倪昆作为公司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76.5 万股，占公司股权比例为 4.71%，其将所持股份设置信托公司及其他股东并不知情，且与公司生产经营没有直接关系，上述股权管理信托的设立、终止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法人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

③倪昆承诺对信托终止后发生的任何纠纷负责自行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④涉及股权信托的刑事判决是针对倪昆个人违法行为的认定，未针对公司与倪昆、及公司其他对外法律行为做出判决，因此，该判决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造成影响。并且倪昆从未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管职务，其受到刑事处罚的事实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造成影响。

⑤上海市徐家汇区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对倪昆处以“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并处罚金人民币四十万元”的刑事处罚，现已执行完毕，不影响倪昆行使股东权利。

(2)倪昆向福建联华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公司股份并设立股权信托

2004 年 5 月 10 日、2004 年 8 月 6 日及 2004 年 10 月 10 日，公司股东倪昆

分别将其持有的公司 126.5 万股、92.2 万股、93.3 万股委托给福建联华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华国际”）设立三期股权管理信托，三期信托均无固定期限，达到约定条件时终止。

①股权管理信托设立

2004 年 5 月 10 日，倪昆与联华国际签订了第一份《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倪昆将其持有的公司 126.5 万股股权以每股人民币 4.5 共计人民币 5,692,500 元转让给联华国际；

2004 年 7 月 27 日，倪昆与联华国际签订了第二份《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倪昆将持有的公司 92.2 万股股权以每股人民币 4.5 共计人民币 4,149,000 元转让给联华国际；

2004 年 10 月 22 日，倪昆与联华国际签订了第三份《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倪昆将持有的公司 92.3 万股股权以每股人民币 4.5 共计人民币 4,198,500 元转让给联华国际。

2004 年 5 月 14 日，倪昆与联华国际签订了编号 GQXT[2004]001-001 号—144 号的《股权信托合同》（以下称“第一期信托合同”），2004 年 9 月 4 日，倪昆与联华国际签订了编号 GQXT[2004]001-B1-001 号—144 号的《<股权信托合同>补充协议书》，约定倪昆将持有的公司 126.5 万股股权委托给联华国际管理。

2004 年 8 月 5 日，倪昆与联华国际签订了编号 LHXT[2004]002GQXT-001 号—112 号的《股权信托合同》（以下称“第二期信托合同”），约定倪昆将持有的公司 92.2 万股股权委托给联华国际管理。

2004 年 11 月 1 日，倪昆与联华国际签订了编号 LHXT[2004]003GQXT-001 号—167 号的《股权信托合同》（以下称“第三期信托合同”），约定倪昆将持有的公司 92.3 万股股权委托给联华国际管理。

上述《股权信托合同》的主要内容为：

1) 当事人：

委托人：倪昆，身份证号码 110108196301295455

受托人：福建联华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

受益人：受益人为多人，受益人清单及受益人比例由委托人向受托人提供。

信托合同签订时，第一期受益人为 144 人，第二期为 112 人，第三期为 167

人，受益人姓名、身份证号、受益权比例及受益人信托财产银行划付账户等信息记载于信托合同上。

2) 信托目的：

委托人基于对受托人的信任，自愿将其合法持有的公司股权（第一期 126.5 万股，第二期 92.2 万股，第三期 92.3 万股）委托给受托人进行管理，以期使受益人获得收益。

3) 信托类别：信托为单一委托人指定用途的股权信托。

4) 信托股权及其交付：

委托人实际交付过户给受托人的公司股权（第一期 126.5 万股，第二期 92.2 万股，第三期 92.3 万股）为本信托项下的信托股权。委托人应在本合同签订时，将信托股权过户到受托人名下。

5) 信托生效：

委托人将信托股权完成过户到受托人名下并签订信托合同即生效。

6) 信托期限

出现有机硅公司解散、各信托当事人协商同意、信托财产投资所形成的股权经处置变现或转让给第三人、信托财产投资所形成的股权托管到指定的股权托管机关、信托财产投资所形成的股权具备过户到受益人名下的条件等信托终止原因，或受托人发生依法解散、被宣告破产、被依法撤销等委托人可以解除信托的原因时，将视为信托期满，否则本信托始终有效。

7) 信托财产的构成

A、委托人交付的信托股权；

B、受托人因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处分或其他情形而取得的财产；

C、因前述一项或数项财产灭失、毁损或其他事由形成或取得的财产。

8) 信托财产的管理和运用

A、受托人负责信托利益的分配；

B、信托股权的过户由委托人负责；为上述过户事宜，委托人和受托人签署的第一、二、三份《股权转让协议》中所述股权转让款不需要受托人实际支付。

C、信托股权所对应的股东权利均由委托人通过书面形式指示受托人行使。

9) 信托受益权的转让

信托期限内，受益人可以按照法律规定和信托文件约定转让其享有的信托受益权，受益权与受让人签订《信托受益权转让协议》，并应通过受托人办理转让手续。

2004年7月16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变更登记通知书，确认上述第一期126.5万股信托股权已由倪昆转让至联华国际。2005年3月14日，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变更登记通知书，确认上述第二期92.2万股和第三期92.3万股信托股权已由倪昆转让至联华国际。

②信托受益人与公司目前在册股东的关系

公司除倪昆以外的所有在册股东均未参与联华国际设立的股权信托计划。

2012年8月12日，公司所有在册股东签署《声明》，表示“不存在代他人持有股份的情形，不存在在持有股份上设置信托或其他权利负担的情形。除股东倪昆外其余股东均未曾获悉任何涉及武大有机硅股份的信托计划相关信息，也未曾参与过该类信托计划”。

③股权管理信托终止

在第一、二、三期信托计划项下，倪昆共指定了包括自己在内的423人作为信托受益人（第一期受益人为144人，第二期为112人，第三期为167人），其后部分受益人根据信托合同的约定向其他受让人进行了受益权转让，根据联华国际“武大有机硅公司股权信托项目”部分受益权转让清单记载，截止2005年7月25日，信托受益人共计428人其中第一期受益人145人、第二期116人，第三期167人）。

2007年12月24日，上海市徐家汇区人民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二十五条第三项、第二百三十一条之规定，判定倪昆涉嫌未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向不特定公众销售未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构成非法经营罪，并下发(2007)徐刑初字第917号《刑事判决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1999年颁布）第五十二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无效：……（五）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第五十六条规定“合同无效或者被撤消后，因该合同取得的财产，应当予以返还；不能返还或者没有必要返还的，应当折价补偿。有过错的一方应当赔偿对

方因此所受到的损失，双方都有过错的，应当各自承担相应责任”。

因此，倪昆应向受益人返还受益人已向其支付的受益权转让款项，双方根据各自过错程度承担相应的责任。

2007年至2011年4月，倪昆与受益人签署《信托受益权转让协议》，陆续回购了其他受益人持有的全部信托收益权，联华国际亦出具相应的《信托受益人变更通知书》。

2011年4月，倪昆与联华国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编号：LHXT[2004]001GQ2R，约定由联华国际向倪昆转让受托人持有的第一、二、三期312万股武大有机硅股权。

2011年5月27日，上述股权变更经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

2011年6月10日，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联华信托更名）出具《兴业信托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信托1-3期清算报告》，“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信托1-3期项下除委托人持有外的信托受益权于2011年4月7日已分别全部转让给委托人”，“信托项下所有股权具备过户到受益人名下的条件，因此信托于2011年4月7日终止”。

自股权管理信托终止、联华国际向倪昆交付公司股份之日起，倪昆拥有公司311万股股份的全部权益，可依法处分该等股份及其基于该等股份取得的权益。

2011年4月12日，倪昆出具《承诺函》：“本人倪昆对《股权信托合同》（编号：LHXT[2004]003GQXT）、《股权信托合同》（编号：LHXT[2004]002GQXT）、《股权信托合同》（编号：LHXT[2004]001GQXT）项下信托受益权转让事宜以及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武大有机硅”）股权转让事宜做出如下承诺：1、本人倪昆与上述合同项下427位信托受益人已签署《信托受益权转让合同》，受让信托受益权，如因此发生任何纠纷，均由本人倪昆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2、本人倪昆就上述合同项下的股权与联华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受让该部分股权，如因此发生武大有机硅股权纠纷，均由本人倪昆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③ 针对受益权人的退款情况

截止 2011 年 4 月 7 日，倪昆已与全部受益人签订了《受益权转让协议》，共计 427 人，并由联华国际亦出具相应的《信托受益人变更通知书》。根据联华国际提供的《受益权转让协议》复印件，现公司已取得 424 人相关协议，占指定受益人总人数比例为 99.30%；已签约受益人涉及公司股份 308.8 万股，占委托持股总数比例为 99.29%。

经调查：

①上述股权管理信托合同已于 2007 年 3 月 13 日终止；

②倪昆作为公司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76.5 万股，占公司股权比例为 4.71%，其将所持股份设置信托公司及其他股东并不知情，且与公司生产经营没有直接关系，上述股权管理信托的设立、终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法人治理产生实质性影响；

③倪昆承诺对因信托终止后发生的任何纠纷负责解决并承担全部责任；

④涉及股权信托的刑事判决是针对倪昆个人违法行为的认定，未针对公司与倪昆、及公司其他对外法律行为做出判决，因此，该判决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造成影响。并且倪昆从未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管职务，其受到刑事处罚的事实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经营管理造成影响；

⑤上海市徐家汇区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对倪昆处以“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并处罚金人民币四十万元”的刑事处罚，现已执行完毕，不影响倪昆行使股东权利。

2、关于同一时期股东股权转让价格存在差异的说明

2008 年 7 月公司第八次股权变更、2009 年 11 月 8 日至 2009 年 12 月 23 日公司第十次股权变更情况及 2011 年 5 月 10 日公司第十一次股权变更均存在同一时期，股权转让定价存在差异。股权转让双方以公司的年度审计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作定价依据，并结合各自对行业发展前景及未来收益情况判断，协商定价、签署并履行了股权转让协议，完成了工商备案登记手续，股权转让合法有效。

（四）主要股东情况

1、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武汉大学是国家教育部直属重点综合性大学，是国家“985工程”和“211工程”重点建设高校，其有效控制公司28.18%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其为武汉大学投资的全资子公司，其持有28.18%的股份。武大有机硅的设立及业务发展以武汉大学为依托，借助武汉大学的科研力量和平台，且武汉大学在公司董事会（共11人）等权力决策机构中占有4席，能够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占有重大影响，故在公司实际运作过程中，武汉大学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前十名股东基本情况

（1）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2,547,8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8.18%，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5年9月21日，住所：武汉市洪山区珞瑜路39号测绘科技大厦，法定代表人：蒋昌忠，注册资本：12,000万元，公司类型：国有独资，经营范围：资产经营投资管理。

（2）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13,784,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23%，为公司的第二大股东。

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10月22日，住所：武汉大学测绘科技大厦901室，法定代表人：彭晓东，注册资本：500万元，经营范围：对生物医药、新材料、化工、环保、电子信息、机电等领域的高科技项目和企业的投资；商务信息咨询、财务管理咨询；生物医药、新材料、化工、环保、电子信息、机电技术及产品的开发、研制、技术服务。

（3）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公司

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公司持有公司股份6,818,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52%，为公司的第三大股东。

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5 月 29 日，总出资额为 20,000 万元人民币。合伙人由 2 名普通合伙人和 30 名有限合伙人组成，其中执行事务合伙人：肖冰、刘昼。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2301，企业类型：有限合伙，经营范围：创业投资业务、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和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4) 武汉市思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武汉市思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5,909,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39%，为公司的第四大股东。

武汉市思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7 月 3 日，住所：武汉市青山区 38 街坊 79 门 9 号，法定代表人：刘嶽，注册资本：50 万，经营范围：投资咨询服务；对新型材料行业进行投资（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的期限内方可经营）。

(5) 武汉汇森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汇森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4,922,000 股，占总股本的 6.15%，为公司的第五大股东。

武汉汇森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8 月 3 日，住所：武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鹅湖碧波湖园 48 号，法定代表人：刘惠珍，注册资本：8,200 万元，经营范围：对工业、农业、科技、房地产、能源、证券、市政道路工程的投资（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方可经营）。

(6) 倪昆

倪昆，男，1963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84 年毕业于北京建工学院，本科学历。1984 年至 1988 年就职于中国科学协会，1989 年至 1993 年赴澳大利亚 Monash 大学留学，1993 年至 1999 年待业，2000 年至今在北京泰利特风险投资公司、北大华源兴业投资有限公司任职。现持有公司

376.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1%，为公司第六大股东。

(7) 彭晓东

彭晓东，男，身份证号码：120224197210220011，住址：天津市河西区黑牛城道新世纪城 15-2-402。彭晓东持有公司股份 3,198,000 股，占总股本的 4%，为公司的第七大股东；彭晓东还持有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9% 的股份，因此彭晓东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982,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23%。

(8)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3,140,000 股，占总股本的 3.93%，为公司的第八大股东。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4 月 19 日，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特区报业大厦 23 楼 D 座，法定代表人：刘昼，注册资本：1000 万元，经营范围：直接投资高新技术产业和其他技术创新产业；受托管理和经营其他创业投资公司的创业资本；投资咨询；直接投资或参与企业孵化器的建设。

(9) 李晓波

李晓波，男，1967 年 11 月 1 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96 年至今担任海南长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7 年至今担任北京华清博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身份证号码：11010819671101007X，住址：北京市宣武区宣武门西大街 8 楼 1107 号。

李晓波持有公司股份 2,005,000 股，占总股本的 2.51%，为公司的第七大股东。

(10) 重庆国恒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国恒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858,000 股，占总股本的 2.32%，为公司的第十大股东。

重庆国恒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7 日，住所：渝中区青年路 7 号（时代豪苑）D 幢 3601 号，法定代表人：杨科，注册资本：壹亿伍仟万元，经

营范围：利用自有资金从事房地产、教育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法律、法规规定需许可或审批的项目除外）；商务信息咨询（法律、法规规定需许可或审批的项目除外）。以上范围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规定应审批而未获审批前不得经营。

3、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如下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	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2,547,820	28.18
2	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784,200	17.23
3	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818,200	8.52
4	武汉思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909,100	7.39
5	武汉汇森投资有限公司	4,922,000	6.15
6	倪昆	3,765,000	4.71
7	彭晓东	3,198,000	4.00
8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140,200	3.93
9	李晓波	2,005,000	2.51
10	重庆国恒投资有限公司	1,858,000	2.32
合计		67,947,520	84.95

4、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和彭晓东为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分别持有武大立元 4%和 69%的股份，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为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合伙人，王玲现任职于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余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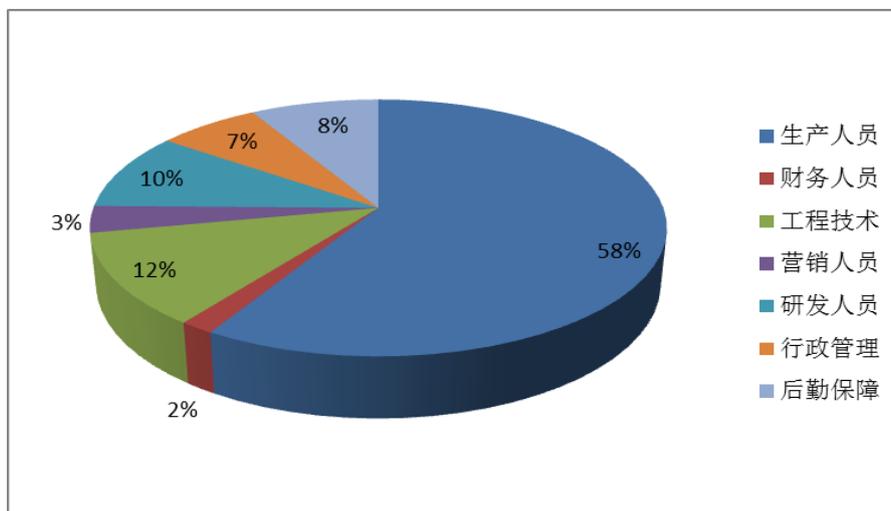
截至 2012 年 7 月 31 日，公司员工 299 人，构成情况如下：

1、岗位结构

生产人员 175 人，财务人员 5 人，工程技术人员 35 人，营销人员 10 人，

研发人员 29 人，行政管理 20 人，后勤保障人员 25 人。结构如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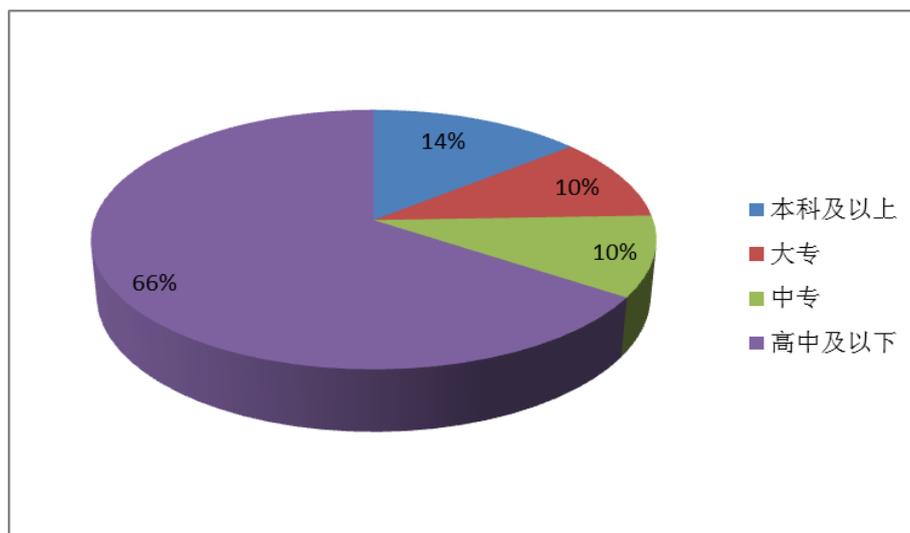
图 人员岗位结构分析图



2、学历结构

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 42 人，大专学历 31 人，中专学历 30 人，高中及以下学历 196 人。结构如下图：

图 人员学历结构分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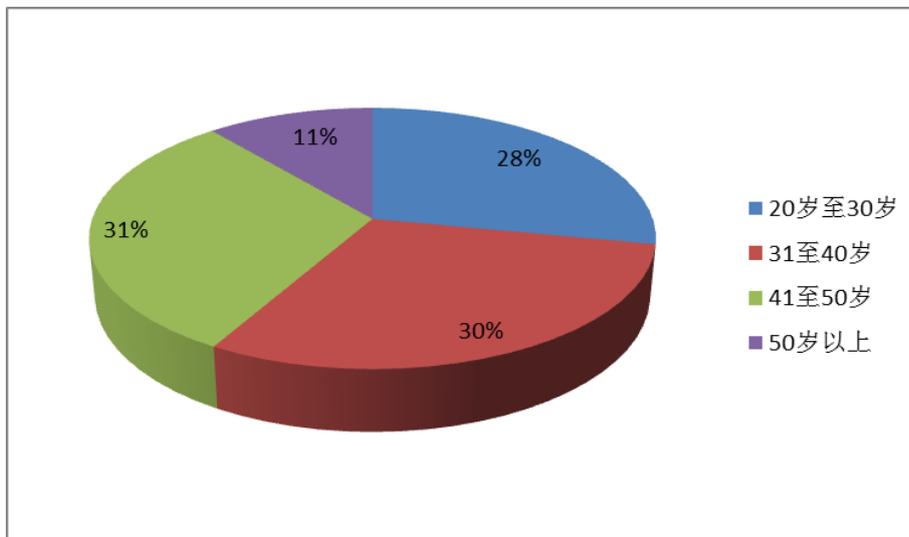


3、年龄结构

20岁至30岁 84人, 31至40岁 90人, 41至50岁 92人, 50岁以上 33人。

结构如下图:

图 人员年龄结构分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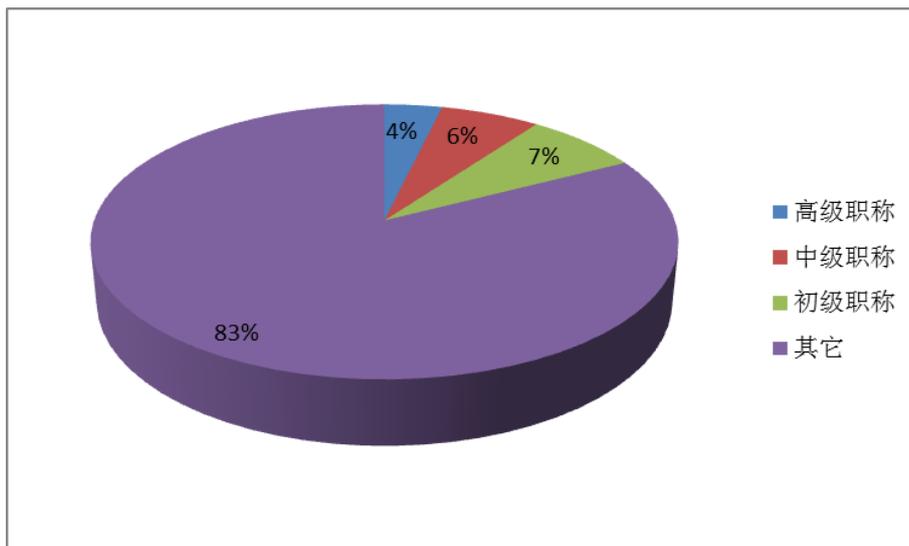


4、职称结构

高级职称 11人, 中级职称 19人, 初级职称 22人, 其它 247人。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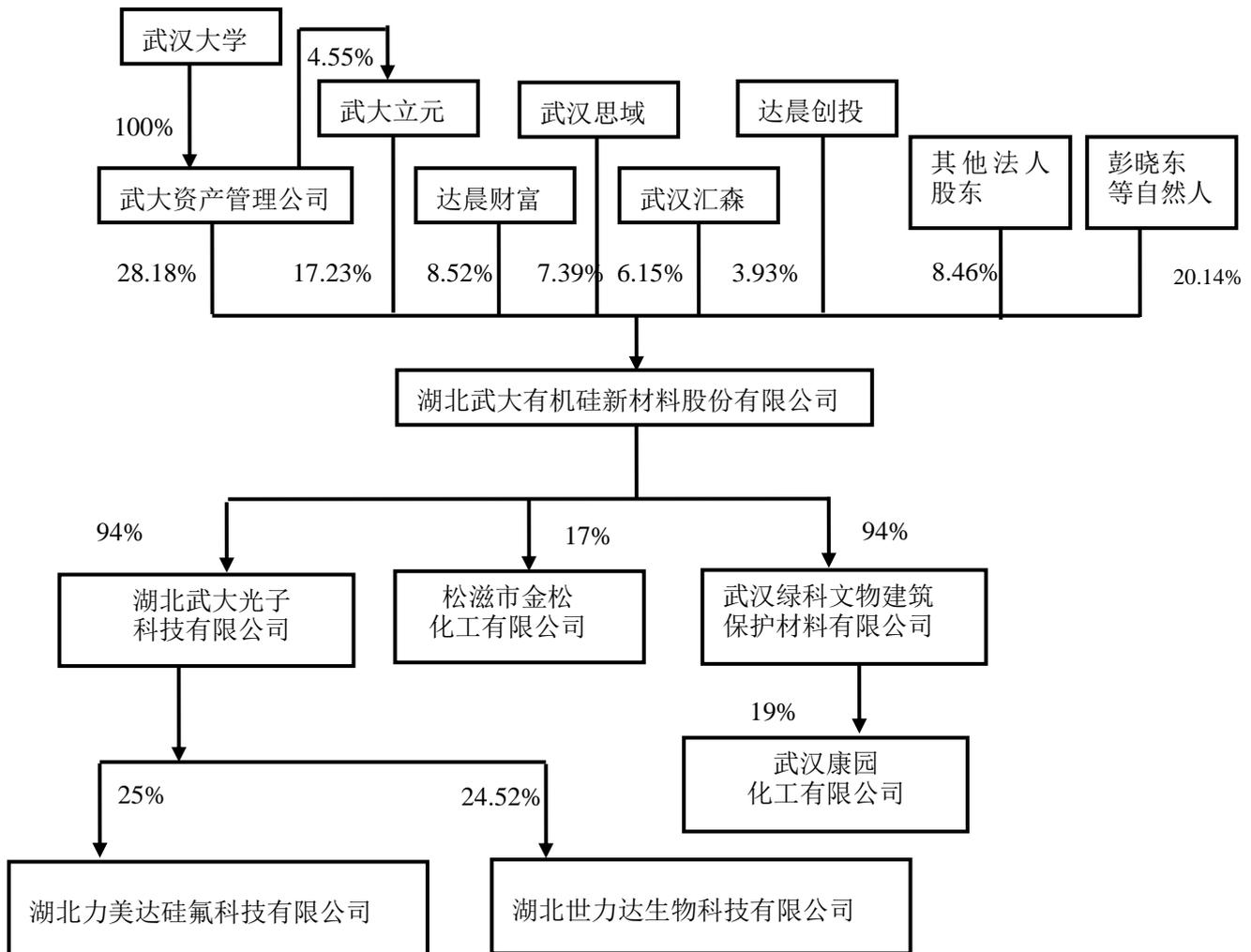
图:

图 人员职称结构分析图



（六）组织结构

1、公司股权结构图



2、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现有两家控股子公司，分别是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和武汉绿科文物建筑保护材料有限公司，一家参股公司是松滋市金松化工有限公司。公司现有业务集中在控股子公司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和葛店分公司（葛店分公司情况见本条之“（七）内部组织结构”）。

（1）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① 公司设立情况

2003年12月14日，公司与湖北洪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洪磷”）、随州市曾都区机电化学工业总公司、李从朗、廖俊签订《出资协议书》决定共同投资设立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公司以与湖北洪磷共同所有专有技术60%的产权作价1,020万元及现金1,355万元出资；湖北洪磷以与公司共同所有技术40%的产权作价680万元、曾都区国营地砖厂113亩土地作价1,130万元及现金400万元出资；曾都区机电化学工业总公司以曾都区国营地砖厂7亩土地作价70万元及现金100万元出资；李从朗以曾都区国营地砖厂326亩土地作价3,260万元及现金145万元出资；廖俊以曾都区国营地砖厂39亩土地作价340万元出资，注册资本8,500万元，各发起人分别占注册资本总额28%，26%，2%，40%及4%。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廖俊，经营范围为光电子信息技术、有机硅新材料等精细化学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等。

公司和湖北洪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出资的共用技术，随州市恒昌资产评估事务所以2003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出具随恒评报字【2003】第06号《专有技术资产评估报告》，认定出资技术评估价值1,979.04万元，其中公司拥有1,187.42万元，湖北洪磷拥有791.62万元。

用于出资的曾都区国营地砖厂土地使用权，经随州市恒盛房地产估价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出具随房评字【2003】197号评估报告，认定该土地使用权2003年12月28日评估价值为48,502,425元，其中湖北洪磷出资部分价值11,300,565元、曾都区机电化学工业总公司出资部分价值700,035元、李从朗出资部分价值32,601,630元、廖俊出资部分价值3,900,195元。

2004年1月5日，随州方正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随方正验字【2004】003号《验资报告》，对发起人出资予以了审验及确认，公司注册资本8,500万元。

2004年1月20日，就上述股权变更情况在随州市曾都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

股东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	李从朗	无形资产	32,600,000	40.06
		货币资金	1,450,000	
2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无形资产	10,200,000	27.94
		货币资金	13,550,000	
3	湖北洪磷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无形资产	18,100,000	26.00
		货币资金	4,000,000	
4	廖俊	无形资产	3,400,000	4.00
5	曾都区机电化学工业总公司	无形资产	700,000	2.00
		货币资金	1,000,000	
合计			85,000,000	100.00

② 第一次住所变更

2004年10月15日光子科技召开股东会，出席会议股东代表一致同意将公司住所变更为随州市青年西路武汉大学随州科技园。

2004年10月27日，就上述变更情况在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

③ 第一次经营范围变更

2004年11月15日，光子科技召开股东会，出席会议股东代表一致同意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光电子信息材料、有机硅新材料系列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相关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技术服务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2004年11月17日，就上述变更情况在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

④ 第一次股权变更

2006年10月18日，光子科技召开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出席会议股东代表一致同意，李从朗、湖北洪磷分别向武大有机硅转让所持的3,405万元出资份额和2,210万元出资份额。

2003年12月13日，李从朗与武大有机硅签订《委托投资协议》，代武大有机硅持有光子科技3,045万元出资份额。委托持股因当时《公司法》（2004年修订）不允许公司对外投资超过公司净资产的50%，现行《公司法》（2005年修订）已没有上述限定，李从朗将股权转让予武大有机硅。

2006年12月29日，就上述变更情况在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

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方式	折合股本（股）	占股本总额比例（%）
1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无形资产	48,900,000	94.00
		货币资金	31,000,000	
2	廖俊	无形资产	3,400,000	4.00
3	曾都区机电化学工业总公司	无形资产	700,000	2.00
		货币资金	1,000,000	
合计			85,000,000	100.00

（2）武汉绿科文物建筑保护材料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① 公司设立情况

2003年5月10日，武大有机硅与张先亮等24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绿科公司。

2003年5月16日，湖北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鄂公信验字【2003】第100号《验资报告》，验证截止2003年5月16日绿科公司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万元。2003年5月23日绿科公司取得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注册地为武汉市洪山区珞狮北路80号，法定代表人为张彦谦；主营业务为文物、建筑材料养护技术的开发、研制及配套技术服务、技术项目转让；工艺美术品的生产、销售。

2003年5月27日，就上述设立情况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设立登记手续。

公司设立时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有股权比例%
1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2.00	32.00
2	董继光	10.00	10.00
3	闫志兴	6.00	6.00
4	张先亮	5.50	5.50
5	甄广全	5.50	5.50
6	胡继明	5.00	5.00
7	廖俊	4.00	4.00
8	耿木兰	4.00	4.00
9	陈圣云	4.00	4.00
10	何运凡	3.00	3.00
11	康宇峰	2.00	2.00
12	孙义忠	2.00	2.00
13	周俊华	2.00	2.00
14	吴北阳	2.00	2.00
15	韩红	2.00	2.00
16	苏文军	2.00	2.00
17	钟建一	1.00	1.00
18	刘强胜	1.00	1.00
19	肖莉华	1.00	1.00
20	孟辉	1.00	1.00
21	徐达理	1.00	1.00
22	郑兴	1.00	1.00
23	杨金玉	1.00	1.00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有股权比例%
24	邱猛勇	1.00	1.00
25	程鹏飞	1.00	1.00
合计		100.00	100.00

注：股东均以货币形式出资。

② 公司股权变更情况

2004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次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董继光等20位自然人股东向武大有机硅分别转让其所持全部股份，每股价格1.05元。

2004年10月25日，就上述变更情况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手续。

变更后公司股权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持有股权比例%
1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4.00	94.00
2	闫志兴	2.00	2.00
3	张先亮	1.50	1.50
4	甄广全	1.50	1.50
5	胡继明	1.00	1.00
合计		100.00	100.00

③ 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情况

2008年3月1日，绿科公司召开2008年第一次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免去张彦谦执行董事职务，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同时选举廖俊担任公司执行董事职务，出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2008年4月25日，就上述变更情况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④ 公司经营范围变更情况

a、2011年1月4日，绿科公司召开2011年第一次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文物保护材料，建筑物保护材料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精细化工产品的研究、开发、销售、技术服务。

2011年1月13日，就上述变更情况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b、2011年2月21日，绿科公司召开2011年第二次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文物保护材料、建筑物保护材料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精细化工产品的研究、开发、销售、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文物保护材料、建筑物保护材料产品及精细化工产品的进出口业务。（上述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定为主）

2011年3月17日，就上述变更情况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3）松滋市金松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松化工”）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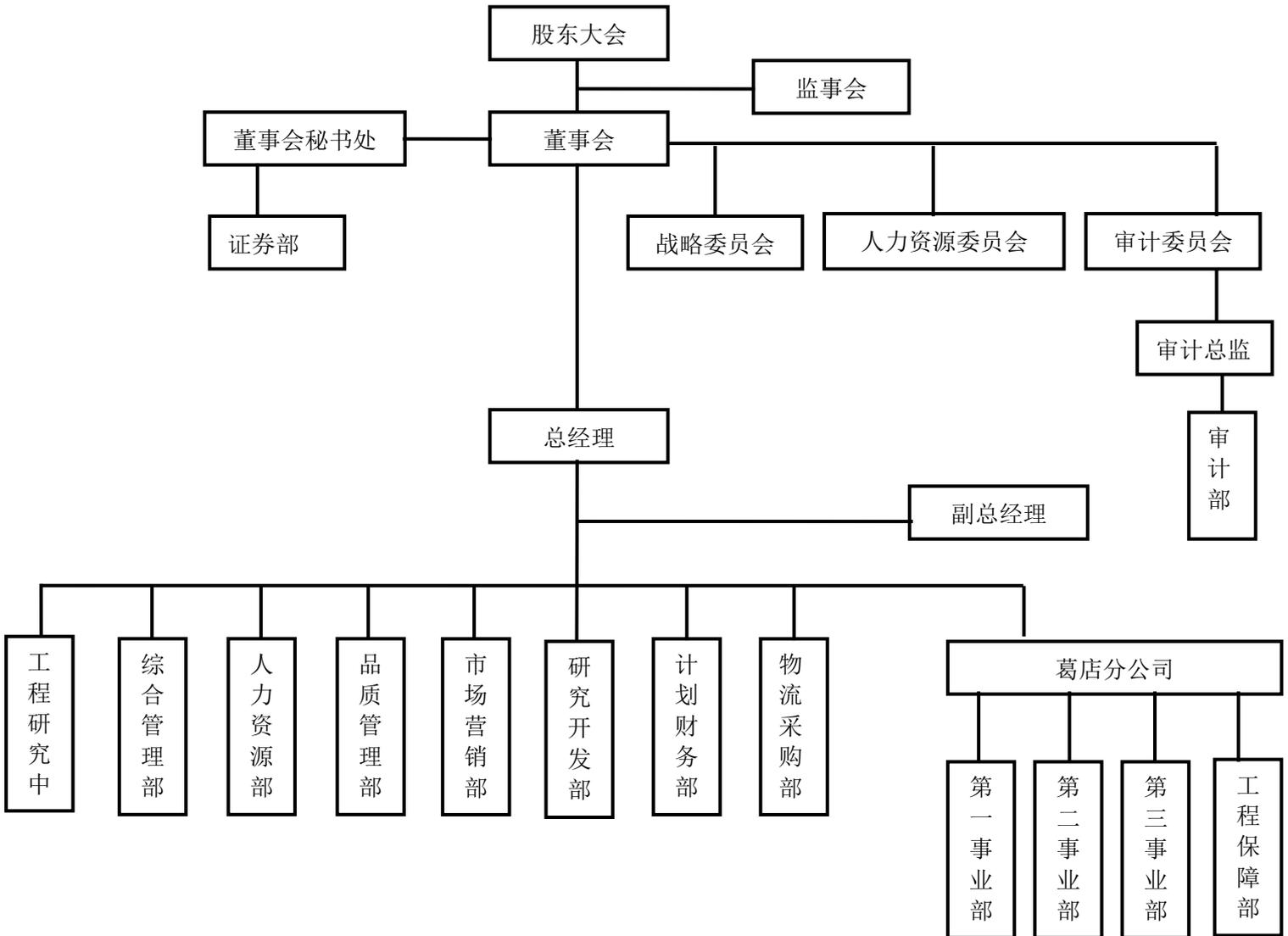
金松化工成立于1998年2月，注册资本为500万元，注册地为湖北松滋市新江口镇德胜村，法定代表人为陈敦柱，主营业务为硅烷偶联剂等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等。

公司现持有金松化工17%的股权。

(七) 内部组织结构

1、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图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2、教育部有机硅化合物及材料工程研究中心、湖北省有机硅及其改性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与公司的关系

① 与教育部有机硅化合物及材料工程研究中心的关系

2000年底由武汉大学与公司共同向教育部申报组建有机硅化合物及材料工程中心项目，2001年1月15日教育部下发《关于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组建项目立项的批复》（教技司(2001)第5号）同意工程中心立项，并要求中心与公司需一体化运作。

按教育部要求，2001年3月公司与武汉大学共同编制了工程研究中心组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可研报告中总体设计方案表明“中心的组建，采取股份公司的组织形式，中心与股份公司合二为一，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形成‘产、学、研’研究开发模式，通过有机硅产品研发生产和资本运作使中心发展壮大”。组建方案如下：由武汉大学（包含教育部）作为主发起人，对武汉大学化工厂进行整体改制，并联合其他几家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组建教育部有机硅化合物及材料工程研究中心。

2001年4月19日，经教育部审核下文《教育部关于下达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组建项目计划及其经费的通知》（教技函【2001】11号）同意按可研报告组建教育部有机硅化合物及其材料工程研究中心。明确了工程研究中心依托单位为武汉大学，运作实体为公司，历任负责人均为公司人员，原工程研究中心主任张先亮为公司技术负责人，现工程研究中心主任廖俊为公司总经理。

因此，工程研究中心是在公司平台上实际运作，其工作人员也为公司聘用人员及聘请的兼职武汉大学老师组成，工程研究中心等同于公司的研发部门。

② 与湖北省有机硅及其改性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关系

根据《湖北省科技计划调整方案》的要求，公司于2010年向省科技厅申报设立研究实验基地——湖北省有机硅及其改性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10年9月8日，湖北省科技厅下发《省科技厅关于认定2010年湖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通知》，认定公司作为依托平台设立湖北省有机硅及其改性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该中心由公司负责管理工作，人员由公司员工和公司聘请的武汉

大学老师组成，相当于公司的一个研发部门。

3、葛店分公司的经营范围和职责分工

由于公司生产基地整体迁至葛店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司于 2001 年 6 月 19 日在葛店注册成立了非独立法人的二级机构—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葛店分公司。葛店分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精细有机硅新材料系列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国家专有规定审批的，持许可证方可经营）。

葛店分公司的职责为：负责葛店分公司所属的生产基地基本建设管理，招标投标管理，房产、房屋管理、产权事项办理，房屋、道路等维修，企业绿化与企业环境管理，宿舍管理及公司后勤日常管理。负责设备维修保养，水、电、仪器、仪表等设备管理、维护、保养职能。负责治安保卫、消防、安全监督等。负责生产各部的日常事务工作，加强生产经营管理，完成各部责任和年度目标，生产过程控制，人员考核和培训，技术革新等。

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中除了公司副总经理兼市场总监吴先国为加拿大国籍外，其他人均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除廖俊董事和廖敏董事系旁系亲属关系外，以上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三代以内直系或旁系亲属关系。

1、董事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现任职位	任期起始日
彭晓东	男	40	董事长	2009年11月至2012年11月
闫平	男	50	董事	2009年11月至2012年11月
张彦谦	男	60	副董事长	2009年11月至2012年11月
沃闻达	男	49	董事	2009年11月至2012年11月
廖俊	男	41	董事	2009年11月至2012年11月
廖敏	男	46	董事	2009年11月至2012年11月
傅哲宽	男	43	董事	2009年11月至2012年11月
罗飞	男	60	独立董事	2009年11月至2012年11月
张粒	女	50	独立董事	2009年11月至2012年11月
童开宏	男	39	独立董事	2009年11月至2012年11月
朱明强	男	40	独立董事	2009年11月至2012年11月

(1) 彭晓东，董事长，男，197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94年毕业于武汉大学，本科学历。1994年至2000年曾担任天津华农进出口公司业务部经理。2004年至2007年曾担任天津昊翔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至今担任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07年曾担任公司副董事长，2011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2009年11月起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个人持有公司4%的股份。

(2) 张彦谦，副董事长，男，195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高级工程师。历任武汉大学化工厂副厂长、厂长，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年11月起担任公司第四届

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个人持有公司 0.6% 的股份。

(3) 廖俊，公司董事，男，1971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93 年毕业于武汉大学化学专业，2001 年毕业于武汉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 年至今就读武汉大学经济学专业博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3 年就职武大化工厂，1995 年曾担任武大化工厂副厂长，2000 年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教育部有机硅化合物及材料工程研究中心主任。个人持有公司 0.45% 的股份。2009 年 11 月起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4) 闫平，公司董事。男，1962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教授。曾任湖北医科大学科技产业总公司总经理，武汉大学产业部部长、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武汉大学财务部部长。2009 年 11 月起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5) 沃闻达，公司董事。男，1963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84 年毕业于武汉大学生物专业，大学本科学历。1984 年进入武汉大学工作至今，先后担任武汉大学生物系团总支书记、武大膳食工作处副处长、武大化学与环境科学学院党政办公室主任、武大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副院长，现任武汉大学产业党委书记，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2009 年 11 月起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6) 廖敏，公司董事。男，1966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工商管理硕士(MBA)、高级经营师、工程师。1987 年至 1992 年曾担任衡阳变压器厂安全工程师，1992 年至 2000 年曾担任衡阳市经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证券投资部经理，2000 年至 2007 年曾担任武汉武大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07 年至 2010 年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至今担任深圳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总经理。2009 年 11 月起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7) 傅哲宽，公司董事。男，1969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学历，金融经济师，1993 年至 1996 年就职于湖南经济管理干部学院，1996 年至 1998 年就职于湖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1998 年至 2000 年就职

于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00 年至今就职于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历任创投部总经理、副总裁、合伙人。2009 年 11 月起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

(8) 罗飞，公司独立董事。男，1952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教授，博士，博士生导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与会计监管研究中心主任、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湖北省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湖北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1993 年至 1997 年任中南财经大学会计系副主任，1998 年至 1999 年任中南财经大学研究生部主任，1999 年任中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院长，2000 年至 2008 年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会计学院院长。现为教育部高等学校工商管理类学科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经济管理类专业委员会委员，全国会计专业硕士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成本研究会理事，中国会计学会教育分会会长，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会计准则咨询专家等职。曾担任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三、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湖北省第九届政协委员等职。2009 年 11 月起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9) 张粒，公司独立董事。女，1962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法学硕士，1985 年至 1997 年就职中南政法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1992 年至 1997 年就职湖北首义律师事务所，1997 年至 2009 年就职湖北松之盛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一级合伙人，2010 至今就职北京中伦（武汉）律师事务所、一级合伙人，2011 至今任第七届湖北省律师协会副会长，2009 年 11 月起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10) 童开宏，公司独立董事。男，1973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中国注册会计师，经济学硕士，清华大学 EMBA 研修生。曾任湖北天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08 年起在武汉睿祥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职务。2009 年 11 月起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11) 朱明强，公司独立董事。男，1972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01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2002 年至 2005 年曾

担任华盛顿州立大学化学系博士后，2005年至2007年曾担任美国莱斯大学生物工程系研究科学家，2007年至2009年曾担任湖南大学教授，2009年进入华中科技大学，现任华中科技大学武汉光电国家实验室教授，博士生导师。2009年11月起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

2、监事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现任	任期起始日
丁辉	男	51	监事会主席	任期2009年11月至2012年11月
胡余友	男	46	监事	任期2009年11月至2012年11月
钟建一	男	59	监事	任期2009年11月至2012年11月

(1) 丁辉，公司监事。男，1961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教授，博士研究生学历。2000年至2004年任武汉大学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部副部长，2004年至2012年任武汉大学财务部部长。2012年调任东南大学。2009年11月起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

(2) 胡余友，公司监事。男，196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高中学历。1990年至1995年任武汉中原塑胶型材有限公司经理，现任武汉汇森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武汉华森塑胶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新中房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11月起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

(3) 钟建一，公司监事。男，195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中专学历。1976年至2000年就职于武汉大学化工厂工作。2000年起进入公司，现任公司销售部经理、工会委员。2009年11月起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

3、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现任职务
廖俊	男	41	总经理
康宇峰	男	40	董事会秘书
贾墩	男	47	审计总监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现 任 职 务
覃丹	女	47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吴先国	男	37	副总经理（市场营销）
高胜波	男	37	副经理（技术研发）
何运凡	男	49	副总经理（生产管理）

（1）廖俊，详见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六、（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1、董事基本情况”。

（2）贾瞰，男，196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85年起先后就职于武汉市江汉区财政局、武汉市国际经济贸易公司、湖北阳光会计师事务所；1996年起就职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历任业务主管、投资银行总部上海分部副经理、质量控制部副经理等职。2005年至2010年任公司财务负责人、2010年起担任公司审计总监兼审计部经理。

（3）康宇峰，男，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助理工程师，专科学历。1994年至1997年就职于深圳伟力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1997年至2000年就职于衡阳市经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2000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综合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04年3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证券部经理。

（4）何运凡，男，196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工程师，大学本科学历。1984起先后就职于大庆石油勘探研究院，湘潭有机化工厂，2001年进入公司，历任公司生产部经理、总经理助理，2007年1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5）高胜波，男，1975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工程师，大学本科学历。1999年就职于武汉大学化工厂工作，2000年起进入公司，先后担任公司研发部副经理、研发部经理、副总工程师。2010年6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6）覃丹，女，1965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高级

会计师，大学本科学历。1986年起在大冶钢厂财务处（现冶钢集团公司、新冶钢公司）工作，1995年起先后担任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1999年起担任冶钢集团财务部部长，兼国有资产管理处长，2000年5月调至中国有色金属材料中南公司，后任诚通集团南方金属有限公司（为前一公司上级公司）财务部经理。2001年8月应聘至武汉武大弘元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07年2月起担任武汉武大科技园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2010年6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7）吴先国，男，1975年7月出生，加拿大国籍，2001年毕业于复旦大学高分子科学系，获得理学硕士学位；2001年-2007年担任加拿大卡尔顿大学化学系助教；2003年-2008年就读于加拿大卡尔顿大学并获得化学博士学位；2008年进入公司，2010年6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4、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张先亮先生，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36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教授。曾担任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教育部有机硅化合物及材料工程研究中心主任、中国氟硅材料工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氟硅材料工业协会技术培训中心主任。从事元素有机化学、高分子合成化学教学与科研开发，核心刊物发表论文60多篇，正式出版物80多万字。完成国家、省、部、市级研究项目十多项，14项成果通过省、部、市级鉴定并实现产业化，获得1978年国家科学大会奖、国家发明奖，省、部级奖8次。现任教育部有机硅化合物及材料工程研究中心副主任。

廖俊，详见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六、（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1、董事基本情况”。

高胜波，详见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六、（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3、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二）签订协议及稳定措施

公司与以上人员均签署了劳动合同以及保密协议。

为稳定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以下相关措施：（1）

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以共同的发展愿景凝聚核心团队；（2）部分人员系公司股东，直接享受公司发展成果；（3）完善岗位职能建设和绩效考核制度，激励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充分发挥其才能；（4）提供各种培训机会，使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有进一步提升发展机会；（5）在管理制度和后勤保障方面为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6）公司将在适当时机推进股权激励计划，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激励机制。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彭晓东	董事长	319.80	4.00
张彦谦	副董事长	48.00	0.60
闫平	董事	0.00	0.00
沃闻达	董事	0.00	0.00
廖俊	董事、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6.00	0.45
廖敏	董事	0.00	0.00
傅哲宽	董事	0.00	0.00
罗飞	独立董事	0.00	0.00
张粒	独立董事	0.00	0.00
童开宏	独立董事	0.00	0.00
朱明强	独立董事	0.00	0.00
丁辉	监事会主席	0.00	0.00
胡余友	监事	0.00	0.00
钟建一	职工监事	0.00	0.00
贾瞰	审计总监	0.00	0.00
康宇峰	董事会秘书	0.00	0.00
何运凡	副总经理	0.00	0.00
吴先国	副总经理	0.00	0.00
覃丹	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	0.00	0.00
高胜波	核心技术人员、副总经理	0.00	0.00
张先亮	核心技术人员	89.72	1.12
合计		493.52	6.17

七 业务和技术

（一）业务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有机硅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属于特种高分子新材料，行业上为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版）》中鼓励发展的行业。公司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目前已成为国内主要的硅烷偶联剂供应商之一，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子、通讯、建材、汽车、化工、轻纺、航空航天、国防工业等领域。

公司的前身是武汉大学化工厂，在有机硅材料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和研发成果。公司自2000年改制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精细有机硅材料的技术研发和生产销售，承揽了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湖北省科技攻关项目等多项重大科研课题，企业在行业内具有明显的技术优势。同时公司管理体系不断完善，品牌知名度不断扩大，公司2010年、2011年、2012年1-6月营业收入分别达到184,682,070.23元、243,614,389.49元、79,414,937.50元。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有机硅橡胶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与母公司同属有机硅深加工行业，产品针对建筑类室温硫化硅橡胶市场。母公司的主要产品硅烷偶联剂在缩合型室温硫化硅橡胶中起关键作用，对子公司产品配方和性能有重要影响。光子公司的有机硅橡胶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延伸了公司产品链，拓展公司产品在有机硅深加工领域的应用。

2、公司主要产品

公司的产品分为硅烷类和硅橡胶类两大系列，主要产品及其用途详见下表：

表 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主要产品		主要用途	
硅烷类	基础材料	三甲氧基硅烷 (WD-930)	是以直接法生产工艺生产的单体，主要用于合成其他三甲氧基硅烷偶联剂。
	中间体	γ -氯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WD-31)	作为中间体用于合成其它硅烷偶联剂
	硅烷偶联剂	γ -(2,3-环氧丙氧)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WD-60)	主要用来改善有机材料和无机材料表面的粘接性能，如玻璃纤维、密封胶粘合剂、涂料等。
		γ -(甲基丙烯酰氧基)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WD-70)	该产品主要用于聚合物的改性： 1、用于不饱和聚酯复合材料，可以提高复合材料机械性能、电气性能、透光性能，特别是能大幅度提高复合材料的湿态性能； 2、用于玻纤增强复合材料，可提高其湿态的机械强度和电气性能； 3、改善电线、电缆消耗因子及比电感容抗； 4、用于涂料、粘接剂和密封剂，提高粘合力和耐久性。
		乙烯基三甲氧基硅烷 (WD-21)	兼有偶联剂和交联剂的作用，适用的聚合物类型有聚乙烯、聚丙烯、不饱和聚酯等，常用于玻纤、塑料、玻璃、电缆、陶瓷、橡胶等。
		甲基乙烯基二氯硅烷 (WD-22)	用来合成乙烯基环体及甲基乙烯二甲基硅烷、甲基乙烯二乙氧基硅烷等结构调整剂。
		乙烯基甲基环体 (WD-V4)	作为辅助单体用于生产高温混炼硅橡胶的生胶，即作为乙烯类硅橡胶的生产原料；亦可用于 Pt、Rh、Ir 等贵金属催化剂的配体。
硅橡胶类	室温硫化硅橡胶	广泛应用于幕墙、玻璃加工、机场及道桥、电子电器等领域的灌注和粘合密封。	

3、经营模式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有机硅领域产品的研发生产，现已形成包含研发、生产、销售在内的一体化经营模式。公司通过多年来在有机硅行业内的研发投入，形成了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技术优势；通过不断的技术工艺改进，建立

了高效的生产运营体系；通过不断地探索和培训，组建了一支通晓专业技术、把握市场动向的专业营销团队，使公司对市场需求能做出快速反应。

（1）研发模式

公司具备较强的研发能力，自主进行核心技术研发及新产品开发工作，并形成了以公司研发部和湖北省有机硅及其改性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自主研发为主，与教育部有机硅工程研究中心合作研发为辅的研发体系。

① 公司在研发过程中注重结合市场需求，确立了“市场需求→应用研究→基础研究”的研究开发思路，基础研究与市场结合促进应用研究，应用研究创造效益推动基础研究。

② 形成“公司+工程研究中心+生产基地”的三位一体成果转化管理模式，将技术资源和产品作为与市场紧密联系的纽带，向研究中心及开发区生产基地传递市场信息，引导研发方向，并将成熟技术在生产基地转化成产品，实现效益。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要主要原材料是金属硅粉、甲醇、缩水甘油醚、烯丙酯、乙炔、含氢单体、二甲基二氯硅烷水解物等。

① 原材料的采购

公司物流采购部根据每月下旬由市场营销部和葛店分公司制定的生产计划编制采购计划，经总经理批准后实施采购。对于临时采购的物资，相关部门填写《临时采购要求单》，经批准后实施。到厂材料由品质管理部检测合格后办理入库，不合格材料由品质管理部通知物流采购部，出具不合格品评审表，交相关部门领导签字并决定采取退货或让步接受等处理意见。

② 供应商的选择和确定

物流采购部根据品质管理部和研究开发部联合制定的材料技术标准，联系供应商，供应商提供的样品由品质管理部进行检测或交由葛店分公司进行试样生产。在样品各项技术指标合格基础上，品质管理部负责考察供应商质量管理

体系，物流采购部负责对供应商的长期供货能力、供应价格进行综合评估，在此基础上批准为合格供应商。同时，物流采购部定期组织对现有合格供应商进行考察，根据考察结果对合格供应商名录进行调整。

（3）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应用领域广泛，不同客户对产品的含量、色度和规格等指标往往存在个性化要求，针对上述情况，公司的生产同样以市场导向为原则，实行以销定产、按单生产、跟单负责的生产管理模式。

① 硅烷偶联剂产品

生产管理由公司副总经理领导，葛店分公司根据库存情况安排常规产品的生产，客户有特殊要求的品种经研究开发部组织评审后由市场营销部向葛店分公司下发任务通知单，葛店分公司根据任务通知单要求，调度人员、动力、设备等资源，组织车间生产。生产工艺流程和配方由研究开发部制订，生产操作人员按生产工艺操作流程进行生产。生产过程中，公司品质管理部负责产品抽检工作，分公司事业部员工负责产品自检工作，测量各个质量控制点并如实记录；产品完工后，由公司品质管理部负责对成品的含量、色度、包装进行检测，经检验合格办理入库。

② 室温硫化硅橡胶产品

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室温硫化硅橡胶的生产，根据库存情况及订单需求安排产品的生产，并按 GB/T19001-2008/ISO9001 对生产流程进行严格管理和控制，对各生产环节设定产量、质量和成本考核目标，依据考核目标实现情况对生产人员进行奖惩，确保公司生产活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国际质量标准，符合环保、职业健康安全方面的各项要求。

（4）销售模式

公司在市场开发、市场营销工作中紧紧遵循“生产围绕销售、销售围绕市场”的原则，按照“巩固老客户、开发新客户，扩大国内市场占有率”战略方针，创建以市场为导向双向互动的营销模式，结合产品在不同行业应用的具体情况，分别采用不同的销售模式，实行直销、中间商代理销售和经销商渠道销

售相结合的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模式销售的产品主要是硅烷偶联剂,在此模式下,公司销售、技术人员与客户进行直接沟通,由技术人员直接了解客户的深层次需求。另外,针对国外特定市场和特定客户,公司采用中间商代理销售模式,该模式是指由中间商开拓市场、寻找客户资源并将其推荐给公司,公司将产品直接销售给终端客户,同时支付给中间商一定佣金以鼓励中间商继续扩展市场客户资源和销售渠道。公司通过与中间商合作,能以低成本、高效率维护拓展国内外市场。

对于室温硫化硅橡胶产品,针对其下游市场应用领域广泛、市场容量大、存在一定资金风险的特点,采用经销商渠道销售模式,该模式下公司将产品以较优惠的价格销售给经销商,利用经销商的渠道资源在区域市场向客户实行产品分销,该模式可降低销售成本及经营风险。此外,公司委派销售人员到各大区长期驻扎,协助当地经销商开发市场,并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技术支持及服务。

在销售服务方面,“售前、售中、售后”相结合,售前的服务包括宣传绿色环保理念、提供相关技术咨询、进行前期技术培训等;售中服务包括回答用户疑难问题、全面展示产品特性、进行操作应用示范等;售后服务包括提供应用技术指导、完善质量保障体系、提供有关增值服务。

(5) 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模式以销售产品为主,产品的定价方式采用成本加成定价,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设备的占用时间以及生产难易程度等,同时参考市场竞争状况综合考量,保证产品的合理利润空间。

此外,公司在研究开发三烷氧基硅烷和硅烷偶联剂的同时,研发出一系列衍生产品技术,并将此类技术以技术转让的方式出让,有利于公司拓展烷氧基硅烷的下游需求。

(二) 主要产品的技术含量、可替代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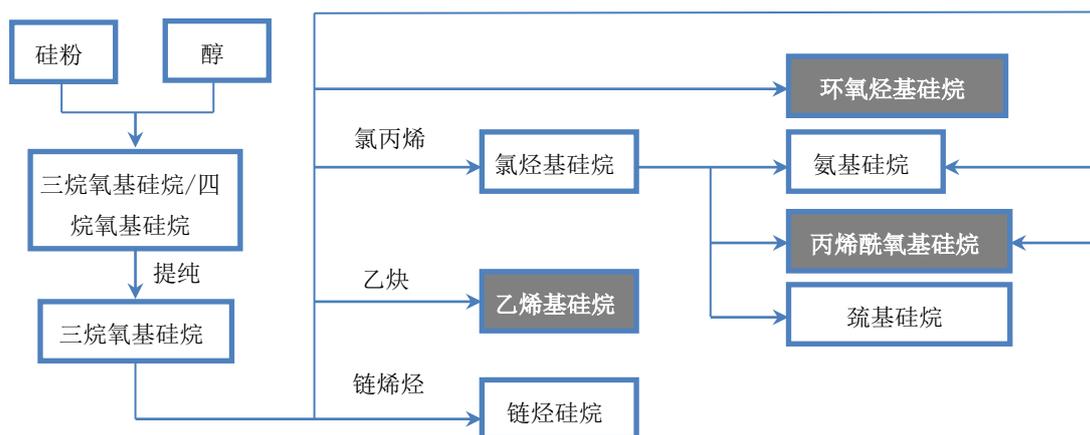
1、公司主要产品技术含量

(1) 烷氧基硅烷(代表产品 WD-930)

硅烷偶联剂合成通常以氯硅烷或烷氧基硅烷作为起始原料。传统工艺路线是先工业硅粉与氯化氢合成氯硅烷，进而发展带有各种官能团的硅烷偶联剂系列产品。新兴直接法工艺路线以硅粉、醇为原料，直接合成硅烷偶联剂基础原料烷氧基硅烷，再用烷氧基硅烷合成烷氧基硅烷偶联剂。经过公司多年的研究改进，直接法生产烷氧基硅烷已成为提供硅烷偶联剂起始原料的经济实用方法。目前，国内除公司基于自有专利技术可以采用直接法工艺规模化生产外，其他企业仍只能采用传统的间接法生产。

公司烷氧基硅烷产品（三甲氧基硅烷等）采用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硅/醇直接法合成烷氧基硅烷”技术，以硅粉、甲醇（或乙醇）为原料直接合成烷氧基硅烷。公司是国内唯一一家掌握该技术并实现大规模产业化生产的企业，工艺技术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的水平。国际上目前只有美国迈图拥有该项技术并实现产业化生产。直接法技术路线较间接法具有如下明显的优势：①缩短合成步骤，减少设备投入，大幅降低原料和生产成本；②没有氯化氢的引入和放出，避免环境污染，减少设备腐蚀；③金属硅转化率提高、醇循环利用，有效提高资源利用率；④降低杂质含量，产品质量提高。直接法的烷氧基硅烷生产硅烷偶联剂的路线图如图所示：

图 直接法三烷氧基硅烷生产硅烷偶联剂的路线图



注：上图中灰色背景的公司主要产品

(2) 环氧基硅烷偶联剂和甲基丙烯酰氧基硅烷偶联剂（代表产品 WD-60、WD-70）

公司以三甲氧基硅烷为原料生产的硅烷偶联剂主要有环氧基硅烷偶联剂和甲基丙烯酰氧基硅烷偶联剂两大类。

目前国内环氧基硅烷偶联剂的生产技术比较成熟，均为采用烷氧基硅烷为原料生产。

甲基丙烯酰氧基硅烷偶联剂的生产技术主要为两种，公司是以烷氧基硅烷为原料直接合成甲基丙烯酰氧基硅烷偶联剂，国内其他企业则采用的是缩合法，即先以间接法技术生产的三氯氢硅合成中间体-氯丙基三甲氧基硅烷，再合成甲基丙烯酰氧基硅烷偶联剂。与缩合法生产技术相比，公司采用的生产技术工艺流程缩短，工艺设备简化，产品收率损耗少。

(3) 乙烯基硅烷偶联剂（代表产品 WD-21、WD-22、WD-V4）

公司的乙烯基硅烷偶联剂产品工艺技术系国内首创，改变了此类产品依赖进口的局面。乙烯基硅烷偶联剂产品以乙炔和三烷氧基硅烷或含氢单体为原料，采用先进的低压流动床加成新工艺和独特的复合催化新技术，生产用于橡胶塑料改性的乙烯基硅烷产品（包括乙烯基硅烷偶联剂和乙烯基环硅氧烷），提高了此类产品的纯度、产出率，解决了生产过程中的污染问题。该产品经湖北省科技厅组织的鉴定，达到国内领先水平。主要创新点在于：

① 合成路线创新。利用乙炔与含氢硅烷加成合成乙烯基硅烷，此加成法与国内氯乙烯热缩合法工艺相比，具有反应条件温和、反应活性好、单位装置生产能力大、环境污染小等特点；

② 合成工艺创新。采用气液加压（低压）催化硅氢加成工艺，其加压循环系统能促使气体原料向液体产品的方向转化，物料循环充分反应，避免了乙炔与含氢硅烷混合物回收困难、物料排放污染大的问题。与鼓泡法工艺相比，具有能耗低、原材料利用率高（成本低）、污染小等特点；

③ 催化体系创新。催化体系采用氯铂酸与含硫杂环化合物复合配位，具有高活性、高选择性。与其它催化剂相比，复合配位的催化剂能够促使硅基原料与乙炔加成反应，基本不与乙烯基产品发生二次加成反应，避免了二次加成物的产生（有些催化体系二次加成物高达 30%），提高产品的选择性（目标物选

择性达 98%以上），解决了其他催化体系副产物多的问题；

④ 溶剂创新。传统的乙烯基偶联剂产品生产工艺采用甲苯或二甲苯作溶剂，产品的纯化分离较困难，产品与溶剂之间的过渡馏分较多，溶剂损失多，增加生产成本，污染环境。公司的乙烯基偶联剂产品生产工艺选择了复合溶剂取代传统的甲苯或二甲苯，提高了纯化分离效率和降低了溶剂在产品中的含量，便于回收循环利用，降低成本，避免污染。

（4）室温硫化硅橡胶产品

室温硫化硅橡胶产品由子公司生产，在生产过程中，硅烷偶联剂在室温硫化硅橡胶的生产配方中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而公司在硅烷偶联剂应用研究方面掌握的大量数据和丰富经验，使得子公司具有很强的配方创新能力，能够自主研发出脱醇型、脱肟型等各种室温硫化硅橡胶的独特配方，独特配方的使用既增强了产品性能，也增加了产品品种，同时可以有效降低材料消耗及生产成本。

2、产品的可替代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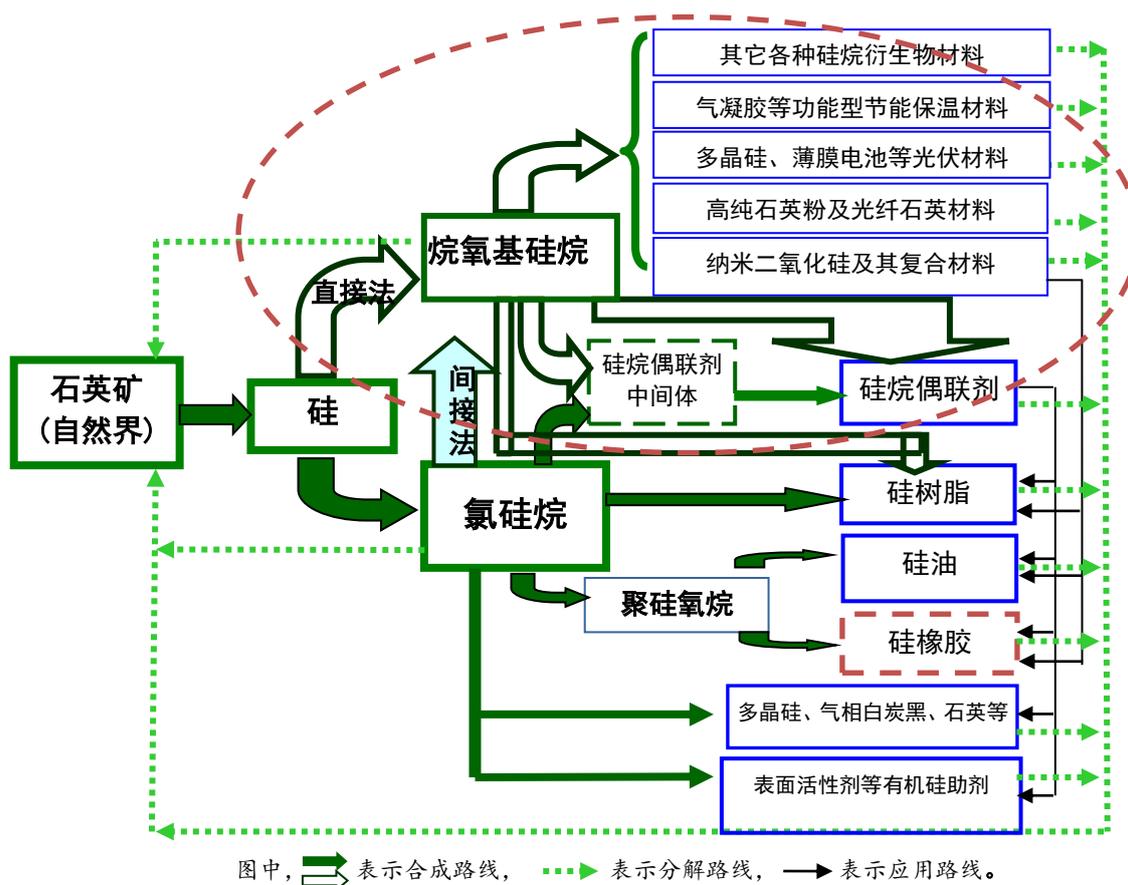
在整个有机硅产业链上，有机硅单体生产的集中度非常高，进入壁垒也较高，公司产品烷氧基硅烷、乙烯基硅烷均属于重要的有机硅单体之一，公司采用直接法合成、乙炔加成等技术均属于国内首创，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公司主要产品硅烷偶联剂产品均采用公司自主研发的工艺技术生产，生产技术水平较高，同时由于采用新的直接法技术合成的烷氧基硅烷为生产原料，与国内其它厂商相比，在成本、质量及技术配套方面优于其他国内同类产品。因此，在国内的可替代性较低。

同时，子公司自主研发了烷氧基封端聚硅氧烷单组分硅酮结构胶、纳米硅酮胶等多项核心技术，采用这些核心技术生产的产品质量较高，能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为公司赢得了大量客户的信任，这类新型室温硫化硅橡胶产品在国内的可替代性较低。

（三）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1、所处行业概况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C43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该行业为国民经济的基础性行业，进一步细分行业为有机硅材料制造业中的硅烷产品制造业。公司涉及领域为下图虚框内包含内容。



（1）有机硅产品制造行业概况

2011年末，我国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企业达21908家，行业总资产达4.4万亿元，同比增长20.60%。2011年，我国规模以上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企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达6万亿元，同比增长33.34%；实现利润总额达3978.19亿元，同比增长32.08%。（数据来源：中商情报网《2011年中国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经济效益分析》）

有机硅是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中最具有成长性的细分行业之一，在

建筑、汽车、纺织、电子电器等传统应用领域保持稳步增长，同时在军工、航空航天、新能源、节能环保、医疗卫生及高端制造业等方面不断开发出新的用途，是国家新材料产业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国际上，有机硅行业生命周期已处于成熟期，但在我国则处于快速成长阶段。2010 我国硅氧烷消费量达到 55.5 万吨，占全球总量的 36%，是 2005 年 21.4 万吨的 2.6 倍，成为全球有机硅材料的最大消费国。同时，2010 年全球有机硅单体产能约 435 万吨/年，中国约占 40%，正在成为世界有机硅单体生产中心。（数据来源：《2012-2016 年中国有机硅行业研究及发展预测报告》）

（2）硅烷偶联剂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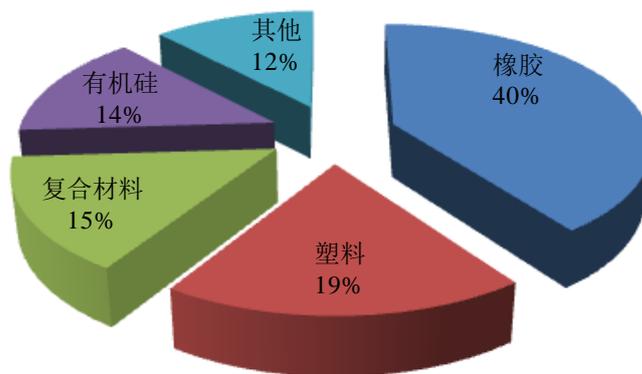
硅烷偶联剂行业在我国化工行业分类中属于有机硅产品制造行业下的化学添加剂工业品类，是有机硅产品链中技术含量高、精细化程度大、产品附加值可观的核心产品。作为具有优异耐温性能、耐候性能、电气性能、表面性能和生理惰性的改性材料，硅烷偶联剂广泛用于军工、建筑、化工、纺织、电子、电力、机械、复合材料、文物保护、生物工程等众多行业和领域。

中国是世界上最大的硅烷偶联剂生产国与消费国，2011 年我国大陆硅烷偶联剂产能约为 18.8 万吨/年，产量约为 10.59 万吨，分别占全球总量的 45.9% 和 41.9%。2011 年，硅烷偶联剂消费量约为 8.45 万吨，较 2010 年增长 14.8%。2007-2011 年我国硅烷偶联剂产量、消费量年均增长率分别为 16.3% 和 15.5%。我国也是目前世界最主要的硅烷偶联剂出口国，2011 年我国出口硅烷偶联剂约 3.21 万吨，其中中间体产品约 5100 吨。（数据来源：《硅烷偶联剂/交联剂 2011 年度报告（简版）》）

硅烷偶联剂产品应用领域中增长较为明显的是复合材料以及涂料、表面处理等行业，预计未来 5 年全球硅烷偶联剂在复合材料、橡胶、塑料、有机硅等领域的年平均增长率为 9.7%、4.4%、3.7%、14.2%，总体需求增长率将达 7.2%。

（数据来源：《硅烷偶联剂/交联剂 2011 年度报告（简版）》），下图为全球硅烷偶联剂在 2005 年和 2011 年的消费结构情况。

图 2011 年世界硅烷偶联剂消费结构



来源：中国化工咨询有限公司、中国硅产业发展研究中心

(3) 行业管理模式及产业政策

① 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由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承担行业宏观管理职能，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指导技术改造。

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承担行业引导和服务职能，主要负责产业及市场研究、对会员企业的公众服务、行业自律管理以及代表会员企业向政府部门提出产业发展建议等。中国石油与化学工业协会军工办对国防化工用无机硅化物产品依法管理。

② 相关产业政策

有机硅属于典型的高分子新材料，在诸多领域有广泛的应用。国内现已形成有机硅自主发展的产业基础及人才队伍，国际市场需求旺盛，出口潜力较大，在未来具有持续增长空间。

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中，已将“苯基氯硅烷、乙烯基氯硅烷等新型有机硅单体，苯基硅油、氨基硅油、聚醚改性型硅油等，苯基硅橡胶、苯撑硅橡胶等高性能橡胶及杂化材料，甲基苯基硅树脂等高性能树脂，三乙氧基硅烷等系列高效偶联剂”列为鼓励发展行业。

在《新材料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中，将先进高分子材料，列为重点

发展的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对于有机硅行业，规划中进一步明确要“巩固有机硅单体生产优势，大力发展硅橡胶、硅树脂等有机硅聚合物产品”。

《有机硅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中指出，未来有机硅产业要加快转变发展方式，大力推进结构调整、技术创新和节能减排，逐步建立起绿色、低碳的现代产业体系，不断提高行业的核心竞争力。

此外，有机硅产品已经进入《中国高新技术产品目录》、《鼓励进口技术和产品目录》、《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石化产业调整振兴规划》、《石油和化工产业振兴支撑技术指导意见》、《石油和化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意见》等相关目录，属于新材料产业“十二五”重点产品。

2、硅烷偶联剂行业技术水平

对于中国乃至世界硅烷偶联剂行业而言，技术和消费是驱动其发展的源动力。从技术角度来看，硅烷偶联剂的发展历史是一个技术不断进步、以优异的性能不断满足新需求的过程。在上世纪 90 年代以前，硅烷偶联剂生产技术的不断进步直接推动了产量的增长，同时也拓展了新的应用领域。上世纪的 90 年代后期，随着新的应用领域的拓展，硅烷偶联剂行业加速发展，此阶段硅烷偶联剂的生产已具规模，生产企业在扩大生产能力的同时更注重产品的差异化和技术的创新，同时也更注重为客户提供专业完整的解决方案。

硅烷偶联剂作为性能优异的基础材料已经不可缺少和不可替代，但目前世界范围内硅烷偶联剂传统的生产方法主要是以含氯的三氯氢硅（ HSiCl_3 ）为原料，以间接法合成。间接法存在资源消耗高、环境污染较大、工艺路线长、生产成本较高等缺点。与国际先进企业相比，我国的生产企业主要存在以下差距：一是关键合成工艺落后，原材料和能源消耗较高；二是小规模生产装置重复建设多，单套大规模生产技术开发少。

针对硅烷偶联剂传统生产技术存在的缺陷和问题，近年来行业内加大了以下两个方面的研发投入：采用清洁环保、节能高效的硅/醇直接法合成烷氧基硅烷进而合成硅烷偶联剂系列产品，替代传统的间接法工艺技术合成烷氧基硅烷及硅烷偶联剂；采用连续法生产工艺替代间歇法生产工艺。由公司、美国迈图

倡导的以直接法生产工艺为基础的硅烷偶联剂绿色发展新模式日趋成型，技术不断完善，具备将烷氧基硅烷低成本、环保化、规模化、标准化生产的条件。

3、行业竞争格局

硅烷偶联剂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国内主要生产企业有湖北荆州江汉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南京曙光硅烷化工有限公司、景德镇宏柏科技有限公司、湖北新蓝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该五大公司产能占据全国产能的一半以上。

就硅烷偶联剂具体产品而言，目前国内最常用的有巯基硅烷、氨基硅烷、乙烯基硅烷、环氧基硅烷和甲基丙烯酰氧基硅烷 5 种，其中产量和消费量最大的是巯基硅烷偶联剂和氨基硅烷偶联剂，属于基础的硅烷偶联剂产品，但由于其生产技术成熟，生产企业众多，是市场竞争最激烈的品种，利润率水平较低。乙烯基硅烷、环氧基硅烷和甲基丙烯酰氧基硅烷生产对技术水平要求高，产品附加值相对较高，国内大部分企业因自身研发能力不足，无法参与到产品竞争中，目前仅有为数不多的国外企业和国内少数企业能参与到产品竞争中，国外厂商有美国道康宁和美国迈图高新材料集团、日本信越化学工业株式会社，德国赢创（Evonik）等，国内仅有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少数厂家具备研发和生产能力。

虽然我国有些产品的质量与国外同类产品相近，甚至有些企业的个别品种的质量优于国外先进水平，但从总体来看，我国硅烷偶联剂品种少、质量差、产量低，难以满足国内需求。因此，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形成规模优势；加快技术改造，提高生产效率和降低生产成本；运用新技术新工艺，改良产品性能；转变原料路线，扩大对资源的占有或控制，确保原料和能源供应，提高市场竞争能力，将成为硅烷生产企业的发展方向。

4、行业进入壁垒

（1）技术壁垒

硅烷偶联剂行业是一个品种多、批量少、应用面广、技术含量高的高新技术行业，不同细分领域的应用对硅烷偶联剂的产品性能有各自的需求，新产品

开发难度很大，企业若想参与到高端产品竞争中则必须拥有相应的自主研发能力。

（2）市场开拓壁垒

硅烷偶联剂行业企业的专业性不仅体现在研发、生产过程中，还体现在销售和后续服务。随着硅烷偶联剂在新应用领域的不断拓展，不同领域对产品的要求和应用方法也不一样，而如何满足客户不断变化的需求，成为企业开发市场的重要前提。企业销售服务人员需要了解自身产品特性，同时需要对客户所在应用领域有深入的理解，找到自身产品与客户需求的契合点。由此形成的专业销售服务团队对潜在市场的发掘能力，并非短期所能实现的，对新的行业进入者形成了较高的壁垒。

（3）规模和成本的壁垒

目前硅烷偶联剂行业内的领先企业都已具备万吨级的生产规模，各生产环节技术相互支持、相互制约，随着产业链不断延伸，形成了由有机硅原料生产到硅烷偶联剂产品生产的完整产业链体系，生产成本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这对行业新的进入者构成了较高的壁垒。

（4）人才壁垒

硅烷偶联剂是一种新型材料，其应用领域广泛，行业内企业并非依靠单一产品系列发展，对技术研发人员要求很高。专业的研发人员不仅需要扎实的理论功底，还需要长期的实践经验积累，才能胜任产品研发及技术服务工作，这在专业人才引进方面形成了较强的壁垒。

5、行业发展趋势分析

2011年，受欧债危机的拖累，世界经济复苏的脚步放缓，欧元区经济已陷入温和衰退，国内经济形势也日趋复杂多变，经济增长速度的减缓导致有机硅行业下游市场受到严重影响，从而使行业内企业的经营业绩普遍下滑。与此同时，美国的美国道康宁、德国瓦克化学有限公司等国际主要有机硅公司纷纷在华以独资、合资的形式新建企业，利用其技术和产品结构优势，采取低价竞争策略，使行业内竞争日趋激烈，进一步挤压了有机硅行业内企业的盈利能力。

在此行业环境下，一部分生产规模小、产品技术含量低的企业将逐步遭到淘汰，市场份额有望进一步集中到有机硅行业内各细分领域的龙头企业。

参考有机硅中间体硅氧烷的价格走势，目前已经接近生产成本价格，以此价格销售产品的企业普遍处于微利或微亏的状态。由此判断，有机硅行业产品价格目前正处于底部，继续走低的概率较小，结合国家对有机硅材料的产业政策和“十二五”规划的鼓励政策判断，行业未来持续增长可期。

6、影响行业发展的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有利因素

① 产业政策鼓励

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中，有机硅产业均被列为鼓励类产业。在《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也提出积极发展基础原材料，研究开发满足国民经济基础产业发展需求的高性能复合材料的制备技术、具有环保和健康功能的绿色材料均被纳入优先发展范围。有机硅特种功能材料还被列入《新材料产业“十二五”规划》。国家、地方及相关行业的产业政策支持，有利于硅烷偶联剂行业的发展；同时，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了财税[2009]43号文《关于提高轻纺、电子信息等商品出口退税率的通知》，有机硅产品出口退税率自2009年4月1日起上调，由5%上调至13%，此举将扩大有机硅产品出口企业的利润空间。

② 下游需求因素

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以及纺织、橡胶、塑料、电子电力、汽车工业、建筑建材、化工轻工等下游应用领域需求的持续增长，将带动硅烷偶联剂行业的快速发展。同时随着中国硅烷偶联剂质量的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的不断增强，产品不仅在国内占据主导地位，而且全面进入欧美、日韩等主流市场，成为全球硅烷偶联剂市场的主要供应来源。

（2）不利因素

① 市场竞争加剧

目前国内硅烷偶联剂生产企业中，中小型企业数量众多，生产的产品质量参差不齐，低端产品已出现供过于求的局面，加之近年来国外有机硅巨头在我国大量建厂、设立分支机构，对国内硅烷偶联剂行业发展构成威胁。

② 国内成本上升

2012年，随着我国宏观经济增速放缓，行业面临的形势将更为严峻，在国内经济通胀环境压力下，行业内企业将面临原辅材料上涨、物流费用增长、人力资源成本增加等诸多不利因素，将进一步挤压行业内企业的盈利能力。

7、行业周期性、季节性、区域性

(1) 行业周期性

硅烷偶联剂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发展息息相关，未来几年，在国家产业政策的引导下，随着市场需求的不断增加，硅烷偶联剂行业仍将处于上升周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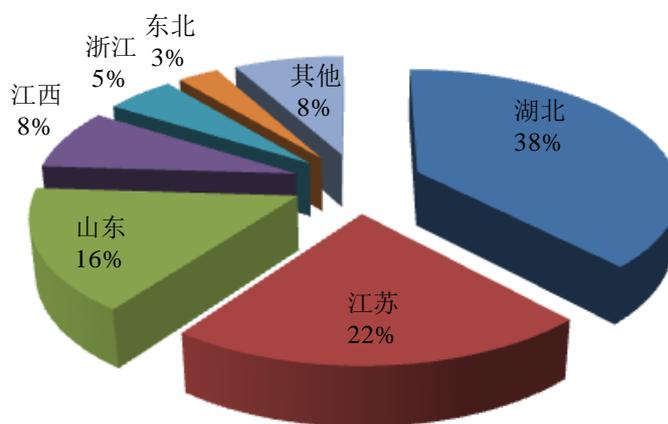
(2) 行业季节性

硅烷偶联剂产品下游应用领域广泛，不存在明显的行业季节性。

(3) 行业区域性

硅烷偶联剂生产企业主要集中在华中及华东地区，其中湖北，江苏、山东、江西、浙江等省为主要产区，分布情况见下图：

图 2011年中国硅烷偶联剂产量分布情况



来源：中国化工咨询有限公司、中国硅产业发展研究中心

8、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① 硅烷偶联剂行业上游

硅烷偶联剂行业上游为有机硅单体/中间体行业。在我国，甲基氯硅烷单体是单体中最主要的部分，占单体总量达 90% 以上。2011 年，我国已有甲基单体厂商 16 家，产能 180 万吨/年，加上已公告在建的厂家，甲基单体年产能接近 260 万吨，完全能满足 2015 预测的表观消费量，再新上单体装置在国内已无市场空间。在目前甲基单体产能过剩的情况下，随着国外厂商的低价冲击，2011 年国内甲基单体价格大幅下滑，已接近国内大部分单体企业的成本线，有机硅单体行业整体处于亏损状态。对此，部分有机硅单体企业一方面开始产业转型升级，从过剩的甲基单体转产短缺的苯基单体、环体单体，另一方面作产业链延伸，向有机硅深加工领域扩展。（资料来源：《2011 年有机硅单体行业整体效益不佳》，2012.02.07，商务部网站援引中国化工报文章）

这种大环境使得硅烷偶联剂行业整体对上游行业的议价能力有所提升，降低了原材料成本。但与此同时，随着资金、研发实力雄厚的上游企业介入，硅烷偶联剂行业内的竞争将加剧。在技术研发上不具竞争力的企业会被逐步淘汰，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行业整体技术水平将得到快速提升。

② 硅烷偶联剂行业下游

硅烷偶联剂最初是作为玻璃纤维处理剂而开发的，能显著提高增强塑料的机械性能。近年来随着研究的深入，硅烷偶联剂已成为广泛应用的改性材料。凭借其优异的耐温性能、耐候性能、电气性能、表面性能及生理惰性，硅烷偶联剂的应用范围不断扩大，下游领域已覆盖军工、建筑、化工、纺织、电子、电力、机械、复合材料、文物保护、生物工程等众多领域。未来随着应用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提升，硅烷偶联剂的市场需求仍将维持较高增速。

③ 硅烷偶联剂行业在产业链中的地位

有机硅产业链分为原料、单体/中间体、深加工产品三个主要环节，硅烷偶联剂属于有机硅深加工产品，是有机硅产业链中的下游行业。

有机硅原料主要包括硅粉、氯甲烷、甲醇等。这几类原料由于生产技术门

槛较低，国内生产企业众多，各企业所占份额较小，市场议价能力低。

相对于原料而言，生产有机硅单体/中间体的技术壁垒高，生产企业少，规模效应显著，在市场中有一定议价能力。但近两年来，受国内甲基单体产能过剩以及国外厂商的低价冲击影响，部分单体厂商开始转向下游深加工行业发展。

有机硅深加工行业近年来发展迅速，生产企业多且产品种类多，下游客户分散，行业对下游客户的成本转嫁能力强，是整个有机硅产业链中附加值最高的环节。硅烷偶联剂作为优异的改性材料，应用领域十分广泛，已成为有机硅深加工产品的重要组成部分。

（四）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的竞争地位

公司定位于有机硅行业细分领域，并始终以先进的技术和高品质的产品作为核心竞争力。相比行业内的大型企业，公司在产业链完整程度和企业规模上存在一定差距，但公司在硅烷细分领域中一直保持着技术和规模的相对优势，并且是国内三烷氧基硅烷、乙烯基硅烷、巯基硅烷产销量最大的企业。

目前，国内的有机硅行业相关企业凭借各自的优势，在扩大产业规模和上下游产业一体化上不断整合资源，出现了一批规模较大，具有竞争优势的企业。行业内主要企业如下表所示：

公司分类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	竞争优势
全产业链企业	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SH 600299)	有机硅、双酚A、特种环氧树脂等	主导起草了有机硅、离子膜电解槽、环氧树脂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是国内有机硅、双酚A、特种环氧树脂的最大生产商，具有有机硅单体到下游制品加工的完整产业链条。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 (SH 600596)	硅橡胶、硅油、硅树脂、硅烷偶联剂等	具备从金属硅冶炼、硅粉加工及甲基、乙烯基、苯基等多种有机硅单体合成，到硅橡胶、硅油、硅烷偶联剂等系列产品的规模生产能力，是国内有机硅产业链条最为完整的公司之一。
硅烷偶联	湖北荆州江汉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含硫、氨基、环氧、甲基	硅烷偶联剂产能产量排名全国第一，主导产品含硫系列硅烷偶联剂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剂 生 产 企 业		丙烯酰氧基等硅烷偶联剂	丙基三乙氧基硅烷、脲基系列硅烷等多个产品填补了国内空白。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乙烯基、巯基、环氧、甲基丙烯酰氧基等硅烷偶联剂	硅烷偶联剂领域内中技术最完善，生产工艺最先进的企业之一。自主研发并建成全球第二条、中国首条采用直接法创新技术合成三烷氧基氧基硅烷的万吨级生产装置。
	湖北新蓝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硅烷交联剂等	国内知名的硅烷交联剂生产企业，主营甲基三乙氧基硅烷、甲基三甲氧基硅烷等多种产品。
	景德镇宏柏化学科技有限公司	含硫硅烷偶联剂等	台资企业，主要产品为含硫硅烷偶联剂。
	张家港市国泰华荣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氨基、环氧基、甲基丙烯酰氧基等硅烷偶联剂	主要产品为氨基、环氧基、甲基丙烯酰氧基硅烷偶联剂。

2、行业市场份额和市场前景

2011年，我国大陆硅烷偶联剂产能约为18.8万吨/年，其中产能在1万吨/年以上的硅烷偶联剂企业有5家，分别是湖北荆州江汉精细化工有限公司、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湖北新蓝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南京曙光硅烷化工有限公司、江西景德镇宏柏科技有限公司，另外，产能在2000-6000吨的中型企业约有10-12家，从生产能力及生产规模判断，公司处于硅烷偶联剂生产厂商的第一梯队。另外，公司采用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硅/醇直接法合成烷氧基硅烷”技术，是国内唯一一家掌握该技术并实现大规模产业化生产的企业，主要产品三烷氧基硅烷、乙烯基硅烷、巯基硅烷销量排名国内第一。

目前，我国硅烷生产目前主要存在几个方面问题：一是生产水平和技术水平总体仍偏低，产品品种少、牌号少，市场竞争力不强；二是低水平重复建设严重，市场增长特别是出口快速增加刺激许多企业扩产，有产能过剩的苗头；三是较多中小型企业不注重环境保护问题，环境影响较大。硅烷行业尤其是龙头企业，应当在新产品开发、工艺技术进步、产业规模、环境保护等方面下工

夫，以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促进行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3、公司的优势

(1) 产品结构优势

公司目前已形成从乙烯基单体、中间体、三烷氧基含氢硅烷中间体、硅烷偶联剂等一系列产品，涉及有机硅产业链多个细分领域，产品结构合理，品种齐全。公司可根据市场需求变动迅速作出反应，调整产品结构，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2) 生产成本优势

公司目前已形成以专利技术“直接法合成烷氧基硅烷”为核心的精细有机硅产业生产体系，使用该法制备的单体，较传统生产工艺每吨成本下降20%~30%，具有较为明显的成本优势；同时随着公司新建的直接法生产装置投入使用，生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每吨产品耗能也存在更大的下降空间。

(3) 技术优势

公司是高校科技成果转化的成功典范，很好的实现了“产学研”的互动运行机制。特别是公司所采用的直接法工艺大幅度降低了成本，节省了资源，避免了氯排放，真正达到了绿色环保。

公司拥有湖北省有机硅及其改性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并与国家教育部有机硅化合物及材料工程研究中心保持紧密的产学研合作关系，研发实力雄厚。多年来，公司在有机硅材料领域承担了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湖北省科技攻关项目等多项重大科研课题。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形势下，公司依托技术优势，不断研发新的产品，保持在市场中的竞争优势。

(4) 市场营销优势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拥有了稳定的客户群，销售网络遍布国内外多个地区。在国际市场上，公司也主要针对需求客户进行市场开发，依靠品质优良、成本低廉的特点进行市场竞争。在国内市场，公司依托自身的技术优势，主要在产

品品质和性能上与国内其他企业进行竞争，产品集中满足在高中端客户的需求上。公司实行销售区域分片负责制，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客户关系，采取了行之有效的客户管理措施，能很好地把握客户需求。在此基础上，公司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运行良好，各项产品的产销率均超过 90%。

(5) 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通过直接法所生产的合成烷氧基硅烷，产品性能上克服了传统间接法生产所存在的杂质成分多、提取纯度低等缺陷，达到了未来新能源和光电子材料生产对基础材料的要求。

2001 年，公司通过了 ISO9001-2008 产品质量认证体系的达标认证，良好的控制体系保证了公司产品的高质量生产，客户对公司产品质量满意度较高，公司自有“WD”品牌在市场具有良好的声誉，形成了一定的品牌效益。

(6) 政策优势

公司坐落在国家级高新技术区——东湖高技术开发区，公司从事的产业符合《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是湖北省和东湖开发区双重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获得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公司的劣势

与同行业领先公司相比，公司的竞争劣势主要体现在资金压力大、人才储备不足。

(1) 资金压力大

公司由于近年研发投入较大，又进行了多次项目新建和技改投入，生产能力和生产规模稳步提高，增加了对流动资金的需求；目前新建和扩建项目的实施和新产品继续开发投入，加大了公司的资金压力。

(2) 人才储备不足

随着公司规模持续扩大，公司现有管理人员管理跨度增大，目前尚缺乏足够数量、能够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管理、营销人才，对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形

成了一定制约。

5、采取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1) 公司近年持续的研发投入、项目新建投入、改扩建投入，增加了公司的现金流压力。公司未来将积极参与到资本市场中，采取股权融资、债券融资的方式，解决公司目前现金流紧张的问题。

(2) 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核心，增加产品研发投入，加强与科研院所的合作力度，注重将行业发展的最新信息与市场反馈的用户需求相结合，自主开发科技含量高、用户满意度好的新产品，形成公司的竞争力。

(3) 未来在扩产、改造后，公司将采用成本领先战略建立竞争优势。通过规模经济以减低平均支出，同时依靠先进的工艺提高生产效率，降低整体生产成本。

(4) 公司将持续加大人才储备力度，重点引进具有有机硅行业专业背景和现代公司运营能力的管理、营销人才，以满足公司开发产品应用新领域和拓展业务的需要。

(五) 知识产权和非专利技术

1、专利技术

根据国家专利局颁发的《专利技术证书》，公司拥有的授权专利技术情况列表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发明人	取得方式	专利权人	授权日	有效期限
γ-硫丙基三甲氧基硅烷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02139102.5	廖俊；张治民等5人	自主研发	湖北武大有机硅股份有限公司	2004年8月18日	2022年9月26日
γ-(2, 3-环氧丙氧)丙基三甲氧基硅烷组合催化剂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 200710053093.4	廖俊；张治民等11人	自主研发	湖北武大有机硅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7月21日	2027年8月31日
γ-(2, 3-环氧丙氧)丙基三乙氧基硅烷的制	发明专利	ZL 200710053213.0	廖俊；张治民等11人	自主研发	湖北武大有机硅股份有限公	2010年5月19日	2027年9月13日

备方法					司		
一种合成乙烯基含氯硅烷的方法	发明专利	ZL 200710168341.X	廖俊; 余杰等 5 人	自主研发	湖北武大有机硅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0 月 06 日	2027 年 11 月 14 日

公司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一项：《一种 3-（甲基丙烯酰氧）丙基三甲氧基硅烷的制备方法》（申请号：200710053379.2），2012 年 6 月 6 日，该发明专利已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并获得《授予发明专利权通知书》（发文序号：2012050900658620）。

2、商标权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拥有国内注册商标 11 个，国际商标 1 个。其中，母公司国内注册商标 4 个，国际商标 1 个，子公司国内注册商标 6 个。申请的商标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公司商标注册情况表

序号	商标名称及所有权人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时间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使用单位
1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 944030 号	核定使用商品第 1 类	1997 年 2 月 14 日	2017 年 1 月 13 日	申请注册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 7273095 号	核定服务项目第 35 类	2010 年 10 月 7 日	2020 年 10 月 6 日	申请注册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 8095809 号	核定使用商品第 1 类	2010 年 3 月 14 日	2020 年 3 月 13 日	申请注册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 8095810 号	核定使用	2011 年 3 月 14 日	2021 年 3 月 13 日	申请注册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

序号	商标名称 及所有权人	注册号	类别	取得 时间	有效 期限	取得 方式	使用单位
			商 品 第 1 类		日		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5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 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 1058741 号	核 定 使 用 商 品 第 1 类	2010 年 9 月 3 日	2020 年 9 月 3 号	申 请 注 册	湖北武大 有机硅新 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6	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 限公司 	第 4118820 号	核 定 使 用 商 品 第 1 类	2008 年 3 月 28 日	2018 年 3 月 27 日	申 请 注 册	湖北武大 光子科技 有限公司
7	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 限公司 弘毅	第 7857394 号	核 定 使 用 商 品 第 1 类	2011 年 1 月 14 日	2021 年 1 月 13 日	申 请 注 册	湖北武大 光子科技 有限公司
8	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 限公司 	第 7739022 号	核 定 使 用 商 品 第 1 类	2010 年 12 月 14 日	2020 年 12 月 13 日	申 请 注 册	湖北武大 光子科技 有限公司
9	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 限公司 	第 4118821 号	核 定 使 用 商 品 第 1 类	2007 年 8 月 21 日	2017 年 8 月 20 日	申 请 注 册	湖北武大 光子科技 有限公司
10	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 限公司	第 7739023 号	核 定 使 用 商 品	2010 年 12 月 14 日	2020 年 12 月 13 日	申 请 注 册	湖北武大 光子科技 有限公司

序号	商标名称及所有权人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时间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使用单位
			第1类				
11	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 	第4118819号	核定使用商品第1类	2008年3月28日	2018年3月27日	申请注册	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上表中第5项注册号为1058741的商标，国际注册商标局已核准并核发商标注册证

公司已办理“WD及图形”商标第1类国际注册，指定日本，韩国，越南，欧盟，挪威，土耳其，伊朗，俄罗斯，美国，新加坡，澳大利亚，乌克兰十二个国家。目前，国际注册商标局已核准并核发商标注册证，注册有效期自2010年9月3日至2020年9月3日。欧盟、挪威、新加坡、日本、韩国、美国已核准“WD及图形”商标国际注册的延伸注册保护，尚有土耳其、伊朗、俄罗斯、澳大利亚、乌克兰五国的商标国际注册的延伸注册保护在申请办理中。

3、非专利技术

公司出于保护自有技术成果，以及保密未来发展方向的目的，并未将所有研究成果申请专利。

表 公司非专利技术情况表

序号	项目	取得方式	实现功能及创新点	非专利技术权属
1	硅/醇直接法合成烷氧基硅烷	原始投资	利用醇与硅粉在铜催化剂的条件下直接法反应合成烷氧基硅烷，该工艺流程短，无污染。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	乙烯基三甲氧基硅烷WD-21项目	自行研发	改进合成工艺，实现WD-21的连续化生产。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	3-(甲基丙烯酰氧)丙基三甲氧基硅烷WD-70项目	自行研发	利用烯丙酯与三甲氧基硅烷在催化剂的条件下直接合成WD-70。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	取得方式	实现功能及创新点	非专利技术权属
4	溶胶-凝胶法制备 SiO ₂ 气凝胶	自行研发	利用四烷氧基硅烷在超临界条件下合成二氧化硅气凝胶。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	POSS 有机硅保护材料在混凝土中应用	自行研发	合成 POSS 结构的有机硅材料用于混凝土。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	3-巯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WD-80) 生产工艺的改进	自行研发	采用无溶剂法合成 3-巯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成本低, 工艺简单。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	r 巯丙基基硅烷的制备方法	自行研发	采用无溶剂法合成 3-巯丙基硅烷, 成本低, 工艺简单。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	新工艺合成 3-氯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WD-31)	自行研发	提高催化剂的催化效率, 减少对原材料进行重分配的诱导, 使氯丙烯与三甲氧基硅烷在常压环境下进行加成反应。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	优级环体用甲基乙烯基二氯硅烷 (WD-22) 合成及技术改进研究	自行研发	复合型催化体系、低压流化床催化硅氢加成新工艺, 利用自主开发的催化体系, 大幅减少二次加成产物 (小于 2.8%), 同时二甲基乙烯基氯硅烷的含量≤0.05%, 用于合成环体时可以得到优级的产品。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	玻纤级 3-(甲基丙烯酰氧) 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WD-70) 的合成研究	自行研发	采用直接加成反应, 复配催化体系的改进, 降低杂质的含量低于 0.1%, 阻聚体系的合成。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	硅酮密封胶用多官能团环氧偶联剂的合成及研究	自行研发	硅氢加成高效复合催化剂, 用于催化多种含氢硅氧烷同时与烯丙基缩水甘油醚进行加成反应。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2	三乙氧基硅烷 (WD-934) 直接法合成工艺	自行研发	采用新型催化体系, 将硅粉均匀悬浮分布于高沸点溶剂中, 在反应要求的温度条件下投入催化剂, 经过再次分布、活化等过程后, 向系统中通入乙醇进行反应。其核心是三乙氧基硅烷的选择性、催化剂活性及寿命、反应产物中醇含量及产品的分离处理方法。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3	四丙氧基硅烷 (WD-933) 的合成工艺	自行研发	采用公司自主研发的新型催化体系, 四甲氧基硅烷与正丙醇发生酯交换, 从而得到四丙氧基硅烷。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4	3-(2,3-环氧丙氧)	自行	采用公司自主研发的硅氢组合催化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

序号	项目	取得方式	实现功能及创新点	非专利技术权属
	丙基三甲氧基硅烷(WD-60)生产工艺的改进	研发	剂,以烯丙基缩水甘油醚,三甲氧基硅烷为原料,无水甲醇为溶剂,加热搅拌下,在一定温度下进行直接加成反应。	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5	3-(2,3-环氧丙氧)丙基三乙氧基硅烷(WD-62)工艺的改进	自行研发	采用公司自主研发的硅氢高效组合催化剂,以烯丙基缩水甘油醚为反应物,无水乙醇为溶剂,加热搅拌下,在一定温度下滴加三乙氧基硅烷,滴完后在一定温度下,进行加成反应。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6	1,3,5,7-四甲基-1,3,5,7-四乙炔基环四硅氧烷(WD-V4)新工艺研究	自行研发	该项目采用了自主开发的新型水解催化体系,使甲基乙炔基二氯硅烷在常压环境下、在添加有催化剂的水溶液中进行水解反应,反应条件温和可控,安全系数高。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7	甲基三甲氧基硅烷(WD-921)工艺改进	自行研发	采用了自主开发的氯硅烷酯化体系,使甲基三氯硅烷与甲醇在碱性催化剂下进行酯化反应。连续塔式反应大大强化了气提效果,效率高;碱性催化剂既能提高反应速度,又能吸收氯化氢减少污染。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8	甲基三乙酰氧基硅烷(WD-922)	自行研发	采用了自主开发的氯硅烷酰氧化体系,使甲基三氯硅烷与乙酸(或醋酸酐)在填料塔中进行酰氧化反应,反应条件温和可控,安全系数高。	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9	烷氧基硅烷合成光纤预制管用超纯石英粉技术和烷氧基硅烷制备高纯、超微 SiO ₂ 及表面改性材料	自行研发	通过溶胶—凝胶和超临界方法等组合技术,合成超纯石英粉和高纯、超微 SiO ₂ 。	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
20	改性纳米 SiO ₂ 建筑用有机硅室温硫化密封胶研发	自行研发	通过改性剂的设计和选择,对纳米 SiO ₂ 进行改性。使纳米 SiO ₂ 适合于室温硫化硅橡胶增强和触变性,将其用于有机硅建筑密封胶配方和生产。	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
21	烷氧基封端聚二甲基硅氧烷单组份硅酮结构密封胶技术	自行研发	通过使用烷氧基封端的 107、调整催化剂搭配,提高了室温硫化硅橡胶的产品质量及保质期。使用甲基三甲氧基硅烷对 107 胶进行封端。调整催化剂搭配改善密封胶性能。	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的非专利技术数量较多，为保证重要非专利技术的保密性，确保技术研发项目顺利进行，公司采取如下措施对非专利技术进行保护：（1）技术秘密分解到不同的部门或人员；（2）只有核心技术人员掌握全部技术秘密；（3）所有涉及技术秘密的人员都统一签订了《技术保密协议》，从法律和制度层面保护技术秘密。

（六）核心技术情况

1、核心技术来源和取得方式

名称	描述	取得方式	所有权属
直接法创新技术—硅/醇直接法反应合成烷氧基硅烷	本技术是采用资源节约、环保清洁的直接法创新技术代替传统的氯硅烷间接法合成技术，生产三烷氧基硅烷和四烷氧基硅烷。	原始投资	湖北武大有机硅股份有限公司
乙烯基单体加成法合成技术	乙烯基单体加成法合成技术是以乙炔和三烷氧基硅烷或含氢氯硅烷为原料，采用先进的低压流动床加成新工艺和独特的复合催化新技术，生产用于橡胶塑料改性的乙烯基硅烷产品（包括乙烯基硅烷偶联剂和乙烯基环硅氧烷）。	自主研发	湖北武大有机硅股份有限公司
烷氧基封端聚二甲基硅氧烷单组份硅酮结构密封胶技术	采取有机酸仲胺盐作催化剂、不同烷氧基硅烷含量的硅烷化合物作封端剂，对107胶封端并将其配置成烷氧基封端聚二甲基硅氧烷单组份硅酮结构密封胶。	自主研发	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

2、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的比重

公司核心技术均为自主研发，自主技术占核心技术的比重为 100%。

3、核心技术在国内外同行业的先进性

(1) 直接法创新技术——硅/醇直接法反应合成烷氧基硅烷

本技术是采用资源节约、环保清洁的直接法创新技术代替传统的氯硅烷间接法合成技术，生产三烷氧基硅烷和四烷氧基硅烷。

① 工艺技术主要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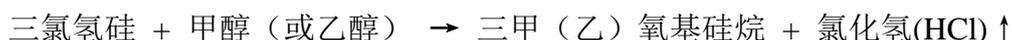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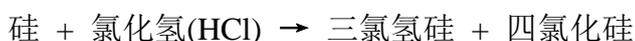
A、在催化剂作用下硅原料与醇（甲醇或乙醇）反应生成三烷氧基硅烷（三甲氧基硅烷或三乙氧基硅烷），与间接法相比，原材料成本大幅降低；

B、复合的可变的催化体系，根据三烷氧基硅烷或四烷氧基硅烷需要量，生产时可通过改变催化剂体系，调整上述产品产量；

C、能耗低、无污染，属于节能减排、绿色环保技术；

D、在无腐蚀介质中，压力降低，对设备材质要求较低，设备投资大幅降低，并且使用寿命延长、降低维护费用。

② 与传统氯硅烷间接法技术或工艺比较所具有的优势

氯硅烷间接法（两步）：无氯法直接合成（一步）：

A、采用新的催化技术和先进工艺，一步合成，缩短工艺；

B、完全不使用和排放氯化氢（HCl）；

C、提高了硅粉和醇的利用率；

D、大幅降低成本，杂质含量低（如金属杂质、Cl 离子等），产品质量提高。

应用“硅/醇直接法反应合成烷氧基硅烷”技术生产出的产品，其生产过程由于没有污染物（氯化氢）的，符合国家的绿色环保理念；生产过程省略了最

终产品前的脱氯提纯过程，提高工作效率和产品质量。该技术与国内外利用传统间接法工艺制备烷氧基硅烷相比具有明显的工艺先进性。

（2）乙烯基单体加成法合成技术

本技术替代了传统的以氯乙烯和含氢氯硅烷为原料进行高温缩合反应合成工艺。本技术反应温度低，收率高，原材料毒性小；而传统工艺反应温度高，产物成份复杂，收率低，且氯乙烯毒性大。

本项目的关键技术为三烷氧基硅烷或含氢氯硅烷与乙炔在加压（低压）流动床中催化加成工艺、催化体系复配技术及甲基乙烯基二氯硅烷水解环化技术。技术创新内容详见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七、（二）主要产品的技术含量、可替代性”之“1、公司主要产品技术含量（3）”。

基于该技术生产的产品质量性能优异，产品质量性能明显优于国内同类产品，达到发达国家进口产品水平，产品经过检查符合欧盟强制性标准 RoHS 指令。

（3）烷氧基封端聚二甲基硅氧烷单组份硅酮结构密封胶技术

相比较其他封端工艺来，本技术的创新点在于使用甲基三甲氧基硅烷对 107 胶进行封端，并调整催化剂搭配以改善密封胶性能。与同类技术相比，本技术优势具体表现为产品保质期明显延长，热失重及拉伸粘结性远高于国标要求。

（七）研究开发情况

1、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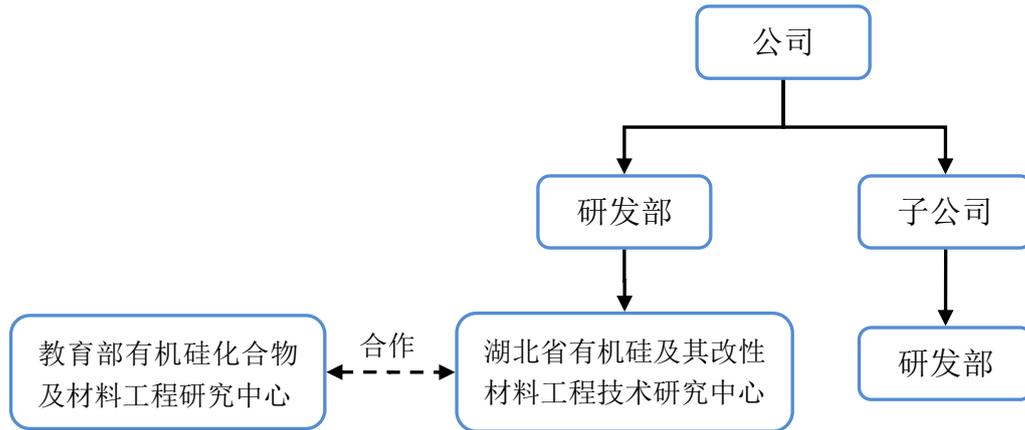
公司及子公司均设有研发部门，公司研发部负责硅烷类产品的研发，子公司研发部负责有机硅橡胶产品的研发。

公司研发部下设有湖北省有机硅及其改性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形成了从技术引入、技术开发到技术产业化的完整研发体系。公司与武汉大学下属各研究机构建立了长期合作机制，并与武汉大学共同申请设立了教育部有机硅化合物及材料工程研究中心。

公司研发部下属的湖北省有机硅及其改性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负责应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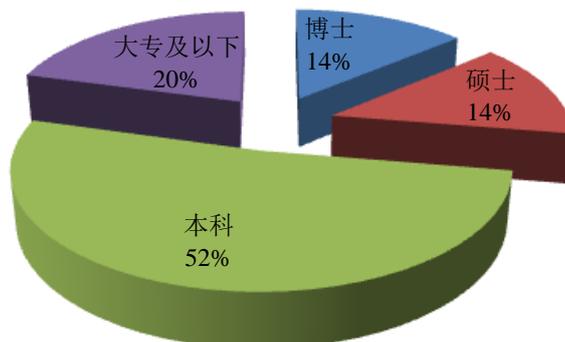
技术开发，同时作为对外合作平台，将教育部有机硅工程研究中心基础研究技术成果引入到有机硅新材料领域，实现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的开发。公司研发部负责技术的产业化，具体包括工艺设计、配方设计、助剂合成及自主进行中试和工业化试验。

公司研发体系示意图如下所示：



2、研发团队

截至报告期，公司专职研发人员 29 名，占公司总人数 10%，平均年龄 41 岁。研发人员学历结构如下图所示：



公司研发团队拥有多位有机硅行业专家，团队人员也均在有机硅研究领域内从业多年，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详见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六、（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之“4、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3、研发费用

公司非常重视研发方面的投入，建立了完整的研发体系，配备了完善的软硬件设施。公司 2010 年度、2011 年度、2012 年 1-6 月的研究开发支出情况列示如下：

年度	研发费用总额（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2010 年度	27,562,738.31	14.91%
2011 年度	19,534,287.71	8.02%
2012 年 1-6 月	7,132,473.36	8.98%

公司 2010、2011 年研发费用中有部分研发成果转化为无形资产，研发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详见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十、（六）公司最近二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之“11、开发支出”中的“（1）研究与开发费用会计政策”。

4、研发制度

公司为研发人员及研发项目制订了包括《研发部门绩效考核及奖励制度》、《产品研发及工艺改进奖励办法》、《关于项目申报工作的奖励试行办法》、《研究项目立项管理办法》等一系列相关制度。对所有涉及技术保密信息的研发人员统一签订《技术保密协议》。

5、研发项目

多年来，公司在有机硅领域承担了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国家级火炬计划项目、湖北省科技攻关项目等多项研究，并获得国家科学大会奖、国家发明奖、国家和省部级科技进步奖，多项成果通过省、部级鉴定。

公司近两年及一期项目研发情况如下表：

年度	研发项目	研发内容
2010年	乙烯基三甲氧基硅烷 (WD-21) 新技术研究	采用自主合成的新型硅氢加成催化剂，运用低压流化床催化硅氢加成新工艺，使乙炔和三甲氧基硅烷进行加成反应，得到目标产物——乙烯基三甲氧基硅烷。
	3-氯丙基三乙氧基硅烷 (WD-30) 合成工艺研发	研究开发新型催化体系，满足用于氯丙烯与三乙氧基硅烷在常压环境下进行加成反应，确定更合理的工艺条件，物料配比参数等。
	三乙氧基硅烷 (WD-934) 直接法合成工艺	催化体系的确立与合成；研究可行的合成条件；在完成小试的基础上进行中试设计与试生产，并优化生产工艺参数，提高生产效率。
	γ -氯丙基三乙氧基硅烷 (WD-50) 新工艺的研发	本项目采用 3-氯丙基三乙氧基硅烷和液氨在一定压力和温度下进行反应；原料配比更加合适，使用一定量的液氨，使反应更加完全。
	γ -氯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WD-31) 合成工艺	开发出合成 3-氯丙基三甲氧基硅烷所需的催化体系；研究进行加成反应时的原材料配比及反应条件；过程中处理方式及分离产品的控制
	四丙氧基硅烷 (WD-933) 的研发	主要研究新型复合碱性催化体系，用于四甲氧基硅烷与正丙醇直接进行酯交换反应，从而得到四丙氧基硅烷。
	γ -(2,3-环氧丙氧)丙基三乙氧基硅烷(WD-62)工艺的改进	该项目采用公司自主研发的硅氢高效组合催化剂，以烯丙基缩水甘油醚为反应物，无水乙醇为溶剂，加热搅拌下，在一定温度下滴加三乙氧基硅烷，滴完后在一定温度下，进行加成反应一定时间。

年度	研发项目	研发内容
	γ - 硫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WD-80)生产工艺的改进	本项目主要对相转移催化剂的类型进行调整,提高了产品收率,减少了高沸的产生;同时对原料和整个反应过程中的水分进行了严格控制,提高产品纯度,并对尾气吸收系统进行优化,提高收率,减少废气的产生和排放。
	医用硅橡胶的研究开发	以环四硅氧烷、乙烯基封头剂等为原料,合成乙烯基硅油和含氢硅油交联剂,添加增强剂、催化剂配成医用硅橡胶。
	乙基氯硅烷的合成工艺研发	该项目采用直接合成法生产乙基氯硅烷,并将其转化成含乙基的系列产品:含乙基硅烷类化合物,乙基含氢硅油和乙基硅油及它们的二次加工产品,乙基硅橡胶及其制品等。
2011年	缩合法合成 WD-70 中试开发	利用甲基丙烯酸钠与氯丙基三甲氧基硅烷在相转移催化剂的条件下合成 WD-70。
	无氯直接法合成三乙氧基硅烷	利用硅粉与乙醇在同催化剂的条件下直接合成三乙氧基硅烷。
	γ -(2,3-环氧丙氧)丙基三甲氧基硅烷(WD-60)工艺的改进	采用公司自主研发的硅氢组合催化剂,以烯丙基缩水甘油醚,三甲氧基硅烷为原料,无水甲醇为溶剂,加热搅拌下,在一定温度下进行直接加成反应。
	多官能团(WD-60/61 复配)环氧偶联剂项目	利用三甲氧基硅烷前馏进行硅氢加成反应,让其和烯丙基缩水甘油醚反应得的我公司的 WD-60 和 WD-61 的混合物
	γ - 硫丙基三乙氧基硅烷 (WD-81)制备方法的研发	采用自制相转移催化剂、中和剂和亲核试剂,通过间歇式釜式反应,生产制备 3-硫丙基三乙氧基硅烷,收率达到 83.5%,产品纯度超过 97%,高沸低于 1.8%。
	二氧化硅气凝胶及其制品的研制	本项目拟利用四甲氧基硅烷为主原料合成气凝胶,并利用改性、复合等技术实现克服气凝胶机械强度低不利应用的问题制备出导热系数低于 0.02w/m.k 新型高效气凝胶保温材料,探索超临界流体技术合成气凝胶的工艺,降低能耗,节约成本,制备完成 2-3 个新的产品品种及其新工艺。
	新型聚硅氧烷增塑剂	利用合成有机硅单体产生的副产物合成硅橡胶用增塑剂,既可以替代进口产品硅油,又可以解决副产物利用问题。
	POSS 有机硅材料在混凝土	利用中空二氧化硅、POSS 和纳米二氧化硅代替传统的乳化剂进行无乳化法制备硅氟乳液,将含

年度	研发项目	研发内容
	保护中的应用	POSS 笼型结构的化合物和硅氟乳液用于混凝土的保护。
2012 年	乙烯基硅烷技术改造项目	采用连续法合成乙烯基硅烷。
	无氯法多晶硅用高纯烷氧基硅烷产业化	利用硅粉与醇直接反应合成无氯烷氧基硅烷, 无氯烷氧基硅烷在催化剂的条件下歧化反应合成高纯度硅烷, 用于制备多晶硅。
	优级环体用甲基乙烯基二氯硅烷(WD-22)合成及技术改进研究	采用自主合成的新型硅氢加成催化剂, 运用低压流化床催化硅氢加成新工艺, 使乙炔和甲基二氯硅烷进行加成反应, 得到目标产物——甲基乙烯基二氯硅烷。
	新工艺合成 γ -氯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WD-31)	改进合成 3-氯丙基三甲氧基硅烷所需的催化体系, 降低催化剂使用量, 控制原料在反应过程中发生重分配, 从而提高原料的利用率和转化率, 从而降低产品的成本。
	玻纤级 γ - (甲基丙烯酰氧) 丙基三甲氧基硅烷(WD-70)的合成研究	该项目采用直接加成法工艺技术, 将三甲氧基硅烷和甲基丙烯酸烯丙酯在合适反应温度条件下进行加成反应; 采用独特的阻聚体系, 效果好不易凝胶化、用量小、易与产品分离; 复合催化体系, 效率高、用量少、选择性强、产品收率高。
	硅酮密封胶用多官能团环氧偶联剂的合成及研究	采用自主研发工艺技术, 利用自主研发的高效复合催化体系, 将混合硅氢化合物合成环氧多官能团偶联剂。得到的粗品质量百分含量在 79%左右, 在-0.1 的真空度下精馏, 收集 100—120℃之间的物料, 其产品即为多官能团环氧偶联剂 (WD-601), 含量可达 99%以上。

(八) 前五名主要供应商及客户情况

1、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按采购额计算, 公司 2010 年、2011 年及 2012 年 1—6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分别如下:

2012 年 1-6 月主要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湖北省松滋金松化工有限公司	11,242,680.00	20.62%
武汉楚天化工有限公司	4,602,515.70	8.40%

浙江开化元通硅业有限公司	3,811,500.00	7.00%
浙江中州硅业有限公司	2,698,000.00	4.95%
咸宁咸安宇龙化工有限公司	2,465,010.00	4.52%
合计	24,819,705.70	45.52%

2011年主要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浙江开化元通硅业有限公司	26,046,000.00	14.00%
武汉康园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973,208.80	11.28%
湖北省松滋市金松化工有限公司	18,790,483.04	10.10%
武汉市楚天化工公司	16,838,415.50	9.05%
上海北化贸易有限公司	14,241,640.00	7.66%
合计	96,889,747.34	52.09%

2010年主要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湖北省松滋市金松化工有限公司	18,711,734.95	12.83%
浙江开化元通硅业有限公司	16,115,400.00	11.05%
抚顺安信化学有限公司	15,239,400.00	10.45%
武汉康园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4,223,273.30	9.75%
上海北化贸易有限公司	10,082,160.00	6.91%
合计	74,371,968.25	51.00%

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6月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分别占当期采购总额的51.00%、52.09%和45.52%，不存在单一供应商采购额超当期总采购额50%以上的情况。

公司采用直接法合成烷氧基硅烷进行生产，减少了环境污染，同时作为原材料的硅粉、甲醇/乙醇为一般化工原料，供货商数量众多，公司不存在对某些供应商过度依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2、前五名客户情况

按销售额计算，公司 2010 年、2011 年及 2012 年 1—6 月前五名客户情况分别如下：

	2012 年 1-6 月主要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单位：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境外销售	Evonik Degussa Co., Ltd (德国赢创德固赛公司)	7,107,551.90	8.95%
	Goodam Corp (韩国固德曼公司)	3,004,745.54	3.78%
境内销售	浙江万马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189,743.58	5.28%
	临海市亚东特种电缆料厂	3,158,709.39	3.98%
	广州市英浦司贸易有限公司	3,049,487.18	3.84%
合计		20,510,237.59	25.83%

	2011 年主要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单位：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
境外销售	Evonik Degussa Co., Ltd (德国赢创德固赛公司)	16,955,714.10	6.96%
	Isochem(HONG KONG)LTD Kautschuk-Gesellschaft Group (音译：德国考斯标准化学有限公司)	11,104,399.58	4.56%
境内销售	浙江万马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9,508,769.23	3.90%
	安徽硅宝翔飞有机硅新材料有限公司	7,766,191.45	3.19%
	丹阳市有机硅材料实业公司	6,980,988.03	2.87%
合计		52,316,062.39	21.47%

	2010 年主要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单位：元)	占销售总额的比例
境外销售	Evonik Degussa Co., Ltd (德国赢创德固赛公司)	8,356,791.06	4.52%
	Aceto France S.A.S. (法国 ACETO 公司)	6,835,806.84	3.70%
	Isochem(HONG KONG)LTD Kautschuk-Gesellschaft Group (音译：德国考斯标准化学有限公司)	6,772,785.42	3.66%
	Goodam Corp (韩国固德曼公司)	4,959,676.42	2.68%
	境内销售	丹阳市有机硅材料实业公司	6,730,888.87
合计		33,655,948.61	18.20%

2010年、2011年及2012年1—6月,公司向前五大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和分别占当期销售总额的18.20%、21.47%和25.83%,不存在对单一客户销售额超当期销售总额50%以上的情况,客户集中度适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八 公司业务发展目标及其风险因素

（一）公司未来两年发展规划

1、发展战略

公司始终将业务定位在建立具有优势特色、绿色环保、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精细有机硅材料产业体系，努力成为国内精细有机硅材料研发生产龙头企业、全球硅烷类原料及相关产品的主要供应商。

为实现这一目标，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和管理创新为动力，围绕培育和发展企业核心竞争力这一发展思路，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战略，依靠机制创新、组织创新、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不断完善公司经营管理体系。同时，公司在产品研发、产能扩张、市场开拓、人力资源、资金等方面制定了具体规划，并采取了切实可行的措施。

2、经营目标

（1）整体经营目标

公司一方面通过提高生产规模、降低生产成本将直接法合成烷氧基硅烷做大做强，另一方面将深度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三甲衍生系列产品、乙烯基下游产品，不断改进高效环保生产工艺，实现“建立新型精细有机硅产业体系”的战略目标。

2012年，公司预计销售收入2亿元；2013年，公司预计销售收入2.4亿元；2014年，公司预计销售收入3亿元。

（2）主要业务的经营目标

公司将继续以硅/醇催化反应直接法合成烷氧基硅烷生产技术为核心，创建以直接法合成烷氧基硅烷为基础原料、符合绿色化学原则的有机硅化工新体系。同时进一步开发规模化新型有机硅化合物及材料生产技术，发展新型的、高性能和功能型有机硅化合物和硅材料产业。

公司未来几年各大类产品收入预测如下表所示（单位：万元）：

	硅烷中间体及偶联剂	有机硅橡胶	新产品
2012年	15,500	4,000	500
2013年	18,400	4,400	1,200
2014年	22,000	5,000	3,000

3、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的产品为硅烷类加工产品，现已形成烷氧基硅烷、乙烯基单体及环体、硅烷偶联剂等几大类产品。此类产品是生产各种新型复合材料的重要助剂，可极大地提高产品的质量和功能。公司秉承“生产一代，储备一代，研发一代，规划一代”的产品开发理念，分别针对现有产品体系及新产品制定相应计划。

针对现有产品体系，公司将在合理调整产品结构的基础上，以适应市场的需求变化为导向，加强对现有产品的延伸开发和纵向一体化工作，形成门类齐全、品种繁多的偶联剂产品系列，增强市场应变能力。

在新产品体系开发上，公司根据精细有机硅的发展趋势，结合公司自身的技术和产品特点，加大研发力度，重点开发三甲衍生系列产品、乙烯基下游产品。同时开展针对高性能、功能型硅材料（多晶硅、气凝胶、非晶硅、纳米二氧化硅、硅溶胶、倍半硅氧烷、高附加值高纯石英材料、MQ树脂等）、有机硅高分子材料（如硅橡胶、硅树脂）的研发。上述产品的投产将不断完善公司产品系列，并逐步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4、技术产业化项目规划及目标

(1) 硅/醇直接法合成烷氧基硅烷

在现有基础上，优化硅/醇直接法合成烷氧基硅烷 $[\text{HSi}(\text{OR})_3$ 和 $\text{Si}(\text{OR})_4$]反应所涉及的催化体系和工艺过程，生产向可控选择性、连续化和更大规模化发展。

(2) 千吨级石英光纤、石英器材专用高纯石英粉体和功能石英材料

以直接法四甲氧基硅烷为基本原料，生产石英光纤、石英器材专用高纯石英粉体和光电、光色、分离等功能石英材料。

(3) 新型、高性能或功能型有机硅化合物和材料技术的开发。

建立以 $\text{Si}(\text{OR})_4$ 和含碳官能团有机硅化合物为基本原料，合成 MQ 树脂及其碳官能团硅烷改性物、倍半硅氧烷功能材料生产基地，开发上述几类高分子材料改性添加物，同时加速 MQ 树脂和倍半有机硅氧烷功能材料应用技术研发，促进我国有机高分子和有机硅高分子材料发展。

(4) 高性能、功能型硅材料的开发

建立以烷氧基硅烷为基本原料合成多晶硅、太阳能薄膜电池（非晶硅）、气凝胶、纳米 SiO_2 等生产技术，在“十二·五”期间，实现该类产品的规模化生产，促进我国光伏产业、信息产业和新材料产业等产业的发展。

5、产能扩张计划

公司现已形成年产一万吨烷氧基硅烷、3000 吨三甲衍生偶联剂、2000 吨乙烯基单体系列产品的生产能力。未来将在现有基础上，结合公司技术优势，进一步扩大产能。

项目名称	所属公司	项目主要用途	投资情况	工程实施周期	项目进度	项目完成后对企业的影响
未来两年产能扩张项目						
直接法合成烷氧基硅烷年产 1 万吨扩产项目	武大有机硅	本技术是采用资源节约、环保清洁的直接法创新技术代替传统的氯硅烷间接法合成技术，生产三烷氧基硅烷和四烷氧基硅烷。	项目总投资 11125 万元，土地已预留。	2013 年 6 月至 2015 年 6 月	已完成项目规划及初步设计。	销售收入 2 亿元，年净利润 2080 万元
年产 5000 吨的硅烷偶联剂中间体项目	武大有机硅	项目主要利用直接法合成的三甲氧基硅烷生产硅烷偶联剂的中间体（WD-31），该中间体用于合成硅烷偶联剂。	项目总投资 4074 万元，土地 40 亩	2013 年 6 月至 2014 年 6 月	已完成项目规划及初步设计。	销售收入 1.1 亿元，年净利润 1004 万元
2012 年已完工仍处于试运行阶段的项目						
扩建乙烯基硅烷偶联剂 WD-21 项目	武大有机硅	产品兼有偶联剂和交联剂的作用，适用的聚合物类型有聚乙烯、聚丙烯、不饱和聚酯等，常用于玻纤、塑料、玻	投资 200 万元，扩建年产 1500 吨 WD-21 生产线装置	2011 年 11 月至 2012 年 8 月	已完成 1500 吨的扩产建设工程及设	预计销售收入 5,075 万元人民币，新增年净利润约 555 万元。

项目名称	所属公司	项目主要用途	投资情况	工程实施周期	项目进度	项目完成后对企业的影响
(21 设备改造)		璃、电缆、陶瓷、橡胶等。			备安装调试。	
粉体工程生产线	光子公司	教育部鉴定成果“烷氧基硅烷制备高纯、超微 SiO ₂ 及其表面改性材料”的中试试验线。	已结转固定资产 7,005,745.93 元	2006 年 1 月至 2012 年 6 月	完成了中试建设工程及设备工艺中试试验。	有助于公司获取工业化生产的参数数据,优化工艺路径,完成设备定型,使气凝胶超细微 SiO ₂ 产品等项目具备工业化生产条件。

6、市场开发计划

在市场开发的整体规划上,公司将实现从集中式市场营销向差异性市场营销模式转变,通过对不同细分市场实施合适的市场策略,在提升产品销售总量的同时,争取在特定行业获得较高的利润。同时公司将根据客户的要求,及时对销售机制、销售方式和售后服务进行改进和配置,加强营销队伍建设,建立、完善市场信息网络,把市场开发和市场营销结合起来。

在市场推广方面:

对于国内主要市场(玻纤、复合材料、涂料、橡塑、太阳能等)的渗透模式将采取加入行业协会、参加相关行业的展会、参与行业技术交流等形式,并在适时进行新产品发布,同时在行业的宣传媒体、期刊上投放广告和技术类文章。

对于未来国际市场的开发,则瞄准下游市场的新动向,结合自身产品的特点,提升产品质量,并有针对性地开发新产品,顺应节能降耗、环保的国际趋势,配合新能源所需的新材料,重点针对橡胶轮胎行业、涂料和复合材料行业进行国际市场开发,并与此配套进行巯基硅烷的扩产和氨基硅烷的品质提升。

在销售策略方面:

针对客户处于多个行业这一特点,公司从行业应用的角度出发,针对其中几个主要行业,如涂料、橡胶等,组建一个由市场人员、销售人员和售后工程师构成的行业销售团队,更好地实现销售、售后和市场反馈的协同运行。

对于三甲氧基硅烷(WD-930)、氯丙基三烷氧基硅烷(WD-30/31)等中

间体和应用较为集中的乙烯基三甲氧基硅烷（WD-21），将从现有的销售员销售的模式向公司销售的模式转变，提高产品的整体竞争力。

7、人力资源计划

公司根据各发展阶段对人力资源工作进行统筹规划。为满足公司产能扩张及新产品研发需求，公司将在未来几年不断引进外部人才，具体新增人员计划如下表所示：

	管理人员	研发人员	生产人员	销售人员
2012年	1	1	0	2
2013年	5	3	15	3
2014年	8	6	26	7

在引进外部人才的同时，公司不断提升对现有员工的管理水平，通过一系列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促进人才素质的整体提升。同时，公司将建立合理的人才培训机制，聘请专业机构对公司的管理、营销、研发、工程技术人员进行专业培训与咨询，此外公司将进一步落实研发人员激励机制，在现已制定的《研发部门绩效考核及奖励制度》基础上细化奖励措施、增加奖励金额，并且公司计划在股份报价转让系统挂牌后择机对3年以上的主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对公司做出突出贡献的研发技术人员进行股权激励计划。同时，公司还联合研发机构、高等院校为高端研发人员安排进修学习。公司将通过各种途径积极探索对各类人才有持久吸引力的激励机制，使公司人才资源丰富稳定，后续开发和发展能力强劲。

8、融资计划

公司计划在未来三年内通过股权融资和债权融资方式融资 1.5 亿元，主要用于直接法合成烷氧基硅烷年产 1 万吨扩产项目、5000 吨的硅烷偶联剂中间体项目的建设。其中，公司计划在未来三年内通过股权融资 1.2 亿元，采取向银行贷款的方式债权融资 3,000 万元。

（二）风险因素及公司相应的对策

1、市场竞争风险及对策

有机硅产品属于高新技术产品，其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其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上。目前在国内市场上，公司产品的技术含量和质量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但基于国内市场的消费理念，国外产品的品牌认知度更高，竞争优势更为明显。而随着国内市场需求不断加大，国际公司对中国市场的重视度加大，国外产品大规模进入国内市场的可能性也逐渐加大，如果公司不能通过有效的营销策略推广产品，提高品牌知名度，则会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在产品生命周期内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高市场占有率。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强科研开发的力量及其前瞻性，在深入进行市场调查分析的基础上积极储备新技术和新产品，力求实现可持续发展。

2、技术创新风险及对策

在精细有机硅新材料的开发生产方面，公司的技术目前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领先的技术始终是公司核心竞争力所在。随着国内有机硅行业整体水平的提高，若公司在技术上不能及时改进创新，则原有的竞争优势将逐渐减小。同时，由于行业内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要实现工业化生产，需经过从理论实现、工艺设计、实验室试制、小试中试等一系列环节，各环节都面临许多不确定因素。如果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不能按预期实现，则对于公司未来发展及盈利能力将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发挥自身优势，立足国内市场，加大科研开发投入，并通过广泛的国际合作引进国外的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不断优化公司研发项目管理制度，缩短研发周期，努力保持产品和技术的先进性，保持成本、价格优势。

3、政策风险及对策

(1) 产业政策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从事的新材料行业目前受到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的鼓励和支持，我国将有机硅材料列入《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经济目录》和《中国高新技术产品目录》，有机硅项目被列入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投资项目。2003年科技部与商务部共同发布的《鼓励外商投

资高新技术产品目录(2003)》新材料大类中，有机硅位列其中。如果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针对产业政策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对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的分析、研究与预测，及时掌握国家有关政策动向，充分利用并积极争取优惠政策，提高决策效率，增强应变能力，以避免和减少因政策变化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2) 税收政策

根据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果公司未来不能继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则将按 2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这会对公司未来净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参照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加大研发投入，争取在研发、生产、管理、经营等各方面持续保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条件。

4、无形资产减值风险

公司 2012 年 6 月 30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净值分别为 7,323.38 万元、7,597.84 万元和 5,471.86 万元，其中技术类无形资产净值分别为 3,191.58 万元、3,415.01 万元和 1,927.37 万元，占无形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3.58%、44.95% 和 35.22%，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06%、9.90% 和 6.77%，此类资产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较大。公司目前所拥有的这些技术类无形资产，可能出现因不适用市场发展需要，发生较大幅度的贬值，从而导致公司资产减值的风险。

应对措施：加大研发投入，加快技术更新速度。公司依托武汉大学、借助教育部有机硅工程中心等平台，充分发挥人才、技术、资源等方面的优势，每年通过自主研发、合作开发等形式，不断完善工艺技术，保持市场领先。

5、业绩波动风险

由于有机硅行业面临激烈的市场竞争格局、成品价格下降、人工成本上升

及部分厂商低价倾销等不确定性因素，若公司不能合理应对并有效化解上述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将可能对公司业绩产生波动。

应对措施：发挥公司技术优势，继续加大研发力度，根据市场需求和未来应用领域开发新品种；改善产品生产工艺，降低生产成本；在市场不稳定时，积攒技术储备，提高产品质量，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和盈利能力，使公司向品牌化和专业化的方向发展，以避免业绩波动。

6、主要资产抵押风险

公司已将拥有的鄂州国用(2009)第 2-32 号的土地及房权证字第 090816171 的房产设定抵押，抵押权人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湖支行；将鄂州国用(2010)第 2-10 号土地及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20810855 号、鄂州市 120810852 号、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20810858 号、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20810857 号、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20810853 号房产设定抵押，抵押权人为武汉科技担保有限公司；将全部生产设备设定抵押，抵押权人为武汉科技担保有限公司，将控股子公司光子公司的土地随州市南郊的土地【权证号为随国用(2010B)1066、1067 号】、【鄂州国用(2002)字第 2-25 号】、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10838182 号-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10838192 号共 11 项房产设定抵押，抵押权人为中信银行。如果资金安排或使用不当，公司资金周转出现困难，使公司未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归还贷款，抵押权人有可能采取强制措施对上述资产进行处置，从而对公司的整个生产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坚持以技术领先作为核心竞争力，拓宽产品线，加强市场营销，不断增强企业的盈利能力。另一方面，公司将积极拓宽融资渠道，以股权融资代替债权融资。

九 公司治理

（一）公司管理层关于公司治理情况的说明

公司 2000 年成立后，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了三会治理结构。2007 年公司为了完善治理结构，进一步建立健全了基本治理制度，根据《公司法》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三会议事规则对三会的成员资格、召开程序、议事规则、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进一步细化规定。

2010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召开 9 次股东大会、11 次董事会及 4 次监事会。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会议记录、决议齐备。但也存在某些不足，例如部分议案的审议存在不规范之处，部分股东的股权转让仍由股东大会审议，选举董事、监事时未逐一分别选举。此外，公司监事会的召开次数不足，未达到《公司法》关于“监事会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的要求。

针对上述三会运作存在的规范之处，公司管理层表示今后要切实加强对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的认识，在三会会议的各个环节上严格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公司重要决策的制定能够遵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董事会的专业知识和基本素质，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聘请了独立董事。目前的董事人数为 11 人，其中 4 人为独立董事。4 名独立董事中，1 人为证券法律专业领域的专家，2 人为财务会计领域的专家，1 人为材料行业领域的专家。并且公司成立了战略委员会、人力资源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让独立董事充分发挥监督和战略控制职能。

公司管理层结合自身经营管理的需要，根据化工行业的特点以及公司多年的管理经验，逐步建立了包括市场管理和销售制度、会计核算及资金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客户服务管理制度、行政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等制度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经过几年实际运行，证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合理并且有效，确保了公司的稳定健康发展。

截止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第一大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公司也不存在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形。

（二）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和执行情况

1、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重要事项决策的建立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时，未制定专门的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管理制度，公司章程的条款对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关联交易进行了相关规定，为了确保关联交易、重大投资、对外担保等事项的管理决策落到实处，2008年，公司管理层起草了《对外担保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子公司管理办法》等制度，并于2008年的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在上述管理办法中制定了具体事项的审批权限及程序，符合公司治理的规范要求，保障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2、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要事项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存在关联交易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关联担保事项

2011年11月5日，经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湖分行贷款2,000万，借款期限为2011年11月5日至2012年11月4日，公司股东武汉大学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无限连带保证。

(2) 公司存在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事项

经核查，公司在 2010 年、2011 年和 2012 年半年度与关联方发生采购额分别为 26,407,139.38 元、33,986,061.39 元和 17,005,234.54 元，分别占当期采购额的 24.16%、21.37%和 28.39%。从最近两年及一期的经营数据来看，关联采购额占当期发生总额比例较低，且采购价格均依照市场公允价值，属于正常的业务经营往来，对公司经营未产生重大影响。

(详见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十、(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3、关联方交易事项”)

公司近两年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重大决策事项能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执行，履行了相应程序。

(三) 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与第一大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武汉大学，是国家教育部直属重点综合性大学，国家“985 工程”和“211 工程”重点建设高校，为从事高等教育的事业单位。根据国务院规范校办企业管理的要求，武汉大学经教育部批准于 2005 年 9 月 21 日成立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其对外投资的唯一资产管理平台。目前为止武大控制的企业共有 7 家，持股 30%以上的企业共有 4 家，基本情况如下表：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主营业务	主要客户
1	武汉凯恩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50	100%	物业管理	承租户
2	武汉武大教育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00	100%	教育咨询、高校后期保障服务、资产经营管理、资产租赁	合作企业

3	中山市珞珈产学研有限公司	20	100%	技术研发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项目公司
4	武汉珞珈自强商业服务有限公司	300	99%	百货	教职员工
5	武汉圆缘源语言教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	70%	教育信息咨询，数据库研发及服务	汉语言推广基地
6	武汉武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3,350	49.25%	科研开发、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	入园企业
7	深圳武大产学研基地有限公司	2,500	40%	技术研发咨询，投资房地产，自有物业出租	承租户
8	惠州武大产学研基地有限责任公司	50	70%	产学研合作、科技项目申报	项目公司
9	武汉天任勘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	60%	计算机勘测技术及产品	测绘行业
10	武汉泰通卫星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000	38%	全球卫星定位系统应用技术	应用企业
11	湖北天勤猕猴繁育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	31%	猕猴实验动物驯化、繁育	生物研究机构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机硅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上述公司的主营业务与本公司不存在相同或相似的情况。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未直接或通过其他任何方式间接从事构成与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 5% 以上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2 年 7 月 20 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其他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从未从事或参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四）公司最近二年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由于 2009 年以前，公司相关工作人员对国家税收优惠政策的理解与主管税务机关存在差异，导致税务机关在对公司 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财务进行税务稽查时，发现公司需补缴增值税共计 226,294.51 元，所得税共计 311,447.08 元。

2012 年 5 月 10 日，武汉市国家税务局第五稽查局出具稽五国税处【2012】180 号税务处理决定书，对公司需补缴税金的事实及补缴额予以了确认。公司已于 2011 年 8 月 9 日和 2012 年 5 月 10 日自查补缴上述应缴增值税和所得税，并分别缴纳滞纳金 154,852.17 元和 248,350.48 元。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并未因税务问题发生任何罚款性质的营业外支出。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光谷税务所于 2012 年 8 月 22 日出具证明如下：“兹证明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目前所执行的税率、税种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所执行的税收优惠政策符合有关规定，并依法缴纳各项税款，自公司设立以来没有因税务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的情形。”

公司最近二年不存在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五）公司管理层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无违法违规行为，无应对所任职公司最近两年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况，无个人到期未清偿的大额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信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做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六）公司仲裁、诉讼情况

截止本报价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涉及任何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均不涉及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十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 最近二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1、最近二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 2012 年 1-6 月、2011 年和 2010 年的财务会计报告业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出具了中审国际审字【2012】0103041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合并报表范围

项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	2010 年
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武汉绿科文物建筑保护材料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二) 最近二年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其补充资料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146,130.77	26,263,139.19	11,503,963.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282,722.00	1,605,612.80	1,663,624.00
应收账款	35,403,814.04	26,587,936.65	14,071,469.54
预付款项	7,770,963.38	8,327,741.46	9,123,451.43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31,000.00	31,000.00	31,000.00
其他应收款	18,272,969.46	9,052,803.45	6,861,709.50
存 货	41,612,129.00	41,536,050.53	33,435,369.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982,354.92	585,518.98	31,000.00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119,502,083.57	113,989,803.06	76,721,588.2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7,702,238.02	7,949,251.83	8,345,074.79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37,024,934.00	132,938,172.63	45,320,165.11
在建工程	3,956,469.45	9,922,434.90	92,367,719.33
工程物资	-	196,692.31	196,692.31
固定资产清理	-	-	-
无形资产	73,233,782.87	75,978,443.99	54,718,618.15
开发支出	10,213,790.07	3,442,157.46	6,434,736.83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51,71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8,476.95	704,369.84	597,892.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2,839,691.36	231,131,522.96	208,032,610.05
资产总计	352,341,774.93	345,121,326.02	284,754,198.34
负债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000,000.00	40,000,000.00	1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4,802,783.00	-	4,198,000.00
应付账款	18,289,501.83	16,496,521.05	10,756,592.82
预收款项	2,247,607.36	8,682,844.83	2,964,300.75
应付职工薪酬	197,671.84	28,026.05	168,006.96
应交税费	1,006,690.12	5,820,381.73	2,727,791.64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2,031,590.20	2,130,390.20	2,130,390.20
其他应付款	5,647,197.53	6,697,642.02	6,340,681.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0,000,000.00	-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其他流动负债	73,817.97	58,829.23	59,369.39
流动负债合计	96,296,859.85	99,914,635.11	42,345,133.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20,000,000.00	40,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50,000.00	650,000.00	330,000.00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050,000.00	20,650,000.00	40,330,000.00
负债合计	126,346,859.85	120,564,635.11	82,675,133.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资本公积	67,609,908.75	67,609,908.75	67,609,908.75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9,337,131.53	9,337,131.53	7,118,089.50
未分配利润	64,214,829.18	62,772,175.39	42,530,823.9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21,161,869.46	219,719,215.67	197,258,822.17
少数股东权益	4,833,045.62	4,837,475.24	4,820,242.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5,994,915.08	224,556,690.91	202,079,065.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2,341,774.93	345,121,326.02	284,754,198.34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营业收入	79,458,137.50	243,614,389.49	184,915,727.30
减：营业成本	63,111,328.02	185,963,471.31	131,235,419.0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34,586.98	542,653.01	643,141.17
销售费用	4,193,570.21	8,449,151.03	7,797,896.04
管理费用	8,896,424.38	19,442,237.68	23,954,829.80
财务费用	3,123,451.65	3,436,731.35	1,872,288.10
资产减值损失	58,097.33	1,126,910.87	471,522.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7,013.81	-395,822.96	-317,072.6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6,334.88	24,257,411.28	18,623,557.95
加：营业外收入	2,151,399.00	1,911,574.33	1,025,008.31
减：营业外支出	-	154,852.17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45,064.12	26,014,133.44	19,648,566.26
减：所得税费用	306,839.95	3,536,507.62	4,268,768.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8,224.17	22,477,625.82	15,379,797.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42,653.79	22,460,393.50	15,382,122.90
少数股东损益	-4,429.62	17,232.32	-2,325.19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57	0.2808	0.192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57	0.2808	0.1923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42,653.79	22,460,393.49	15,382,122.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429.62	17,232.32	-2,325.19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167,323.06	278,550,121.92	158,708,246.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5,120.74	5,889,279.03	3,756,340.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0,057.81	3,595,079.83	3,500,294.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942,501.61	288,034,480.78	165,964,880.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259,582.98	220,545,910.64	109,850,609.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83,721.98	15,928,392.89	11,117,396.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99,738.41	10,323,619.20	9,879,787.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12,288.60	17,759,766.56	23,157,680.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455,331.97	264,557,689.29	154,005,473.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12,830.36	23,476,791.49	11,959,407.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8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88,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392,703.50	26,549,079.40	39,935,814.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92,703.50	26,549,079.40	39,935,814.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2,703.50	-26,549,079.40	-39,701,181.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000,000.00	60,000,000.00	58,000,000.00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00,000.00	60,000,000.00	5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33,000,000.00	29,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47,094.69	4,693,185.50	2,821,919.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937.50	2,549,126.27	6,081,116.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704,032.19	40,242,311.77	38,703,035.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5,967.81	19,757,688.23	19,296,964.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722.73	-666,825.08	-129,582.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57,843.32	16,018,575.24	-8,721,025.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63,139.19	11,503,963.95	18,965,589.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46,130.77	26,263,139.19	11,503,963.95

2012年1-6月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它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67,609,908.75	-	-	9,337,131.53	62,772,175.39	-	4,837,475.24	224,556,690.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它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0	67,609,908.75	-	-	9,337,131.53	62,772,175.39	-	4,837,475.24	224,556,690.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	-	-	-	-	1,442,653.79	-	-4,429.62	1,438,224.17
(一)净利润	-	-	-	-	-	1,442,653.79	-	-4,429.62	1,438,224.17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1,442,653.79	-	-4,429.62	1,438,224.1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它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其它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67,609,908.75	-	-	9,337,131.53	64,214,829.18	-	4,833,045.62	225,994,915.08

2011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它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67,609,908.75	-	-	7,118,089.50	42,530,823.92	-	4,820,242.92	202,079,065.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它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80,000,000.00	67,609,908.75	-	-	7,118,089.50	42,530,823.92	-	4,820,242.92	202,079,065.0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	-	-	-	2,219,042.03	20,241,351.47	-	17,232.32	22,477,625.82
(一)净利润	-	-	-	-	-	22,460,393.50	-	17,232.32	22,477,625.82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22,460,393.50	-	17,232.32	22,477,625.8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2,219,042.03	-2,219,042.03	-	-	-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它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219,042.03	-2,219,042.03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其它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67,609,908.75	-	-	9,337,131.53	62,772,175.39	-	4,837,475.24	224,556,690.91

2010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它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67,609,908.75	-	-	5,576,234.42	28,690,556.10		4,822,568.11	186,699,267.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它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80,000,000.00	67,609,908.75	-	-	5,576,234.42	28,690,556.10	-	4,822,568.11	186,699,267.3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	-	-	-	1,541,855.08	13,840,267.82	-	-2,325.19	15,379,797.71
(一)净利润	-	-	-	-	-	15,382,122.90	-	-2,325.19	15,379,797.71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15,382,122.90	-	-2,325.19	15,379,797.7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1,541,855.08	-1,541,855.08	-	-	-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它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541,855.08	-1,541,855.08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3、其它	-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67,609,908.75	-	-	7,118,089.50	42,530,823.92	-	4,820,242.92	202,079,065.09

(三) 最近二年一期经审计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补充资料和股东权益变动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资产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929,430.83	23,653,819.63	8,656,572.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1,022,722.00	1,460,612.80	1,283,624.00
应收账款	23,686,402.22	17,316,510.11	8,419,540.10
预付款项	7,334,933.14	7,746,919.52	8,866,823.69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31,000.00	31,000.00	31,000.00
其他应收款	20,839,451.97	13,694,653.94	3,807,507.05
存 货	33,066,692.76	33,381,031.49	26,441,840.0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982,354.92	585,518.98	-
流动资产合计	99,892,987.84	97,870,066.47	57,506,907.5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81,690,000.00	81,690,000.00	81,69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12,611,504.48	114,739,596.42	24,939,822.93
在建工程	3,956,469.45	2,916,688.97	85,473,098.31
工程物资	-	196,692.31	196,692.31
固定资产清理	-	-	-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	38,279,622.73	40,148,936.30	17,190,572.74
开发支出	10,140,168.07	3,368,535.46	6,434,736.83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51,71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3,850.04	649,136.59	569,685.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7,331,614.77	243,709,586.05	216,546,319.99
资产总计	347,224,602.61	341,579,652.52	274,053,227.55
负债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000,000.00	40,000,000.00	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4,802,783.00	-	4,198,000.00
应付账款	14,370,269.89	14,444,780.73	8,600,261.20
预收款项	1,964,426.82	8,206,663.19	2,808,220.36
应付职工薪酬	77,709.01	-	12,667.95
应交税费	232,115.41	4,887,034.32	2,012,667.45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2,031,590.20	2,130,390.20	2,130,390.20
其他应付款	5,411,553.73	6,488,680.74	6,379,337.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0,0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90,890,448.06	96,157,549.18	31,141,544.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20,000,000.00	40,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50,000.00	650,000.00	330,000.00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500,000.00	20,650,000.00	40,330,000.00
负债合计	120,940,448.06	116,807,549.18	71,471,544.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资本公积	67,609,908.75	67,609,908.75	67,609,908.75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9,337,131.53	9,337,131.53	7,118,089.50
未分配利润	69,337,114.27	67,825,063.06	47,853,684.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6,284,154.55	224,772,103.34	202,581,682.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7,224,602.61	341,579,652.52	274,053,227.55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营业收入	62,223,773.82	195,677,086.62	150,845,359.99
减：营业成本	50,320,925.67	146,956,699.93	104,514,504.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5,271.26	364,053.19	445,081.95
销售费用	2,774,932.60	5,877,781.87	5,551,890.56
管理费用	6,348,386.02	14,964,286.41	19,742,317.01
财务费用	2,944,550.42	2,959,270.69	1,410,710.44
资产减值损失	31,423.03	535,187.80	493,715.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1,715.18	24,019,806.73	18,687,140.47
加：营业外收入	2,150,000.00	1,889,000.00	1,0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	154,852.17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18,284.82	25,753,954.56	19,687,140.47
减：所得税费用	306,233.61	3,563,534.21	4,268,589.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12,051.21	22,190,420.35	15,418,550.86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12,051.21	22,190,420.35	15,418,550.8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715,659.79	225,643,746.29	125,003,747.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5,120.74	5,889,279.03	3,756,340.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947.04	3,565,751.73	8,811,984.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665,727.57	235,098,777.05	137,572,071.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848,327.77	178,890,264.39	84,269,708.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334,222.27	12,700,530.28	8,677,387.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73,507.32	8,392,660.78	7,730,049.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0,507.02	20,364,511.81	23,039,231.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796,564.38	220,347,967.26	123,716,376.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30,836.81	14,750,809.79	13,855,695.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439,015.00	26,069,240.39	39,073,977.9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39,015.00	26,069,240.39	39,073,977.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39,015.00	-26,069,240.39	-39,073,977.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000,000.00	60,000,000.00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00,000.00	60,000,000.00	50,000,000.00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47,094.69	4,217,841.17	2,640,220.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	2,540,256.17	6,072,479.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47,094.69	31,758,097.34	33,712,700.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52,905.31	28,241,902.66	16,287,299.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722.73	-666,825.08	-129,582.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165,223.77	16,256,646.98	-9,060,565.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653,819.63	8,656,572.65	16,457,738.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29,430.83	23,653,819.63	8,656,572.65

2012年1-6月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67,609,908.75	-	-	9,337,131.53	67,825,063.06	224,772,103.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它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0	67,609,908.75	-	-	9,337,131.53	67,825,063.06	224,772,103.3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	-	-	-	-	1,512,051.21	1,512,051.21
(一)净利润	-	-	-	-	-	1,512,051.21	1,512,051.21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1,512,051.21	1,512,051.2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67,609,908.75	-	-	9,337,131.53	69,337,114.27	226,284,154.55

2011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67,609,908.75	-	-	7,118,089.50	47,853,684.74	202,581,682.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它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0	67,609,908.75	-	-	7,118,089.50	47,853,684.74	202,581,682.9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	-	-	-	2,219,042.03	19,971,378.32	22,190,420.35
(一)净利润	-	-	-	-	-	22,190,420.35	22,190,420.35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22,190,420.35	22,190,420.3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2,219,042.03	-2,219,042.03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2,219,042.03	-2,219,042.03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67,609,908.75	-	-	9,337,131.53	67,825,063.06	224,772,103.34

2010年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67,609,908.75	-	-	5,576,234.42	33,976,988.96	187,163,132.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它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80,000,000.00	67,609,908.75	-	-	5,576,234.42	33,976,988.96	187,163,132.1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列示)		-	-	-	1,541,855.08	13,876,695.78	15,418,550.86
(一)净利润	-	-	-	-	-	15,418,550.86	15,418,550.86
(二)其它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15,418,550.86	15,418,550.8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1,541,855.08	-1,541,855.08	-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1,541,855.08	-1,541,855.08	-
2、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80,000,000.00	67,609,908.75	-	-	7,118,089.50	47,853,684.74	202,581,682.99

(四) 最近二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最近二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毛利率(%)	20.57	23.66	29.03
净资产收益率(%)	0.65	10.22	7.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0.17	9.56	7.36
每股收益(元)	0.0180	0.2808	0.1923
基本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元/股)	-0.0048	0.2624	0.1814
每股净资产(元)	2.76	2.75	2.4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16	0.29	0.15
资产负债率(%)	34.68	34.20	26.08
流动比率(倍)	1.25	1.14	1.81
速动比率(倍)	0.81	0.73	1.0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56	11.98	13.23
存货周转率(次)	1.52	4.96	4.56

备注：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期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计算。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当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期末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计算。

4、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5、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6、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7、资产负债率按照“母公司期末负债总额/母公司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8、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9、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存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10、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11、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主要财务指标分析见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十、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五) 管理层对公司近二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分析”的内容。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1) 营业收入主要构成分析

最近二年一期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变化趋势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化工产品	79,414,937.50	99.95	243,093,527.88	99.79	183,800,070.23	99.40
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	-	-	-	-	882,000.00	0.48
其他业务收入	43,200.00	0.05	520,861.61	0.21	233,657.07	0.12
合计	79,458,137.50	100.00	243,614,389.49	100.00	184,915,727.30	100.00

公司2012年1-6月、2011年、2010年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79,414,937.50元、243,093,527.88元、184,682,070.23元，分别占营业收入的99.95%、99.79%、99.88%。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且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2) 主营业务收入地区构成分析

最近二年一期主营业务收入区域结构表

单位：元

区域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	营业收入	占比 (%)	营业收入	占比 (%)
国内	62,053,109.05	78.14	189,305,564.00	77.87	144,134,375.28	78.04
国外	17,361,828.45	21.86	53,787,963.88	22.13	40,547,694.95	21.96
合计	79,414,937.50	100.00	243,093,527.88	100.00	184,682,070.23	100.00

由上表可见，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国内，在公司近几年的收入中，国内所占比例在78%左右，国外所占比例在22%，公司收入结构稳定。

(3) 主营业务收入产品结构分析

单位：元

产品类型	2012年1-6月			2011年			2010年		
	销售收入	平均单价	毛利率(%)	销售收入	平均单价	毛利率(%)	销售收入	平均单价	毛利率(%)
硅烷偶联剂	60,599,456.59	36.17	24.94	180,016,710.67	37.50	32.88	138,357,759.77	37.65	43.87
有机硅橡胶类	16,054,909.70	183.32	31.47	43,294,912.10	220.22	24.66	33,318,974.25	189.36	25.40
基础材料及中间体	2,543,883.17	17.55	15.23	19,733,657.24	19.18	29.54	12,117,280.66	17.04	49.87
其他	216,688.04	205.98	13.72	48,247.86	8.45	-7.61	6,055.55	9.61	-35.50
合计	79,414,937.50			243,093,527.88			183,800,070.23		

由上表可见，公司主要产品为硅烷偶联剂和有机硅橡胶类两大类系列产品，其中硅烷偶联剂是公司的主导产品，2012年1-6月、2011年、2010年的该类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60,599,456.59元、180,016,710.67元、138,357,759.77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76.31%、74.05%、74.92%。2012年1-6月，硅烷偶联剂由于①产品销售价格较2011年有所下降；②公司销售收入的下降导致单位产品所分担的固定成本上升，使得单位产品的销售成本上升，导致该类产品的毛利率下降。

(4) 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2012年，由于国内外经济的不景气，硅烷的下游需求不足。与公司WD-21紧密相关的线缆行业受到房地产和基础建设投资的下滑的影响，需求出现萎缩；受房地产行业疲软的波及，WD-60和WD-70在密封胶和人造石材行业的需求也出现下滑。与此同时，部分厂家盲目扩充产能，造成产能过剩，并采取了低价倾销的方式，致使市场价格连连下滑。2012年1-6月，受上述因素的影响，公司销售规模、售价均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导致整体毛利水平下降了3.09个百分点。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精细有机硅新材料系列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业务，开发形成了以国内领先的“硅/醇无氯直接法合成烷氧基硅烷”核心技术为依托，以该法合成的烷氧基硅烷单体作为基础原料生产的硅烷偶联剂中间体及硅烷偶联剂产品，公司业已建成投产国内唯一的“直接法合成烷氧基硅烷”万吨级工业化生产装置，建成投产国内最大的

乙烯基生产装置，以满足公司后续发展需要。同时，通过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业务，保障公司原料需求及延长下游产品线，推动公司逐步打造以烷氧基硅烷为源头的新的精细有机硅产业体系。

目前，公司产品的销售按区域划分为华东地区、华南地区、华北地区，中西部地区，客户遍及全国，同时公司还积极开拓海外市场，产品远销到韩国、日本、欧盟、美国、东南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2、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增长率%
营业收入	79,458,137.50	-34.77	243,614,389.49	31.74	184,915,727.30	28.60
营业成本	63,111,328.02	-32.13	185,963,471.31	41.70	131,235,419.09	32.08
营业利润	-406,334.88	-103.35	24,257,411.28	30.25	18,623,557.95	22.22
利润总额	1,745,064.12	-86.56	26,014,133.44	32.40	19,648,566.26	18.90
净利润	1,438,224.17	-87.20	22,477,625.82	46.15	15,379,797.71	7.55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2010年、2011年的经营状况呈上升趋势，收入、成本、利润均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但2012年的经营状况呈下降趋势，其主要原因为公司所处行业的经济市场环境的变化所引起（详见1所述）。

2012年1-6月营业收入同比下降34.77%，主要原因为：

①受下游行业业绩下滑的影响，销售规模下降幅度较大；②由于同行业产能过剩，低价倾销，导致销售价格降低。

2011年度营业收入比2010年度增加31.74%，主要原因为：

①公司销售战略调整，加大附加值高产品的销售力度，同时提高产品质量，单位产品销售价格上升；②公司加大销售力度，扩大国内市场份额，国内销售收入稳步提升；拓展国际市场，公司产品开始进入用户行业全球前5位厂家，逐渐形成稳定的销售订单，出口业务增长53%，总销售量增长31%。

2012年1-6月营业成本同比下降32.13%，主要原因为：

① 部分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下降，如硅粉价格下降2.82%，甘油醚价格下降9.39%；② 面对竞争格局，发挥研发力量提高原料的利用率，降低综合成本，以消化销售价格下滑影响。如环体V4、21、930、60等产品，由于新技术和新设备的运用，提高了收率，减少了催化剂用量，降低了单耗。

2011年度营业成本比2010年度增长41.70%，主要原因为：

① 公司醇类、硅粉、醚、脂类等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动力费用及人员工资也有较大的增加；② 总销售量增长31%，结转的营业成本总额增加。

公司的期间费用近两年一期呈下降趋势（详见3中所述）。

综上所述：公司2011年及2010年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幅均在30%左右，增长速度较快。特别是在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动力费用及人员成本也有较大增加的情况下，公司自行消化不利因素、对内挖潜、细化管理，营业利润基本保持了与收入同水平的增长幅度。但是，受宏观经济环境不景气、行业发展陷入低谷的影响，2012年的收入、营业利润均有所下降。

3、主要费用情况

最近二年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销售费用（元）	4,193,570.21	-0.73	8,449,151.03	8.35	7,797,896.04	24.73
管理费用（元）	8,896,424.38	-8.48	19,442,237.68	-18.84	23,954,829.80	15.92
财务费用（元）	3,123,451.65	81.77	3,436,731.35	83.56	1,872,288.10	322.97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5.28	-	3.48	-	4.22	-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1.20	-	8.00	-	12.97	-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3.93	-	1.41	-	1.01	-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是销售部门的人员工资及各项社保支出、差旅费、广告

费、技术服务费、市场费等，2012年1-6月销售费用4,193,570.21元，同比下降0.73%，与2011年费用水平基本持平；2011年度销售费用8,449,151.03元，较2010年度增长651,254.99元，增长率为8.35%，主要为员工工资类支出、运保费、商检费的增加，上述费用的增加与收入增长趋势同步。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是管理部门的人员工资及各项社保支出、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等，2012年1-6月管理费用8,896,424.38元，同比下降8.48%，主要由于与2011年同期相比，费用化的研发支出有所下降；2011年度管理费用19,442,237.68元，较2010年度减少4,512,592.12元，下降18.84%，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4,593,006.08元，较2010年减少6,502,440.21元，无形资产摊销3,945,701.16元，较2010年增加1,596,352.45元，工资支出3,674,883.76元，较2010年增加775,182.82元。

公司2012年1-6月财务费用3,123,451.65元，同比增加81.77%，2011年度的财务费用较2010年增长1,564,443.25元，增长83.56%，主要原因为费用化利息支出和汇兑损益增加。

4、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最近二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营业外收入	2,151,399.00	1,911,574.33	1,025,008.31
营业外支出	-	154,852.17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151,399.00	1,756,722.16	1,025,008.31
减：所得税影响数	322,849.74	283,350.00	156,252.0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28,549.26	1,473,372.16	868,756.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90,325.09	21,004,253.66	14,511,041.48
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127.14	6.55	5.65

2012年1-6月、2011年、2010年公司的营业外收入分别为215.14万元、191.16万元、102.50万元，主要为政府补贴（政府补助详见下表）。

2011年营业外支出154,852.17元，系公司税务自查补交2004至2009年增值税、所得税滞纳金。2012年5月10日，公司自查补缴2010年应缴增值税和

所得税，并缴纳滞纳金 248,350.48 元，公司将该滞纳金冲减了“其他应付款-以前年度预提税金”，未影响 2012 年 1-6 月损益。

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在公司净利润中占一定的比例，对公司的财务状况有一定的影响。对此，公司将加强管理，力争将其影响减至最小。

公司收到的记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6 月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说明
财政贴息	100,000.00	350,000.00	450,000.00	鄂州财政局拨付
财政补贴	300,000.00	500,000.00		3 万吨直接合成法硅烷偶联剂中间体项目资金
财政补贴		750,000.00		鄂州财政局拨付
新兴产业投资补助			500,000.00	武汉市科技局财政局下达 2011 年新兴产业投资补助和部分项目产业化
财政补助		280,000.00		武汉市财政局
财政补助	150,000.00			东湖新技术管委会新三板奖励
财政补助	600,000.00			省科学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
其他		9,000.00	50,000.00	
合计	1,150,000.00	1,889,000.00	1,000,000.00	

5、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 2012 年 1-6 月资产减值损失为 58,097.33 元，2011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为 1,126,910.87 元，2010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为 471,522.53 元，主要为坏账损失和存货跌价损失。其中 2011 年坏账损失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928,926.71 元，主要由于当年销售收入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导致计提坏账准备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主要情况见本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十、财务会计信息”之“（六）公司最近二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的内容。

6、主要税收政策

公司主要税率明细表

税种	税率	计税依据
增值税	17%	销售商品和出售原材料收入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应交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营业税	5%	技术转让收入及其他收入
教育费附加	3%	应交增值税及营业税额
企业所得税	15%、25%	应纳税所得额

注：企业所得税税率除母公司为 15%外，子公司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和武汉绿科文物建筑保护材料有限公司均为 25%。

2008 年 12 月 30 日由湖北省科技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及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0800842000276），有效期三年，自 2008 年起所得税率为 15%。

2011 年 10 月 13 日通过了湖北省科技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及湖北省地方税务局的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F201142000318），有效期三年。

（六）公司最近二年一期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	-	12,281.25	-	-	8,639.35
银行存款：						
人民币	-	-	12,582,378.38	-	-	25,792,694.59
欧元	-	-	-	-	-	-
美元	17,492.17	6.3249	110,636.24	73,291.95	6.3009	461,805.25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	-	1,440,834.90	-	-	-
合计	-	-	14,146,130.77	-	-	26,263,139.19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	-	-	-	-	8,639.35
银行存款：						
人民币	-	-	25,792,694.59	-	-	10,214,991.02
欧元	-	-	-	115.45	8.8065	1,016.71
美元	73,291.95	6.3009	461,805.25	3,411.58	6.6227	22,593.87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	-	-	-	-	1,259,400.00
合计	-	-	26,263,139.19	-	-	11,503,963.95

(1) 货币资金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6,263,139.19 元，比 2010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128.30%，主要系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2) 其他货币资金均为票据保证金。

2、应收票据

单位：元

种类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1,282,722.00	1,605,612.80	1,663,624.00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1,282,722.00	1,605,612.80	1,663,624.00

(1)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无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背书给他方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 19,324,469.26 元。

3、应收账款

(1) 最近二年一期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账龄	201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34,660,453.30	92.99	173,302.27
1至2年	495,469.09	1.33	49,546.91

2至3年	530,671.15	1.42	159,201.35
3至5年	198,542.06	0.53	99,271.03
5年以上	1,390,086.38	3.73	1,390,086.38
合计	37,275,221.98	100.00	1,871,407.94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5,686,160.39	90.29	165,930.81	12,501,044.38	79.71	62,505.22
1至2年	734,349.89	2.58	73,434.99	1,558,297.24	9.94	155,829.73
2至3年	439,315.92	1.54	131,794.78	77,033.80	0.49	23,110.14
3至5年	198,542.06	0.70	99,271.03	353,078.42	2.25	176,539.21
5年以上	1,390,086.38	4.89	1,390,086.38	1,193,616.22	7.61	1,193,616.22
合计	28,448,454.64	100.00	1,860,517.99	15,683,070.06	100.00	1,611,600.52

2012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37,275,221.98元,较2011年12月31日增长31.03%,主要原因是公司对大客户增加了信用额度、延长了账期,导致在正常结算期内客户欠款增加。

(3) 截至2012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截至2012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Evonik Degussa Co., Ltd (德国赢创德固赛公司)	6,835,495.70	1年以内	18.34	货款
2	Goodam Corp (韩国固德曼公司)	2,164,888.73	1年以内	5.81	货款
3	Momentive Performance Materials Japan LLC (迈图高新材料日本有限公司)	1,176,429.88	1年以内	3.16	货款
4	AB Specialty Silicones Co., Ltd (美国AB特种有机硅有限公司)	873,420.87	1年以内	2.34	货款
5	上海威恩化工有限公司	847,400.00	1年以内	2.27	货款
	合计	11,897,635.18		31.92	

(4)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 (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Evonik Degussa Co., Ltd (德国赢创德固赛公司)	4,627,380.96	1 年以内	16.27	货款
2	浙江万马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482,338.40	1 年以内	5.21	货款
3	Goodam Corp (韩国固德曼公司)	1,388,497.83	1 年以内	4.88	货款
4	Isochem(HONG KONG)LTD Kautschuk-Gesellschaft Group (音译: 德国考斯标准化学有限公司)	1,381,157.28	1 年以内	4.85	货款
5	Advanced Materials&Coatings Specialities (音译: 美国安德森股份公司)	1,299,835.97	1 年以内	4.57	货款
	合计	10,179,210.44		35.78	

(5)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 (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Advanced Materials&Coatings Specialities (音译: 美国安德森股份公司)	1,366,371.94	1-2 年	8.71%	货款
2	建德市洲凡贸易有限公司	660,000.00	1 年以内	4.21%	货款
3	Goodam Corp (韩国固德曼公司)	658,151.19	1 年以内	4.20%	货款
4	浙江万马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623,200.00	1 年以内	3.97%	货款
5	KChemicalS.R.L (音译: 科利化学责任有限公司)	599,517.10	1 年以内	3.82%	货款
	合计	3,907,240.23		24.91%	

(6)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4、预付账款

(1) 最近二年一期的预付账款情况分析如下:

账龄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7,468,661.95	96.10	8,289,357.35	99.54	8,896,734.33	97.52
1至2年	268,240.84	3.45	35,879.11	0.43	60,966.22	0.67
2至3年	34,060.59	0.44	1,520.00	0.02	133,776.20	1.47
3年以上			985.00	0.01	31,974.68	0.34
合计	7,770,963.38	100.00	8,327,741.46	100.00	9,123,451.43	100.00

2012年6月30日预付账款余额7,770,963.38元,主要为预付的材料采购款,较2011年12月31日降低6.69%,变动不大。

(2) 截至2012年6月30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
1	湖北省松滋市金松化工有限公司	6,091,699.08	1年以内	78.39	货款
2	濮阳市双星防腐有限公司	262,500.00	1-2年以内	3.38	货款
3	天津市诗玛特科技有限公司	236,000.00	1年以内	3.04	货款
4	鄂州市祥龙化工机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34,000.00	1年以内	1.72	货款
5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硅化工分公司	115,386.40	1年以内	1.48	货款
	合计	6,839,585.48		88.01	

(3) 截至2011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
1	湖北省松滋市金松化工有限公司	6,619,089.28	1年以内	79.48	货款
2	天津市诗玛特科技有限公司	236,000.00	1年以内	2.83	货款
3	杭州业诚有机硅有限公司	215,000.00	1年以内	2.58	货款
4	浙江莹光化工有限公司	136,500.00	1年以内	1.64	货款
5	上海协瑞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5,200.00	1年以内	0.90	货款
	合计	7,281,789.28		87.43	

(4) 截至2010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
1	湖北省松滋市金松化工有限公司	5,660,401.97	1年以内	62.04	货款
2	南京润迪化工有限公司	1,292,000.00	1年以内	14.16	货款
3	武汉市洪山区左岭镇祥龙机械厂	580,215.00	1年以内	6.36	货款
4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0,200.00	1年以内	3.95	货款
5	长沙凯门有机化学所	287,200.00	1年以内	3.15	货款
	合计	8,180,016.97		89.66	

(5) 截至2012年6月30日，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截至2012年6月30日，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预付关联方明细详见“(十) 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3、关联方往来余额”。

5、其他应收款

(1) 最近二年一期的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表：

账龄	2012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3,272,831.38	66.29	66,364.16
1至2年	5,402,707.16	26.98	540,270.72
2至3年	108,480.54	0.54	32,544.16
3至5年	256,258.86	1.28	128,129.44
5年以上	982,819.13	4.91	982,819.13
合计	20,023,097.07	100.00	1,750,127.61

账龄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4,015,457.99	37.33	20,156.79	6,187,387.72	78.32	30,936.94
1至2年	5,392,707.16	50.14	539,270.72	492,924.89	6.24	49,292.49

2至3年	108,480.54	1.01	32,544.16	111,587.23	1.41	33,476.17
3至5年	256,258.86	2.38	128,129.43	385,030.54	4.87	203,515.28
5年以上	982,819.13	9.14	982,819.13	723,340.11	9.16	721,340.11
合计	10,755,723.68	100.00	1,702,920.23	7,900,270.49	100.00	1,038,560.99

2012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20,023,097.07元,较2011年12月31日增长86.16%,主要为本期增加的应收武汉武大科技园有限公司的待退入园款,公司2012年1月4日与武汉武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大科技园”)签订了企业入园协议,并于2012年1月31日向武大科技园支付了1,600万土地使用权转让款,因拟出让地块未能获得批准,双方于2012年6月19日签订了解除协议,公司于6月30日收到750万元退款,预计余款在11月前收回。

(2)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武汉武大科技园有限公司	8,500,000.00	1年以内	42.45	待退入园款
2	湖北力美达硅氟科技有限公司	5,310,891.65	2年以内	26.52	借款
3	武汉科技担保公司	2,400,000.00	1年以内	11.99	担保保证金
4*	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交警	550,000.00	1年以内	2.75	预赔款
5	武汉华宇恒基物流有限公司	240,417.79	1年以内	1.20	预付运费
	合计	17,001,309.44		84.91	

注:4*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交警队550,000.00元,系公司司机在运输过程中发生一起交通事故,需向事故当事人家属支付赔偿金伍拾伍万元,由公司先行垫付全部赔偿金。目前该事项已由保险公司赔偿202,000.62万元。目前,公司已就赔偿细节与司机沟通达成一致:公司与肇事司机共同向受害人家属支付总额为伍拾伍万元的赔偿金,其中肇事司机承担八万元,公司已就上述内容于2012年8月2日与肇事司机签订相关协议。公司预计将于下半年清理此款项。

(3)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湖北力美达硅氟科技有限公司	5,264,394.48	1-2年	48.95	借款
2	武汉科技担保公司	2,000,000.00	1年以内	18.59	担保保证金
3	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交警	550,000.00	1年以内	5.11	预赔款
4	武汉华宇恒基物流有限公司	306,925.60	1-2年	2.85	代垫运费
5	珞珈开发有限公司	229,144.16	5年以上	2.13	借款
	合计	8,350,464.24		77.63	

(4)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湖北力美达硅氟科技有限公司	5,199,800.00	1 年以内	65.82	借款
2*	珞珈开发有限公司	229,144.16	5 年以上	2.90	借款
3*	吴先国	199,704.00	1 年以内	2.53	借款
4*	武汉大学	151,254.88	4-5 年	1.91	借款
5*	索能达科技发展公司	150,000.00	5 年以上	1.90	借款
	合计	5,929,903.04		75.06	

注：1*详见（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 2、关联方交易。

2*珞珈开发有限公司、4*武汉大学、5*索能达科技发展公司：由于公司前身是武汉大学化工厂，2000 年公司发起设立时，武汉大学以 2000 年 9 月 30 日作为基准日的武汉大学化工厂净资产评估作价出资，这些欠款大部分均属于公司承接武汉大学化工厂净资产时的销售货物遗留款项。因双方单位销售人员均已离职，无法联系，公司无法了解这些款项的详情，因此形成呆账。对这些款项，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吴先国：属于年底费用借支，已于借款次年初还款。

(5)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中预付关联方明细详见（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 3、关联方往来。

6、存货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781,427.69		8,781,427.69
包装物	1,268,355.83		1,268,355.83
低值易耗品	431,261.72		431,261.72
库存商品	25,655,308.63	750,361.82	24,904,946.81
委托加工物资	1,018,211.86		1,018,211.86
在产品	5,207,925.09		5,207,925.09
合计	42,362,490.82	750,361.82	41,612,129.00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641,269.38	-	13,641,269.38
包装物	1,789,170.78	-	1,789,170.78
低值易耗品	437,745.05	-	437,745.05
库存商品	17,737,008.12	750,361.82	16,986,646.30
委托加工物资	2,173,355.21	-	2,173,355.21
在产品	6,507,863.81	-	6,507,863.81
合计	42,286,412.35	750,361.82	41,536,050.53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27,688.54	-	7,727,688.54
包装物	1,687,998.06	-	1,687,998.06
低值易耗品	551,466.69	-	551,466.69
库存商品	19,173,725.21	552,377.66	18,621,347.55
委托加工物资	465,586.67	-	465,586.67
在产品	4,381,282.36	-	4,381,282.36
合计	33,987,747.53	552,377.66	33,435,369.87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的存货余额为42,362,490.82元，已计提减值准备750,361.82元，净额为41,612,129.00元。

7、固定资产及折旧

(1) 固定资产会计政策

①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i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ii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② 固定资产的分类

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等五类。

③ 固定资产的计价

固定资产在取得时，按取得时的成本入账。取得时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运输和保险等相关费用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必要的支出。购买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现值与实际支付价款之间的差额，除按借款费用原则应予以资本化以外，在信用期内计入当期损益；债务重组获得的用于抵债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作为其入账基础；非货币性交换换入的固定资产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

④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净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50 年	3	4.85—1.94
机器设备	6-10 年	3	16.16—/9.70
电子设备	5 年	3	19.40
运输工具	6 年	3	16.17
其他设备	5-10 年	3	19.40—9.70

(2)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见下表：

2012年1-6月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6月30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9,233,250.79	7,474,763.13		166,708,013.92
房屋及建筑物	68,951,490.19	141,468.65		69,092,958.84
机器设备	85,251,230.03	6,895,692.30		92,146,922.33
电子设备	846,102.16	399,002.18		1,245,104.34
办公设备	827,245.66	24,600.00		851,845.66
运输工具	3,035,022.22	14,000.00		3,049,022.22
其他	322,160.53	-		322,160.5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6,295,078.16	3,388,001.76	-	29,683,079.92
房屋及建筑物	6,772,335.27	1,064,527.43		7,836,862.70
机器设备	16,421,045.16	1,726,649.54		18,147,694.70
电子设备	534,578.81	381,065.76		915,644.57
办公设备	629,033.98	37,538.55		666,572.53
运输工具	1,642,985.58	175,554.44		1,818,540.02
其他	295,099.36	2,666.04		297,765.4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32,938,172.63			137,024,934.00
房屋及建筑物	62,179,154.92	-	-	61,256,096.14
机器设备	68,830,184.87	-	-	73,999,227.63
电子设备	311,523.35	-	-	329,459.77
办公设备	198,211.68	-	-	185,273.13
运输工具	1,392,036.64	-	-	1,230,482.20
其他	27,061.17	-	-	24,395.13

2011年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

单位：元

项目	201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7,776,011.61	92,789,206.20	1,331,967.02	159,233,250.79
房屋及建筑物	31,184,223.62	37,767,266.57	-	68,951,490.19
机器设备	32,013,338.38	54,569,858.67	1,331,967.02	85,251,230.03
电子设备	823,902.93	22,199.23	-	846,102.16
办公设备	774,895.66	52,350.00	-	827,245.66
运输工具	2,667,928.49	367,093.73	-	3,035,022.22
其他	311,722.53	10,438.00	-	322,160.53
二、累计折旧合计：	22,455,846.50	4,244,760.62	405,528.96	26,295,078.16
房屋及建筑物	5,755,726.99	1,016,608.28	-	6,772,335.27
机器设备	13,930,420.93	2,896,153.19	405,528.96	16,421,045.16
电子设备	502,395.85	32,182.96	-	534,578.81
办公设备	553,435.99	75,597.99	-	629,033.98
运输工具	1,434,141.25	208,844.33	-	1,642,985.58
其他	279,725.49	15,373.87	-	295,099.36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5,320,165.11			132,938,172.63
房屋及建筑物	25,428,496.63	-	-	62,179,154.92
机器设备	18,082,917.45	-	-	68,830,184.87
电子设备	321,507.08	-	-	311,523.35
办公设备	221,459.67	-	-	198,211.68
运输工具	1,233,787.24	-	-	1,392,036.64
其他	31,997.04	-	-	27,061.17

2010年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月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0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6,385,874.56	1,623,937.05	233,800.00	67,776,011.61
房屋及建筑物	30,635,856.14	548,367.48	-	31,184,223.62
机器设备	31,694,336.59	319,001.79	-	32,013,338.38
电子设备	814,581.56	9,321.37	-	823,902.93
办公设备	710,492.40	64,403.26	-	774,895.66
运输工具	2,225,285.34	676,443.15	233,800.00	2,667,928.49
其他	305,322.53	6,400.00	-	311,722.53
二、累计折旧合计:	18,283,053.40	4,327,291.41	154,498.31	22,455,846.50
房屋及建筑物	4,709,851.01	1,045,875.98	-	5,755,726.99
机器设备	10,979,558.70	2,950,862.23	-	13,930,420.93
电子设备	456,593.00	45,802.85	-	502,395.85
办公设备	482,664.30	70,771.69	-	553,435.99
运输工具	1,398,393.23	190,246.33	154,498.31	1,434,141.25
其他	255,993.16	23,732.33	-	279,725.4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8,102,821.16			45,320,165.11
房屋及建筑物	25,926,005.13	-	-	25,428,496.63
机器设备	20,714,777.89	-	-	18,082,917.45
电子设备	357,988.56	-	-	321,507.08
办公设备	227,828.10	-	-	221,459.67
运输工具	826,892.11	-	-	1,233,787.24
其他	49,329.37	-	-	31,997.04

(3)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无闲置或准备处置的固定资产。

用于抵押的机器设备514台套，原值65,890,107.99元，占公司全部机器设备的40.88%。

用于抵押的房屋建筑物原值28,242,243.82元，占公司全部房屋建筑物的71.51%，明细如下表：

贷款银行	产权所有人	产权证号	房产面积
民生银行	武大有机硅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20810852 号	3219.48 平方米
	武大有机硅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20810853 号	1111.36 平方米
	武大有机硅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20810855 号	3464.51 平方米
	武大有机硅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20810857 号	1341.25 平方米
	武大有机硅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20810858 号	1288.96 平方米
中信银行	武大有机硅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10838182 号	1532.41 平方米
	武大有机硅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10838183 号	296.69 平方米
	武大有机硅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10838184 号	281.62 平方米
	武大有机硅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10838185 号	1081.33 平方米
	武大有机硅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10838186 号	32.4 平方米
	武大有机硅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10838187 号	28.8 平方米
	武大有机硅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10838188 号	96.83 平方米
	武大有机硅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10838189 号	156.16 平方米
	武大有机硅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10838190 号	169.68 平方米
	武大有机硅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10838191 号	1169.33 平方米
武大有机硅	鄂州市房权证葛店开字第 110838192 号	590.45 平方米	
交通银行	武大有机硅	房权证字第 090816171 号	5287.46 平方米

(4)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无固定资产发生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

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减值准备明细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WD-21、WD-22 扩产改造工程	1,039,780.48	-	1,039,780.48
三部搬迁	2,916,688.97	-	2,916,688.97
合计	3,956,469.45	-	3,956,469.45

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粉体工程生产线	7,005,745.93	-	7,005,745.93

三部搬迁	2,916,688.97	-	2,916,688.97
合计	9,922,434.90	-	9,922,434.90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粉体工程生产线	6,894,621.02	-	6,894,621.02
直接法合成三烷氧基硅烷(WD-30)项目	78,566,644.12	-	78,566,644.12
WD-21、WD-22 扩产改造工程	2,262,336.84	-	2,262,336.84
三部搬迁	3,716,550.39	-	3,716,550.39
三甲扩产	927,566.96	-	927,566.96
合计	92,367,719.33	-	92,367,719.33

(2) 2010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在建工程进度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资金来源	总投资额	是否完工
直接法合成三烷氧基硅烷(WD-30)项目	65,000,000.00	借款	90,962,500.22	是
粉体工程生产线	6,000,000.00	自筹	7,005,745.93	是
三甲扩产	2,000,000.00	自筹	2,793,414.90	是
WD-21、WD-22 扩产改造工程	1,280,000.00	自筹	1,039,780.48	否
三部搬迁	3,090,000.00	自筹	2,916,688.97	否
合计	77,370,000.00		104,718,130.50	

续上表

项目名称	预计产能	预计收益
直接法合成三烷氧基硅烷(WD-30)项目	年产 10000 吨直接法合成三乙烷氧基硅烷和 12000 吨合成 WD-30 等硅烷偶联剂。	年销售收入 28,205 万元、利润约 6,105 万元
粉体工程生产线	年产 1000 吨纳米二氧化硅	年销售收入 4,000 万元、利润 1,100 万元
三甲扩产	增加 930 产量 1200 吨/年	提高收率和品质
WD-21、WD-22 扩产改造工程	增加年产量约 120 吨	年增加销售收入 5,000 万元，增加利润 500 万元
三部搬迁	增加年产量约 250 吨	年产值约 1.1 亿
合计		

(3)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12 年 6 月 30 日
粉体工程生产线	6,000,000.00	7,005,745.93	-	7,005,745.93	-	-
三部搬迁	3,090,000.00	2,916,688.97	-	-	-	2,916,688.97
WD-21、WD-22 扩产改造工程	1,280,000.00	-	1,039,780.48	--	-	1,039,780.48
合计	10,370,000.00	9,922,434.90	1,039,780.48	7,005,745.93	-	3,956,469.45

(4)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粉体工程生产线	6,000,000.00	6,894,621.02	111,124.91	-	-	7,005,745.93
直接法合成三烷氧基硅烷 (WD-30) 项目	65,000,000.00	78,566,644.12	12,395,856.10	82,138,196.82	8,824,303.40	-
WD-21、WD-22 扩产改造工程	1,280,000.00	2,262,336.84	133,977.59	2,396,314.43	-	-
三部搬迁	3,090,000.00	3,716,550.39	373,258.58	1,173,120.00	-	2,916,688.97
三甲扩产	2,000,000.00	927,566.96	1,865,847.94	2,793,414.90	-	-
合计	77,370,000.00	92,367,719.33	14,880,065.12	88,501,046.15	8,824,303.40	9,922,434.90

(5)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各项在建工程未发生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会计政策

①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对合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下简称“其他

股权投资”)。

②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或资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初始投资成本。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以非货币资产交换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④ 长期股权投资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后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⑤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共有的控制。在合营企业设立时，合营各方在投资合同或协议中约定在所设立合营企业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制定过程中，必须由合营各方均同意才能通过。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

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一般情况下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长期股权投资情况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变动	2012 年 6 月 30 日
湖北力美达硅氟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00,000.00	4,538,741.69	-220,435.83	4,318,305.86
湖北世力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2,700,000.00	2,386,710.14	-26,577.98	2,360,132.16
湖北省松滋市金松化工有限公司	成本法	850,000.00	850,000.00		850,000.00
武汉康园化工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3,800.00	173,800.00		173,800.00
合计			7,949,251.83	-247,013.81	7,702,238.02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湖北力美达硅氟科技有限公司	25	25			
湖北世力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4.53	24.53			
湖北省松滋市金松化工有限公司	17	17			
武汉康园化工有限公司	19	19			
合计					

(3)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未发生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 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会计政策

① 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② 无形资产计价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一定条件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③ 无形资产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一致的方法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2)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等见下表：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6 月 30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98,052,126.18			98,052,126.18
土地使用权	48,286,406.16	-	-	48,286,406.16
乙烯基三甲氧基硅烷 (WD-21) 新技术研究	11,428,728.20	-	-	11,428,728.20
-3- (甲基丙烯酰氧) 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WD-70) 的工艺改进 WD-70 项目	5,600,195.61	-	-	5,600,195.61
3- (2,3-环氧丙氧) 丙基三乙氧基硅烷 (WD-62) 工艺的改进	762,572.00	-	-	762,572.00
溶胶-凝胶法制备 SiO ₂ 气凝胶	10,492,589.00	-	-	10,492,589.00
poss 有机硅保护材料在混凝土中应用	3,500,000.00	-	-	3,500,000.00
r-疏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3,993,147.00	-	-	3,993,147.00
专有技术-硅/醇批应合成烷氧基硅烷	5,134,800.00	-	-	5,134,800.00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6月30日
专有技术-r 疏丙基基硅烷的制备方法	1,900,000.00	-	-	1,900,000.00
光纤预制管、烷氧基硅制纯、改性技术	5,000,000.00	-	-	5,000,000.00
专有技术-改性纳米 SiO ₂ 建筑用有机硅室温硫化密封胶研发	801,254.77	-	-	801,254.77
专有技术-烷氧基封端聚 2 甲基硅氧烷单组份硅酮结构密封胶	1,152,433.44	-	-	1,152,433.44
二、累计摊销合计	22,073,682.19	2,744,661.12	-	24,818,343.31
土地使用权	6,458,031.89	510,430.67	-	6,968,462.56
乙烯基三甲氧基硅烷 (WD-21)新技术研究	2,374,202.41	571,436.42	-	2,945,638.83
-3- (甲基丙烯酰氧) 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WD-70) 的工艺改进 WD-70 项目	560,019.56	280,009.79	-	840,029.35
3- (2,3-环氧丙氧) 丙基三乙氧基硅烷 (WD-62) 工艺的改进	76,257.20	38,128.60	-	114,385.80
溶胶-凝胶法制备 SiO ₂ 气凝胶	-	524,629.45	-	524,629.45
poss 有机硅保护材料在混凝土中应用	175,000.00	175,000.00	-	350,000.00
r-疏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199,657.35	199,657.35	-	399,314.70
专有技术-硅/醇批应合成烷氧基硅烷	5,134,800.00	-	-	5,134,800.00
专有技术-r 疏丙基基硅烷的制备方法	1,900,000.00	-	-	1,900,000.00
光纤预制管、烷氧基硅制纯、改性技术	3,916,666.83	250,000.02	-	4,166,666.85
专有技术-改性纳米 SiO ₂ 建筑用有机硅室温硫化密封胶研发	587,587.00	80,125.50	-	667,712.50
专有技术-烷氧基封端聚 2 甲基硅氧烷单组份硅酮结构密封胶	691,459.94	115,243.32	-	806,703.2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5,978,443.99			73,233,782.87
土地使用权	41,828,374.27	-	-	41,317,943.60
乙烯基三甲氧基硅烷 (WD-21)新技术研究	9,054,525.79	-	-	8,483,089.37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6月30日
-3-（甲基丙烯酰氧）丙基三甲氧基硅烷（WD-70）的工艺改进 WD-70 项目	5,040,176.05	-	-	4,760,166.26
3-（2,3-环氧丙氧）丙基三乙氧基硅烷（WD-62）工艺的改进	686,314.80	-	-	648,186.20
溶胶-凝胶法制备 SiO ₂ 气凝胶	10,492,589.00	-	-	9,967,959.55
poss 有机硅保护材料在混凝土中应用	3,325,000.00	-	-	3,150,000.00
r-疏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3,793,489.65	-	-	3,593,832.30
专有技术-硅/醇批应合成烷氧基硅烷	-	-	-	-
专有技术-r 疏丙基基硅烷的制备方法	-	-	-	-
光纤预制管、烷氧基硅制纯、改性技术	1,083,333.17	-	-	833,333.15
专有技术-改性纳米 SiO ₂ 建筑用有机硅室温硫化密封胶研发	213,667.77	-	-	133,542.27
专有技术-烷氧基封端聚 2 甲基硅氧烷单组份硅酮结构密封胶	460,973.50	-	-	345,730.18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72,846,599.18	25,205,527.00		98,052,126.18
土地使用权	41,066,615.16	7,219,791.00	-	48,286,406.16
乙烯基三甲氧基硅烷 (WD-21)新技术研究	11,428,728.20	-	-	11,428,728.20
-3-(甲基丙烯酰氧)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WD-70)的工艺改进 WD-70 项目	5,600,195.61	-	-	5,600,195.61
3-(2,3-环氧丙氧)丙基三乙氧基硅烷(WD-62) 工艺的改进	762,572.00	-	-	762,572.00
溶胶-凝胶法制备 SiO ₂ 气凝胶		10,492,589.00		10,492,589.00
poss 有机硅保护材料在 混凝土中应用		3,500,000.00		3,500,000.00
r-疏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3,993,147.00		3,993,147.00
专有技术-硅/醇批应合 成烷氧基硅烷	5,134,800.00	-	-	5,134,800.00
专有技术-r 疏丙基基硅 烷的制备方法	1,900,000.00	-	-	1,900,000.00
光纤预制管、烷氧基硅 制纯、改性技术	5,000,000.00	-	-	5,000,000.00
专有技术-改性纳米 SiO ₂ 建筑用有机硅室温 硫化密封胶研发	801,254.77	-	-	801,254.77
专有技术-烷氧基封端 聚 2 甲基硅氧烷单组份 硅酮结构密封胶	1,152,433.44	-	-	1,152,433.44
二、累计摊销合计	18,127,981.03	3,945,701.16	-	22,073,682.19
土地使用权	5,621,690.80	836,341.09	-	6,458,031.89
乙烯基三甲氧基硅烷 (WD-21)新技术研究	1,166,514.14	1,207,688.27	-	2,374,202.41
-3-(甲基丙烯酰氧)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WD-70)的工艺改进 WD-70 项目		560,019.56	-	560,019.56
3-(2,3-环氧丙氧)丙基三乙氧基硅烷(WD-62) 工艺的改进		76,257.20	-	76,257.20

项目	201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溶胶-凝胶法制备 SiO ₂ 气凝胶		-	-	-
poss 有机硅保护材料在混凝土中应用		175,000.00		175,000.00
r-疏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199,657.35		199,657.35
专有技术-硅/醇批应合成烷氧基硅烷	5,134,800.00	-	-	5,134,800.00
专有技术-r 疏丙基基硅烷的制备方法	1,900,000.00	-	-	1,900,000.00
光纤预制管、烷氧基硅制纯、改性技术	3,416,666.79	500,000.04		3,916,666.83
专有技术-改性纳米 SiO ₂ 建筑用有机硅室温硫化密封胶研发	427,336.00	160,251.00		587,587.00
专有技术-烷氧基封端聚 2 甲基硅氧烷单组份硅酮结构密封胶	460,973.30	230,486.64		691,459.94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4,718,618.15	-	-	75,978,443.99
土地使用权	35,444,924.36	-	-	41,828,374.27
乙烯基三甲氧基硅烷 (WD-21)新技术研究	10,262,214.06	-	-	9,054,525.79
-3-(甲基丙烯酰氧)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WD-70) 的工艺改进 WD-70 项目	5,600,195.61	-	-	5,040,176.05
3-(2,3-环氧丙氧)丙基三乙氧基硅烷 (WD-62) 工艺的改进	762,572.00	-	-	686,314.80
溶胶-凝胶法制备 SiO ₂ 气凝胶	-	-	-	10,492,589.00
poss 有机硅保护材料在混凝土中应用	-	-	-	3,325,000.00
r-疏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	-	-	3,793,489.65
专有技术-硅/醇批应合成烷氧基硅烷	-	-	-	-
专有技术-r 疏丙基基硅烷的制备方法	-	-	-	-
光纤预制管、烷氧基硅制纯、改性技术	1,583,333.21	-	-	1,083,333.17
专有技术-改性纳米	373,918.77	-	-	213,667.77

项目	201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SiO ₂ 建筑用有机硅室温硫化密封胶研发				
专有技术-烷氧基封端聚 2 甲基硅氧烷单组份硅酮结构密封胶	691,460.14	-	-	460,973.50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2,434,596.31	10,412,002.87		72,846,599.18
土地使用权	41,066,615.16	-	-	41,066,615.16
光纤预制管、烷氧基硅制纯、改性技术	5,000,000.00	-	-	5,000,000.00
专有技术-改性纳米 SiO ₂ 建筑用有机硅室温硫化密封胶研发	801,254.77	-	-	801,254.77
专有技术-烷氧基封端聚 2 甲基硅氧烷单组份硅酮结构密封胶	1,152,433.44	-	-	1,152,433.44
专有技术-硅/醇批应合成烷氧基硅烷	5,134,800.00	-	-	5,134,800.00
专有技术-r 疏丙基基硅烷的制备方法	1,900,000.00	-	-	1,900,000.00
乙烯基三甲氧基硅烷 (WD-21)新技术研究	7,379,492.94	4,049,235.26	-	11,428,728.20
-3-(甲基丙烯酰氧)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WD-70) 的工艺改进 WD-70 项目		5,600,195.61	-	5,600,195.61
3-(2,3-环氧丙氧)丙基三乙氧基硅烷 (WD-62) 工艺的改进		762,572.00	-	762,572.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4,981,092.80	3,146,888.23		18,127,981.03
土地使用权	4,800,526.73	821,163.17	-	5,621,690.80
光纤预制管、烷氧基硅制纯、改性技术	2,916,666.75	500,000.04	-	3,416,666.79
专有技术-改性纳米 SiO ₂ 建筑用有机硅室温硫化密封胶研发	267,085.00	160,251.00	-	427,336.00
专有技术-烷氧基封端聚 2 甲基硅氧烷单组份硅酮结构密封胶	230,486.66	230,486.64	-	460,973.30
专有技术-硅/醇批应合成烷氧基硅烷	4,619,829.52	514,970.48	-	5,134,800.00
专有技术-r 疏丙基基硅烷的制备方法	1,777,522.62	122,477.38	-	1,900,000.00

项目	2010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年12月31日
乙烯基三甲氧基硅烷(WD-21)新技术研究	368,975.52	797,539.52	-	1,166,514.14
-3-(甲基丙烯酰氧)丙基三甲氧基硅烷(WD-70)的工艺改进WD-70项目	-	-	-	-
3-(2,3-环氧丙氧)丙基三乙氧基硅烷(WD-62)工艺的改进	-	-	-	-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7,453,503.51	-	-	54,718,618.15
土地使用权	36,266,088.43	-	-	35,444,924.36
光纤预制管、烷氧基硅制纯、改性技术	2,083,333.25	-	-	1,583,333.21
专有技术-改性纳米SiO ₂ 建筑用有机硅室温硫化密封胶研发	534,169.77	-	-	373,918.77
专有技术-烷氧基封端聚2甲基硅氧烷单组份硅酮结构密封胶	921,946.78	-	-	691,460.14
专有技术-硅/醇批应合成烷氧基硅烷	514,970.48	-	-	-
专有技术-r 疏丙基硅烷的制备方法	122,477.38	-	-	-
乙烯基三甲氧基硅烷(WD-21)新技术研究	7,010,517.42	-	-	10,262,214.06
-3-(甲基丙烯酰氧)丙基三甲氧基硅烷(WD-70)的工艺改进WD-70项目	-	-	-	5,600,195.61
3-(2,3-环氧丙氧)丙基三乙氧基硅烷(WD-62)工艺的改进	-	-	-	762,572.00

(3)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 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原值 47,729,791.00 元, 明细如下表:

贷款银行	产权所有人	产权证号	土地面积
中信银行	光子科技	随国用(2009B)1066号	140586.6平方米

	光子科技	随国用（2009B）1067号	116784.17平方米
民生银行	武大有机硅	鄂州国用（2010）字第2-10号	43757.3平方米
中信银行	武大有机硅	鄂州国用（2002）字第2-25号	24355.7平方米
交通银行	武大有机硅	鄂州国用（2009）第2-32号	1285平方米

（4）截至2012年6月30日，用于抵押的专利使用权原值11,428,728.20元，明细如下表：

贷款银行	产权所有人	专利证号	专利名称
交通银行	武大有机硅	ZL200710168341.X	一种合成乙烯基含氯硅烷的方法

（5）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各项无形资产未发生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1、开发支出

（1）研究与开发费用会计政策

研发费用资本化的原则：

- ① 在未确定能否成功之前，均作为研究阶段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② 关于成功的条件是：能够通过试生产，在关键技术、生产、经济效益等方面达到或基本达到预期状态；通过专家评审或者取得专利证书或者取得政府主管机关批文；具有可使用或可出售的状态。
- ③ 项目取得成功，所发生的费用计入无形资产技术。
- ④ 中试成功，且基本符合预期状况，费用可先计入开发支出。
- ⑤ 所有资本化的费用均专门计量、归集并可靠确认。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 从技术上来讲，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未来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时，应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计量。

(2) 开发支出情况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开发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 年 6 月 30 日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3-氯丙基三甲氧基硅烷(WD-31)合成工艺研发	3,368,535.46	483,065.65	-	-	3,851,601.11
新型聚硅氧烷增塑剂的制备研究	73,622.00	-	-	-	73,622.00
优级环体用甲基乙烯基二氯硅烷(WD-22)合成及技术改进研究	-	678,332.60	-	-	678,332.60
多官能团环氧偶联剂的合成及工艺改进(601)	-	1,183,924.55	-	-	1,183,924.55
玻纤级 3-(甲基丙烯酰氧)丙基三甲氧基硅烷(WD-70)的合成研究	-	4,426,309.81	-	-	4,426,309.81
合计	3,442,157.46	6,771,632.61	-	-	10,213,790.07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开发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1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计入当期损 益	确认为无形 资产	
3-氯丙基三甲氧基 硅烷(WD-31)合 成工艺研发	2,200,612.68	1,167,922.78	-	-	3,368,535.46
3-巯丙基三甲氧基 硅烷(WD-80)生 产工艺的改进	478,680.40	3,514,466.60	-	3,993,147.00	-
凝胶法制备 SiO ₂ 气 凝胶	3,144,278.75	7,348,310.25	-	10,492,589.00	-
poss 有机硅保护材 料在混凝土中应用	611,165.00	2,888,835.00	-	3,500,000.00	-
60、61 复配环氧偶 联剂	-	1,467,787.58	1,467,787.58	-	-
3-氯丙基三乙氧基 硅烷(WD-30)新合 成工艺研发	-	2,318,976.56	2,318,976.56	-	-
WD-60 工艺改进	-	754,366.94	754,366.94	-	-
新型聚硅氧烷增塑 剂的制备研究	-	73,622.00	-	-	73,622.00
合计	6,434,736.83	19,534,287.71	4,541,131.08	17,985,736.00	3,442,157.46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开发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乙烯基三甲氧基硅烷 (WD-21)新技术研究二期	-	3,672,875.58	-	3,672,875.58	-
3-(甲基丙烯酰氧)丙基 三甲氧基硅烷(WD-70) 的工艺改进	-	5,600,195.61	-	5,600,195.61	-
3-(2,3-环氧丙氧)丙基 三乙氧基硅烷(WD-62) 工艺的改进	-	762,572.00	-	762,572.00	-
3-氯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WD-31)合成工艺研 发	-	2,200,612.68	-	-	2,200,612.68
3-巯丙基三甲氧基硅烷 (WD-80)生产工艺的 改进	-	478,680.40	-	-	478,680.40
气凝胶	-	3,144,278.75	-	-	3,144,278.75
poss 有机硅保护材料在 混凝土中应用	-	611,165.00	-	-	611,165.00
3-氯丙基三乙氧基硅烷 (WD-30)新合成工艺研 发	-	1,462,161.10	1,462,161.10	-	-
3-氯丙基三甲三乙氧基 硅烷(WD-934)直接法 合成工艺	-	7,296,387.48	7,296,387.48	-	-
3-氨丙基三乙氧基硅烷 (WD-50)新工艺的研 发(09 年到 10 年)	-	1,397,441.36	1,397,441.36	-	-
四丙氧基硅烷 (WD-933)的研发	-	206,912.00	206,912.00	-	-
3-(2,3-环氧丙氧)丙基 三甲氧基硅烷(WD-60) 生产工艺的改进	-	729,456.35	729,456.35	-	-
合计	-	27,562,738.31	11,092,358.29	10,035,643.19	6,434,736.83

1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569,217.00	565,109.89	457,792.53
预提高管薪酬	139,259.95	139,259.95	140,100.00
小计	708,476.95	704,369.84	597,892.53

(2) 暂时性差异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3,649,108.24	3,620,110.57	3,051,950.20
预提高管薪酬	928,399.66	928,399.66	934,000.00
小计	4,577,507.90	4,548,510.23	3,985,950.20

注：因子公司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连续亏损，预计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故未对光子公司计算递延所得税资产及所得税费用，暂时性差异主要由母公司及子公司绿科计提的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引起。

13、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6月30日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3,563,438.22	58,097.33	-	-	3,621,535.55
二、存货跌价准备	750,361.82	-	-	-	750,361.82
合计	4,313,800.04	58,097.33	-	-	4,371,897.37

项目	2011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1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2,650,161.51	928,926.71	-	15,650.00	3,563,438.22
二、存货跌价准备	552,377.66	197,984.16	-	-	750,361.82
合计	3,202,539.17	1,126,910.87	-	15,650.00	4,313,800.04

项目	2010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2,743,272.24	-	80,855.13	12,255.60	2,650,161.51

二、存货跌价准备	-	552,377.66	-	-	552,377.66
合计	2,743,272.24	552,377.66	80,855.13	12,255.60	3,202,539.17

(七)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账款。

① 应收款项坏账确认标准：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且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② 公司将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具体如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公司将单笔余额 50 万元（含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测试未减值的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5	0.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计提的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测试未减值的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存货

①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但因债务重组债务人用以抵债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②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资产负债表日取得最可靠的证据估计的售价为基础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存货售价发生波动的，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其对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已经存在的情况提供了新的或进一步的证据，作为调整事项进行处理；否则，作为非调整事项。

(3)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

按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减值准备，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施工前期准备、正在施工中的建筑工程、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大修理工程等，并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停建并计划在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等预计发生减值的在建工程，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提的减值准备，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5）长期股权投资

资产负债表日，若对子公司、对合营企业、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确定的现值与投资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上述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在以后期间均不予转回。

（6）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7) 金融资产

①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包括下列各项：

i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ii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iii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iv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v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vi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vii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viii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x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② 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不含应收款项）

i 持有至到期投资，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上述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发生后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应当

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ii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当其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③ 存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按单个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资产负债表日取得的最可靠的证据估计的售价为基础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存货售价发生波动的，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其对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已经存在的情况提供了新的或进一步的证据，作为调整事项进行处理；否则，作为非调整事项。

④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i 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A、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B、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

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C、市场利率或者其它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D、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E、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F、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G、其它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ii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iii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八）重大债务情况

1、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42,000,000.00		13,0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40,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62,000,000.00	40,000,000.00	13,000,000.00

上述借款抵押资产情况详见“（六）7、固定资产及折旧之（3）”、“10、无形资产之（3）和（4）”。

（2）截至2012年6月30日短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元

借款银行	借款性质	借款用途	借款金额	借款期间
交通银行武汉东湖支行	抵押借款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	2011.11.15-2012.11.15
交通银行武汉东湖支行	抵押借款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0.00	2012.03.28-2013.03.28
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	抵押借款	补充流动资金	7,000,000.00	2012.6.4-2013.6.4
国家开发银行	保证借款	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	2012.4.28-2013.4.28
合计			62,000,000.00	

续上表

借款银行	贷款基准利率%	贷款实际利率%	贷款条件
交通银行武汉东湖支行	6.56	7.872	浮动利率，因人民银行下调利率，目前利率为 $6.15 \times 1.2\% = 7.38\%$
		7.38	
交通银行武汉东湖支行	6.56	7.872	固定利率，基准利率上浮20%。
中国民生银行武汉分行	6.56	7.544	固定利率，基准利率上浮15%。
国家开发银行	6.56	7.216	浮动利率，基准利率上浮10%，因人民银行下调利率，目前利率为 $6.15 \times 1.1 = 6.765\%$ 。
		6.675	
合计			

上述借款抵押资产情况详见“（六）7、固定资产及折旧之（3）”、“10、无形资产之（3）和（4）”。

2、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18,289,501.83	16,496,521.05	10,756,592.82

(1)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山东东岳有机硅材料有限公司	1,625,184.30	1 年以内	8.89	货款
2	湖北力美达硅氟科技有限公司	1,585,353.51	1 至 2 年	8.67	货款
3	安徽硅宝翔飞有机硅新材料有限公司	1,475,100.10	1 年以内	8.07	货款
4	湖北金朝阳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456,641.66	1 年以内	7.96	货款
5	武汉市楚天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312,807.75	1 年以内	7.18	货款
	合计	7,455,087.32		40.77	

(2)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鄂州市第四建筑工程公司	2,364,050.62	1 年以内	14.33	货款
2	湖北力美达硅氟科技有限公司	1,450,296.51	1 年以内	8.79	代加工费
3	湖北金朝阳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307,834.68	1 年以内	7.93	货款
4	上海北化贸易有限公司	1,216,000.00	1 年以内	7.37	货款
5	武汉市同创工程（左岭镇祥龙机械厂）	757,693.00	1 年以内	4.59	货款
	合计	7,095,874.81		43.01	

(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上海北化贸易有限公司	1,203,775.04	1 年以内	11.19	货款
2	珞珈公司（全称）	855,883.47	3 年以上	7.96	货款
3	湖北金朝阳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580,664.81	1 年以内	5.40	货款
4	南京润迪化工有限公司(南京傲朗)	552,136.75	1 年以内	5.13	货款
5	湖北力美达硅氟科技有限公司	518,700.00	1 年以内	4.82	货款
	合计	3,711,160.07		34.50	

(4)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5)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中应付关联方款项明细详见“（十）

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3、关联方往来余额”。

3、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预收账款	2,247,607.36	8,682,844.83	2,964,300.75

(1) 截至2012年6月30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广州市英浦司贸易有限公司	940,000.00	1年以内	61.53	销售款
2	李艳芳	96,885.00	1年以内	6.34	销售款
3	万建明	63,699.80	1年以内	4.17	销售款
4	韩国 OTCS Co.,LTD	57,650.45	1年以内	3.77	销售款
5	迈高精细高新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50,635.00	1年以内	3.31	销售款
	合计	1,208,870.25		79.12	

(2) 截至2011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武汉慧科投资有限公司	7,500,000.00	1年以内	86.38	销售款
2	东莞市新东方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160,000.00	1年以内	1.84	销售款
3	安徽硅宝翔飞有机硅新材料有限公司	125,200.00	1年以内	1.44	销售款
4	李潇	118,919.44	1年以内	1.37	销售款
5	江门市快事达胶粘实业有限公司	105,433.54	1年以内	1.21	销售款
	合计	8,009,552.98		92.24	

(3) 截至2010年12月31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丹阳市有机硅材料实业公司	638,400.00	1年以内	21.54	销售款
2	临海市亚东特种电缆料厂	638,212.50	1年以内	21.53	销售款
3	Isochem(HONGKONG)LTD Kautschuk-Gesellschaft Group (音	628,241.22	1年以内	21.19	销售款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译：德国考斯标准化学有限公司)				
4	江门市快事达胶粘实业有限公司	241,000.00	1年以内	8.13	销售款
5	无锡市巨腾机械电子有限公司	120,000.00	1年以内	4.05	销售款
	合计	2,265,853.72		76.44	

(4)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预收账款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6) 公司的预收款项主要为其子公司——光子公司发生的预收账款。因光子公司销售的部分产品主要用于建材方面，所以客户群中有较多个人购买，因此预收款项中有预收个人款项。

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 6 月 30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709.01	-	-
二、职工福利费	-	-	-
三、社会保险费	87,300.00	-4,636.78	131,872.78
其中：医疗保险	-	-6,306.98	34,777.98
养老保险	96,496.60	10,866.80	97,094.80
失业保险	-	-	-
工伤保险	-	-	-
生育保险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662.83	32,662.83	36,134.18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七、辞退福利	-	-	-
八、其他	-	-	-
合计	197,671.84	28,026.05	168,006.96

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增值税(17%、13%)	-195,849.89	934,155.94	-1,710,857.61
企业所得税(15%)	179,576.01	3,560,592.27	3,636,409.06
营业税	187,974.93	562,974.93	192,530.24
土地使用税	285,591.00	173,580.86	88,666.70
教育费附加	87,941.29	129,216.01	92,037.72
教育发展基金	42,001.92	51,909.85	62,764.87
平抑价格基金	48,011.48	48,011.48	50,846.45
个人所得税	23,920.84	57,078.26	129,475.54
堤防工程费	18,352.07	31,657.71	27,693.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143,381.55	244,974.51	158,225.18
印花税	-	-0.20	-0.01
房产税	185,788.92	26,230.11	
合计	1,006,690.12	5,820,381.73	2,727,791.64

6、应付股利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52,870.20	1,352,870.20	1,352,870.20
湖北山元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武汉天网科技有限公司	-	25,000.00	25,000.00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88,400.00	188,400.00	188,400.00
湖北宏鑫实业有限公司	-	73,800.00	73,800.00
武汉优尚文仪家具有限公司	72,000.00	72,000.00	72,000.00
王玲	96,540.00	96,540.00	96,540.00
李晓波	120,300.00	120,300.00	120,300.00
重庆国恒投资有限公司	111,480.00	111,480.00	111,480.00
合计	2,031,590.20	2,130,390.20	2,130,390.20

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5,647,197.53	8,897,642.02	6,340,681.49

(1)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武汉远大弘元股份有限公司	2,970,000.00	2-3年	52.59	预收土地出让款
2	高管薪酬	928,399.66	3年以上	16.44	应付薪酬
3	预估海运费	348,905.34	1年以内	6.18	应付运费
4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湖北分公司	202,000.62	1年以内	3.58	保险费
5	湖北高新技术发展促进会	140,000.00	3年以上	2.47	费用补助
	合计	4,589,305.62		81.26	

公司于2009年8月18日与武汉远大弘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大弘元”）就转让鄂州市葛店开发区1号工业区土地及房产签订了《土地、厂房转让协议》，转让价格为330万元，2009年8月至2010年2月远大弘元共支付297万元。由于公司已将该土地及厂房抵押给中信银行，无法办理正式转让手续，故公司将其在“其他应付款”科目暂挂。2011年11月，上述土地及厂房已解除抵押，目前正在办理转让手续。

(2) 截至2011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武汉远大弘元股份有限公司	2,970,000.00	2-3年	44.34	预收土地出让款
2	教育部	1,000,000.00	3年以上	14.93	教育部拨付有机硅化合物及材料工程中心建设经费
3	高管薪酬	928,399.66	2-3年	13.86	应付薪酬
4	预估海运费	458,024.17	1年以内	6.84	预估海运费
5	湖北高新技术发展促进会	140,000.00	3年以上	1.49	费用补助
	合计	5,496,423.83		81.46	

2001年，武汉大学根据教育部教技函【2001】11号文，委托公司组建教育部有机硅化合物及材料工程研究中心（以下简称“工程中心”），于2001年

10月和2002年4月分两次将教育部拨付的100万元专款转入公司，该工程中心于2004年建成验收。2012年6月，根据武汉大学出具的《关于武汉大学拨付100万用于有机硅工程中心组建项目计划的经费处置函》，公司于2012年将其结转营业外收入。

(3) 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情况

序号	公司(个人)名称	金额(元)	账龄	占总 额比 例%	欠款性质及原因
1	武汉远大弘元股份有限公司	2,970,000.00	1-2年	46.84	预收土地出让款
2	教育部	1,000,000.00	3年以上	15.77	教育部拨付有机硅化合物及材料工程中心建设经费
3	高管薪酬	928,399.66	1-2年	14.64	应付薪酬
4	英国房租	395,974.92	3年以上	6.24	房租
5	预估海运费	182,132.48	1年以内	2.87	海运费
	合计	5,476,507.06		86.36	

(4)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5) 截至2012年6月30日，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应付关联方款项。

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	

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0,000,000.00	20,000,000.00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合计	30,000,000.00	20,000,000.00	40,000,000.00

(2) 截至2012年6月30日长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元

借款银行	借款性质	借款用途	借款金额	借款期间
中信银行武汉分行	抵押借款	流动资金	20,000,000.00	2011.11.22-2013.11.22
中信银行武汉分行	抵押借款	流动资金	10,000,000.00	2012.03.15-2014.03.15
合计			30,000,000.00	

续上表

借款银行	贷款基准利率%	贷款实际利率%	贷款条件
中信银行武汉分行	6.56	7.872	固定利率，基准利率上浮20%。
中信银行武汉分行	6.56	7.872	固定利率，基准利率上浮20%。
合计			

10、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说明
科技三项经费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湖北省财政厅拨付
省科学技术研究与开发资金		600,000.00		武汉市财政局
中小企业创业新基金			280,000.00	武汉市财政局拨付
合计	50,000.00	650,000.00	330,000.00	

(九) 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股本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资本公积	67,609,908.75	67,609,908.75	67,609,908.75
盈余公积	9,337,131.53	9,337,131.53	7,118,089.50
未分配利润	64,214,829.18	62,772,175.38	42,530,823.92
少数股东权益	4,833,045.62	4,837,475.24	4,820,242.92

合计	225,994,915.08	224,556,690.90	202,079,065.09
----	----------------	----------------	----------------

股本的具体变化见本报价说明书“五、公司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本结构的形成及其历次变动情况”的内容。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公司的关联方

（1）存在控制的关联方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武汉大学	实际控制人
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

（2）不存在控制的关联方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武汉市思域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武汉汇森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武汉绿科文物建筑保护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湖北力美达硅氟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湖北世力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武汉康园化工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松滋市金松化工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彭晓东	董事长
张彦谦	副董事长
闫平	董事
沃闻达	董事
廖俊	董事、总经理
廖敏	董事
傅哲宽	董事
罗飞	独立董事
张粒	独立董事
童开宏	独立董事

名称	与公司关系
朱明强	独立董事
丁辉	监事
胡余友	监事
钟建一	监事
贾墩	审计总监
康宇峰	董事会秘书
何运凡	副总经理
吴先国	副总经理
覃丹	副总经理
高胜波	副总经理

2、关联方交易

(1) 2012年1-6月关联方采购及销售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数量 (公斤)	单价 (元)	2012年1-6月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武汉康园化工有限公司	原料采购	巯基甲氧硅烷中间体 WDG-80	37,200.00	64.72	2,407,521.41	4.03
	原料采购	巯基乙氧硅烷中间体 WDG-81	82,500.00	60.78	5,014,314.14	8.40
		小计	-	-	7,421,835.55	-
松滋市金松化工有限公司	原料采购	甘油醚	281,010.00	61.62	8,885,828.91	14.88
湖北力美达硅氟科技有限公司	原料采购	环氧基硅烷	300.00	40.17	12,051.28	0.02
	加工	乙烯基硅烷委托加工	56.81	8,290.60	470,988.91	0.79
		小计	-	-	483,040.19	-
		采购合计	-	-	16,790,704.65	-
武汉康园化工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氯烃基硅烷 WD-31	10,000.00	20.09	200,854.70	0.25
湖北力美达硅氟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乙烯基硅烷 WD-V4	200.00	68.38	13,675.21	0.02
		销售合计	-	-	214,529.91	-

(2) 2011年关联方采购及销售

关联方	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	数量	单价	2011年
-----	------	------	----	----	-------

	类型	内容	(公斤)	(元)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武汉康园化工有限公司	原料采购	巯基甲氧硅烷中间体 WDG-80	32,000.00	64.96	2,078,632.48	1.31
	原料采购	巯基乙氧硅烷中间体 WDG-81	238,060.00	62.18	14,803,307.69	9.31
	原料采购	购甲醇等	378,460.00	2.70	1,023,366.49	0.64
	原料采购	其它	40.00	512.82	20,512.82	0.01
		小计	-	-	17,925,819.48	-
松滋市金松化工有限公司	原料采购	甘油醚	341,620.00	33.52	11,452,550.31	7.20
	加工	乙烯基硅烷委托加工	657,696.00	1.65	1,084,799.18	0.68
		小计	-	-	12,537,349.49	-
湖北力美达硅氟科技有限公司	原料采购	环氧基硅烷	4,750.00	19.66	93,376.07	0.06
	加工	乙烯基硅烷委托加工	699,010.00	9.19	6,426,336.75	4.04
		小计	-	-	6,519,712.82	-
		采购合计	-	-	36,982,881.79	-
武汉康园化工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三甲及中间体	50,920.00	21.18	1,060,830.77	0.44
湖北力美达硅氟科技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三甲及中间体	213,530.00	18.50	3,950,459.76	1.63
		销售合计	-	-	5,011,290.53	-

(3) 2010年关联方采购及销售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数量(公斤)	单价(元)	2010年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武汉康园化工有限公司	原料采购	巯基甲氧硅烷中间体 WDG-80	114,950.00	57.99	6,666,093.93	6.18
	原料采购	巯基乙氧硅烷中间体 WDG-81	40,400.00	53.26	2,151,709.41	1.99
	原料采购	甲醇	1,698,880.00	2.47	4,201,730.29	3.89
	原料采购	搪瓷折流板			22,393.16	0.02
	原料采购	其它	4,060.00	17.56	71,290.60	0.07
		小计	-	-	13,113,217.39	-
松滋市金松化工有限公司	原料采购	甘油醚	336,412.50	32.58	10,960,141.20	10.16

公司	加工	乙烯基硅烷委托加工	229,200.00	9.84	2,255,649.27	2.09
					61,329.00	0.06
		小计			13,277,119.47	
		采购合计	-	-	26,554,238.94	-

(4) 关联方采购及销售公允性的说明

上述关联关系和交易对公司经营无实质性影响，且均按照市场价格原则交易。上述公司从产品链、地理位置、技术因素等，符合公司生产和技术的要求，且具有公允性。

由于化工企业需要原材料保障的稳定性、技术的成熟性和适应性，而康园公司和松滋金松公司与本公司合作多年，一直保持良好的质量和服务记录，因此与这两个公司的合作还会持续，但会控制在现有的范围和比例内。与力美达公司的合作关系，由于技术原因，已于2012年第二季度中止。

(5) 关联方借款

湖北力美达硅氟科技有限公司与光子公司于2009年6月20日签定了500万元的无息借款合同，双方约定如下：为支持力美达公司发展，甲方同意乙方自乙烯基三甲氧基硅烷项目投产之日起两年后开始偿还该借款（还款期最迟自2012年1月1日起），三年内还完。乙方在借款期限内归还借款，不计利息。

3、关联方往来余额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6-30		2011-12-31		2010-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其他应收款	湖北力美达硅氟科技有限公司	5,310,891.65	20.60	5,264,394.48	48.95	5,199,800.00	33.16
其他应收款	武汉大学	151,254.88	0.76	151,254.88	1.67	151,254.88	2.20
其他应收款	湖北世力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9,200.00	0.42	109,200.00	1.02	109,200.00	0.70
应付账款	武汉康园化工有限公司	1,306,133.38	7.14	361,383.38	2.19	437,959.50	4.06
应付账款	湖北力美达硅氟科技有限公司	1,585,855.51	8.67	1,450,296.51	8.79		
预付账款	松滋市金松化工	6,091,699.08	78.39	6,619,089.28	79.48	5,660,401.97	62.0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2-6-30		2011-12-31		2010-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有限公司						

4、关联方担保

公司于2011年11月15日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湖分行签订了合同编号为：保101M11041号借款合同，借款期限2011年11月5日至2012年11月4日，借款金额2,000万元整，由武汉大学资产经营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38,224.17	22,477,625.82	15,379,797.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097.33	1,126,910.87	471,522.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88,001.76	4,244,760.42	4,327,291.41
无形资产摊销	2,744,661.12	3,945,701.16	3,146,888.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711.00	233,517.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698.3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205,232.10	2,874,011.77	1,790,490.1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7,013.81	395,822.96	317,072.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07.11	106,477.31	-51,382.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078.47	-8,100,680.66	-9,252,175.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53,210.47	-16,847,357.11	-6,496,379.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860,664.60	12,769,501.84	1,101,463.06
其他		432,306.11	1,0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12,830.36	23,476,791.49	11,959,407.29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146,130.77	26,263,139.19	11,503,963.9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263,139.19	11,503,963.95	18,965,589.2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57,843.32	16,018,575.24	-8,721,025.34

（十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2、承诺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承诺事项。

3、或有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4、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二年一期分配情况

1、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 分配股利（依据公司章程，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2、具体分配政策

(1)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不在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2) 股东大会决议将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不得少于注册资本的 25%；

(3)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3、公司最近二年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十四）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子公司全称	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绿科文物建筑保护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随州市青年西路（武汉大学随州科技园）	武汉东湖开发区武汉大学科技园创业楼 2 楼 2088 号
法定代表人	张彦谦	廖俊
业务性质	生产型	生产型
注册资本	8,500 万元	100 万元
经营范围	光电子信息材料、有机硅新材料系列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相关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	文物保护材料、建筑物保护材料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精细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子公司全称	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绿科文物建筑保护材料有限公司					
	仪表、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及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上述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					
主营业务	光电信息材料、有机硅新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	文物、建筑物保护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主要产品和服务	光电信息材料、有机硅新材料	文物、建筑物保护材料					
期末实际出资额	7,990 万元	94 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94%	94%					
表决权比例(%)	94%	94%					
是否合并报表	是	是					
主要财务指标	期间	2012-6	2011	2010	2012-6	2011	2010
	毛利率(%)	24.14	19.65	20.27	12.46	7.14	65.34
	净资产收益率(%)	-0.25	0.67	-0.17	33.83	-100.45	19.45
	每股收益(元)	-0.002	0.006	-0.002	0.13	-0.25	0.10
	每股净资产(元)	0.94	0.95	0.94	0.37	0.25	0.5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2	0.10	-0.02	-0.04	-0.03	0.06
	资产负债率(%)	13.37	13.68	14.01	79.06	87.56	65.77
	流动比率(倍)	2.14	1.97	1.60	1.09	1.00	1.2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0	5.83	6.49	12.12	13.78	0.11

（十五）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二年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状况的分析

1、财务状况分析

分类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分类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流动资产	119,502,083.57	34.63%	113,989,803.06	32.82%	76,721,588.29	26.94%
长期投资	7,702,238.02	2.23%	7,949,251.83	2.29%	8,345,074.79	2.93%
固定资产	137,024,934.00	39.70%	132,938,172.63	38.28%	45,320,165.11	15.92%
无形资产	73,233,782.87	21.22%	78,178,443.99	22.51%	54,718,618.15	19.22%
在建工程	3,956,469.45	1.15%	9,922,434.90	2.86%	92,367,719.33	32.44%
开发支出	10,213,790.07	2.96%	3,442,157.46	0.99%	6,434,736.83	2.26%
资产总额	352,341,774.93		347,321,326.02		284,754,198.34	

2012年6月末流动资产较2011年末增加5,512,280.51元,主要原因为公司货币资金减少12,117,008.42元、应收账款增加8,815,877.39元、其他应收款增加9,267,373.39元。2011年末流动资产比2010年增加37,268,214.77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应收账款增加12,516,467.11元、存货增加8,100,680.66元。

2012年6月末长期投资比2011年末减少247,013.81元,主要是公司之子公司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对湖北力美达硅氟科技有限公司及湖北士力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分别减少长期投资220,435.83元和26,577.98元所致;2011年末长期投资比2010年末减少395,822.96元,主要是公司之子公司湖北武大光子科技有限公司对湖北力美达硅氟科技有限公司及湖北士力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分别减少长期投资365,490.36元和30,332.60元所致。2011年末在建工程比2010年减少82,445,284.43元,是完工的工程项目转入固定资产。

2、经营成果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营业收入	79,458,137.50	243,614,389.49	184,915,727.30
营业利润	63,111,328.02	24,257,411.28	18,623,557.95
利润总额	1,745,064.12	26,014,133.44	19,648,566.26
净利润	1,438,224.17	22,477,625.81	15,379,797.71
销售费用	4,193,570.21	8,449,151.03	7,797,896.04
管理费用	8,896,424.38	19,442,237.68	23,954,829.80

财务费用	3,123,451.65	3,436,731.35	1,872,288.10
------	--------------	--------------	--------------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 2010 年、2011 年的营业情况呈上升趋势，收入、成本、利润均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但 2012 年的经营状况呈下降趋势，其主要原因因为公司所处行业的经济市场环境的变化所引起。

2012 年 1-6 月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4.77%，主要原因为：

① 受下游行业业绩下滑的影响，销售规模下降幅度较大；②由于同行业产能过剩，低价倾销，导致销售价格降低。

2011 年度营业收入比 2010 年度增加 31.74%，主要原因为：

① 公司销售战略调整，加大附加值高产品的销售力度，同时提高产品质量，单位产品销售价格上升；②公司加大销售力度，扩大国内市场份额，国内销售收入稳步提升；拓展国际市场，公司产品开始进入用户行业全球前 5 位厂家，逐渐形成稳定的销售订单，出口业务增长 53%。总销售量增长 31%。

2012 年 1-6 月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32.13%，主要原因为：

① 部分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下降，如硅粉价格下降 2.82%，甘油醚价格下降 9.39%。；②面对竞争格局，发挥研发力量提高原料的利用率，降低综合成本，以消化销售价格下滑影响。如环体 V4、21、930、60 等产品，由于新技术和新设备的运用，提高了收率，减少了催化剂用量，降低了单耗。

2011 年度营业成本比 2010 年度增长 41.70%，主要原因为：

① 公司醇类、硅粉、醚、脂类等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动力费用及人员工资也有较大的增加；②总销售量增长 31%，结转的营业成本总额增加。

公司 2010 年以来的期间费用除财务费用外呈下降趋势，其中：

①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是销售部门的人员工资及各项社保支出、差旅费、广告费、技术服务费、市场费等，2012 年 1-6 月销售费用 4,193,570.21 元，同比下降 0.73%，与 2011 年费用水平基本持平；2011 年度销售费用 8,449,151.03 元，较 2010 年度增长 651,254.99 元，增长率为 8.35%，主要为员工工资类支出、运保费、商检费的增加，上述费用的增加与收入增长趋势同步。

②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是管理部门的人员工资及各项社保支出、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等，2012年1-6月管理费用8,896,424.38元，同比下降8.48%，与2011年同期相比，费用化研发支出有所下降；2011年度管理费用19,442,237.68元，较2010年度减少4,512,592.12元，下降18.84%，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4,593,006.08元，较2010年减少6,502,440.21元，无形资产摊销3,945,701.16元，较2010年增加1,596,352.45元，工资支出3,674,883.76元，较2010年增加775,182.82元。

③ 公司2012年1-6月财务费用3,123,451.65元，同比增加81.77%，2011年度的财务费用较2010年增长1,564,443.25元，增长83.56%，主要原因为费用化利息支出和汇兑损益增加。

综上所述：公司2011年及2010年营业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幅均在30%左右，增长速度较快。特别是在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动力费用及人员成本也有较大增加的情况下，公司自行消化不利因素、对内挖潜、细化管理，营业利润基本保持了与收入同水平的增长幅度。但是，受宏观经济环境不景气、行业发展陷入低谷的影响，2012年的收入、营业利润均有所下降。

3、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净利润(元)	1,438,224.17	22,477,625.81	15,379,797.71
毛利率(%)	20.57	23.66	29.03
营业利润率(%)	-0.51	9.96	10.07
净资产收益率(%)	0.65	10.22	7.80
每股收益(元/股)	0.0180	0.2808	0.1923

2012年1-6月净利润同比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收入的减少，同时由于销量下降导致产量下降，引起单位期间费用的上升，影响了公司盈利水平。

2011年度净利润比2010年增加7,097,828.11元，主要原因：公司2011年营业收入、销量、出口额比2010年增长幅度都在30%以上，保持了较高的发展速度。在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升，动力费用及人员成本也有较大增加的情况

下，消化不利因素，对内挖潜，细化管理，营业利润基本保持了与收入同水平的增长幅度。

2011 年期间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较上年有所降低（详见 2 所述）。

2011 年度公司收到 188.9 万元的政府补贴，比上年增加 89 万元。

2011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比 2010 年净资产收益率提高 2.42 个百分点，每股收益比 2010 年增加 0.09 元/股，公司近两年来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质量，降低产品生产成本，保持较好的盈利水平。

4、偿债能力分析

项 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34.68	35.35	29.03
流动比率（倍）	1.24	1.12	1.81
速动比率（倍）	0.81	0.71	1.02

2010 年以来公司资产负债率保持了较低水平，表明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好。2011 年较 2010 年增加 6.3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 2,700 万短期借款。从资产结构的角度看，适度的资产负债率有助于充分利用财务杠杆，获取收益。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表明其公司已经较为充分地运用了财务杠杆来提高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

2011 年末流动比率比 2010 年降低 0.70 倍，速动比率比 2010 年降低 0.31 倍，均处于正常水平，表明公司短期偿债能力尚可，略有降低的主要原因是流动资产中应收账款和存货的占比有所增加。应收账款余额的增加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1 年销售收入增加了 31.74%，对客户增加信用额度、延长账期及出口量增加均导致在正常结算期内的欠款增加；存货余额增加主要是原材料的增加，因部分原料价格上涨，以及主要供应方设备调整等原因增加了储备量。

从数据上来看，公司资产的流动性较好，公司目前具有较强的长、短期偿债能力，没有到期债务无法偿还的风险。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和公司盈利能力的增强，必然会提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短期偿债能力也会得到进一步提高。

综上，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符合公司当前所处的发展阶段，财务风险较低，

公司拥有良好的财务环境。

5、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2年6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周转率（倍）	2.56	11.98	13.23
存货周转率（倍）	1.52	4.96	4.56

2012年6月底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均较上年有较大幅度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收入及销售成本均有30%左右的下降。

2011年末应收账款周转率比2010年末低1.25倍，主要由于公司为扩大市场份额，调整营销策略，提高了部分客户的赊销授信额度，导致应收账款回收期延长，加之销售的增加导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加，故应收账款周转率略有下降。

2011年末存货周转率比2010年末提高0.4倍，主要原因是2011年随着收入的增加营业成本同步增长。

总体来看，公司2011年的营运能力与2010年营运能力基本持平，2012年的营运能力下降幅度较大，主要受市场及行业环境的影响，随着公司业务的进一步稳定和拓展，并加强应收款项回收的管理，营运能力有望进一步提高。

6、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6月	2011年度	2010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75,942,501.61	288,034,480.78	165,964,880.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88,455,331.97	264,557,689.29	154,005,473.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12,830.36	23,476,791.49	11,959,407.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2,703.50	-26,549,079.40	-39,847,814.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95,967.81	19,757,688.23	19,296,964.3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57,843.32	16,018,575.24	-8,721,025.34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63,139.19	11,503,963.95	18,965,589.2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146,130.77	26,263,139.19	11,503,963.95

2012年1-6月的经营现金净流量为负数，主要受销售收入下降影响。

2011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2010年增加11,517,384.20元，主

要是公司 2011 年扩大市场份额，调整营销策略，致使公司收入规模扩大，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2011 年和 2010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主要是因为这两年公司为扩大生产规模，提升产品技术含量，构建了大量固定资产，加大了无形资产的研发力度。

2011 年和 2010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为银行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综上所述，2011 年由于收入的增长引致经营现金流入的增加，同时随着 2011 年 WD30 项目完工投产，公司投资活动支付现金逐步减少，公司 2011 年现金已转为正流量，基本能够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进入 2012 年后，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公司销售收入下降，导致现金流量出现负数。随着主营业务增长，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对应收账款的管理，优化成本管理，严格控制费用开支，加速营运资金的周转，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预计经营性现金流量将会逐步改善。

十一 备查文件

(一) 公司章程

(二) 审计报告

(三) 法律意见书

(四) 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进入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报价转让试点的函

(正文完)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报价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全体董事签字：

王昭宽 张明忠 张松 张川海
李俊 张松 张松 张松
李俊 张松 张松

